

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年产 10 万辆纯电动车项目  
(除冲压车间、涂装车间外)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 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陕西昌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签字）：

项目负责人：

报告编写人：

建设单位：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0913-8123163

传真：

邮编：714000

地址：陕西省渭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秦裕路 1 号

编制单位：陕西昌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029-86502942

传真：029-86557929

邮编：710018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草  
滩九路 360 号西安人工智能与机器人产  
业园 5 号楼 4-5 层

# 目 录

<b>1 项目概况</b> .....	<b>1</b>
<b>2 验收依据</b> .....	<b>2</b>
2.1 法律、法规.....	2
2.2 验收技术规范.....	3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
2.4 主要污染物总量审批文件.....	4
2.4 其他相关文件.....	4
<b>3 项目建设情况</b> .....	<b>4</b>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4
3.2 建设内容.....	5
3.3 主要原辅材料.....	26
3.4 水源及水平衡.....	28
3.5 工艺流程.....	31
3.6 项目变动情况.....	33
<b>4 环境保护设施</b> .....	<b>33</b>
4.1 污染治理设施.....	33
4.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39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40
<b>5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b> .....	<b>42</b>
5.1 环境报告书主要结论与建议.....	42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0
<b>6 验收执行标准</b> .....	<b>52</b>
<b>7 验收监测内容</b> .....	<b>55</b>
<b>8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b> .....	<b>57</b>
<b>9 验收监测结果</b> .....	<b>65</b>
9.1 生产工况.....	65
9.2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66

9.3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85
9.4 环境管理检查.....	86
9.5 公众意见调查.....	86
<b>10 验收监测结论与建议.....</b>	<b>92</b>
10.1 结论.....	92
10.2 建议.....	94

附图 1：地理位置图

附图 2：厂区平面布置

附件 1：环评批复

附件 2：排污许可及验收分批实施报告

附件 3：排污许可

附件 4：应急预案备案表

附件 5：总量批复

附件 6：危废管理制度

附件 7：危废协议

附件 8：危废管理台账

附件 9：环保设施运维记录

附件 10：公众意见调查

附件 11：环保制度

附件 12：监测报告

## 1 项目概况

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辆纯电动车项目位于陕西省渭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秦裕路 1 号。项目占地面积 305125.13m<sup>2</sup>，行业类别为：新能源汽车整车制造；污染类别为：废气、污水、噪声。设计规模年产 10 万辆纯电动车，建成年产 10 万辆纯电动车。

项目性质为新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分类管理名录》的有关规定，2018 年 11 月陕西省现代建筑设计研究院编制完成了《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辆纯电动车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9 年 1 月 18 日渭南市保护局以渭环批复〔2019〕4 号对《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辆纯电动车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予以批复，2021 年 6 月 11 日，取得排污许可（编号：91610501MA6Y2TXA08001Q）。目前冲压工艺生产线、涂装工艺生产线及辅助设施未建成，后建，项目目前采用外委冲压及涂装的方式进行生产，为保证先期投入生产部分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现对已建成部分进行验收，待涂装生产线、冲压生产线建设完成后再进行后续项目验收。

2021 年 7 月，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委托陕西昌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辆纯电动车项目”进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监测单位组织专业技术人员进行了现场检查，收集整理了《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年产 10 万辆纯电动车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评批复、总量批复等相关资料，并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31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和检查，根据监测和检查结果编制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目前，该项目已建工艺生产线各项环保设施均已建设完成并投入试运行，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要求，本次验收范围为《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辆纯电动车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已建工艺生产线（除冲压工艺生产线、涂装工艺生产线及其辅助设施外）的各项环保设施及配套工程。

## 2 验收依据

### 2.1 法律、法规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正）；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 6 月 27 日修正）；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正）；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正）；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实施)；

(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8)《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9)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 2.2 验收技术规范

(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3271-1996)；

(2)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

(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4)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

(5)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其修改单(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中的相关规定；

(6)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9-1996)；

(7)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8)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

(9)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

(10)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

(11)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 61/T 1061-2017)。

##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 《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辆纯电动车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陕西省现代建筑设计研究院, 2018 年 11 月);

(2) 渭南市生态环境局关于《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辆纯电动车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渭环批复〔2019〕4 号), 2019 年 1 月 18 日;

## 2.4 主要污染物总量审批文件

(1) 陕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污染物排放指标的函》(陕环总量函〔2018〕34 号, 2018 年 1 月 6 日)。

## 2.5 其他相关文件

(1) 《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辆纯电动车项目排污许可证及验收分批实施的报告》(陕西帝亚〔2021〕9 号, 2021 年 6 月 1 日)。

# 3 项目建设情况

##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陕西省渭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秦裕路 1 号, 中心地理位置坐标为东经 109°23'59", 北纬 34°29'57"。项目东边为园区规划道路, 南侧邻近铁路接朝阳大街, 西临秦裕路, 北邻肖家村。

项目生产区位于厂区主要位置主要包含冲焊联合厂房(冲压工艺生产线及辅助设施未建)、涂装车间(车间依托原有, 工艺生产线及辅助设施未建)、总装车间、焊涂通廊、涂总通廊等; 办公生活区由

综合楼、餐厅及活动中心、倒班楼、停车场构成布置在厂区西侧。具体地理位置及四邻关系见附图 1；项目厂区平面布置见附图 2。

### 3.2 建设内容

项目组成包括主体工程、储运工程、辅助工程、环保工程及公用工程等，冲压车间、涂装车间设备未建，项目厂房等基础设施依托陕西威楠高科（集团）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新能源汽车产业园一期厂房及其配套设施项目。项目组成见表 1；主要设备见表 2。

表 1 主要建设内容对照表

类别	工程名称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冲焊联合车间	占地面积 27897m <sup>2</sup> ，建筑面积 29112m <sup>2</sup> ，层高 12m，建设冲压和焊接联合厂房 1 座（包括 10m 宽和 9m 宽辅助用房各一座）。其中冲压车间建筑面积 11376m <sup>2</sup> ，焊装车间 17736 m <sup>2</sup> 。在厂房西侧建设二层辅房。其中冲压车间含车间辅房、卸货雨棚、主要负责车身冲压件的冲压工作焊装车间包含车间辅房、卸货雨棚，主要负责车身焊装工作，将自制冲压件、外购（协）冲压件和零配件通过焊接、涂胶方式装配成白车身。	占地面积 27897m <sup>2</sup> ，建筑面积 29112m <sup>2</sup> ，层高 12m，建设冲压和焊接联合厂房 1 座（包括 10m 宽和 9m 宽辅助用房各一座）。其中冲压车间建筑面积 11376m <sup>2</sup> ，焊装车间 17736 m <sup>2</sup> 。在厂房西侧建设二层辅房；冲焊联合车间厂房依托原有，冲压工艺生产线未建成。	冲压工艺生产线未建成，目前采取外运冲压的方式进行生产。
	涂装车间	占地面积 15544m <sup>2</sup> ，建筑面积 16973m <sup>2</sup> ，涂装车间 1 座（包括 10m 宽的辅助用房），主要负责车身涂装工作，包括白车身前处理（脱脂+表调+磷化）、电泳（含电泳烘干）、涂胶（含胶烘干）、色漆喷涂、清漆喷涂（含漆烘干）、检查返修等工作。色漆及清漆喷涂共三道，包含一道中涂漆喷涂、一道面漆喷涂及一道清漆喷涂，采用 3C1B 工艺。	占地面积 15544m <sup>2</sup> ，建筑面积 16973m <sup>2</sup> ，涂装车间 1 座（包括 10m 宽的辅助用房）；涂装车间厂房依托原有，涂装工艺生产线未建成。	涂装工艺生产线未建成，目前采取外委涂装的方式进行生产。
	PACK 电池车间	建筑面积 6386m <sup>2</sup> 电池车间一间，主要负责电池组装、焊接、胶装等工作。	建筑面积 6386m <sup>2</sup> ，项目采用外购成品电池组进行生产，电池车间用作钣金库房。	电池车间用于钣金库房

类别	工程名称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总装车间	建筑面积 25920m <sup>2</sup> 总装车间一座（含 8m 宽卸货雨棚），主要负责车身内饰、电动机总成、动力电池、控制器总成、仪表板、保险杠、车门及前后悬挂系统等零部件装配，完成车辆检测、淋雨、试车阵地等，并将车辆状态调试至合格后入库。主要建设内饰线、底盘线、最终装配线各 1 条。	建筑面积 25920m <sup>2</sup> 总装车间一座（含 8m 宽卸货雨棚），主要负责车身内饰、电动机总成、动力电池、控制器总成、仪表板、保险杠、车门及前后悬挂系统等零部件装配，完成车辆检测、淋雨、试车阵地等，并将车辆状态调试至合格后入库。主要建设内饰线、底盘线、最终装配线各 1 条。	与环评一致；厂房依托，新增设备
	检测调整车间	建筑面积 1771m <sup>2</sup> ，主要负责车载软件激活、成品车人工总体检查过程。	建筑面积 1771m <sup>2</sup> ，主要负责车载软件激活、成品车人工总体检查过程。	
辅助工程	综合楼	建筑面积 3065m <sup>2</sup> ，4F，日常办公	建筑面积 3065m <sup>2</sup> ，4F，日常办公	与环评一致；厂房依托，新增设备
	食堂	建筑面积 1987.2m <sup>2</sup> ，4F	建筑面积 1987.2m <sup>2</sup> ，4F	
	倒班楼	建筑面积 8976m <sup>2</sup> ，3F	建筑面积 8976m <sup>2</sup> ，3F	与环评一致 依托原有
	分发车中心	建筑面积 768m <sup>2</sup> ，2F	建筑面积 768m <sup>2</sup> ，2F	
	停车库	设置 2 处停车场，1#占地面积 14400m <sup>2</sup> ，3F，建筑面积 43200m <sup>2</sup> ，2#占地面积 24000m <sup>2</sup> ，2F，建筑面积 48000 m <sup>2</sup>	设置 2 处停车场，1#占地面积 14400m <sup>2</sup> ，3F，建筑面积 43200m <sup>2</sup> ，2#占地面积 24000m <sup>2</sup> ，2F，建筑面积 48000 m <sup>2</sup>	
	试车	设置于厂区南侧，试车道 14000m <sup>2</sup> ，全长 1750m。	设置于厂区南侧，试车道 14000m <sup>2</sup> ，全长 1750m。	

类别	工程名称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供水采用渭南市高新区市政供水管网供给，厂区西侧设置自来水引入管(J1)DN300 一条，引至综合站房的生活生产消防储水池。	供水采用渭南市高新区市政供水管网供给，厂区西侧设置自来水引入管(J1)DN300 一条，引至综合站房的生活生产消防储水池。	与环评一致 依托原有
	排水系统	生产废水排水系统、生活污水排水系统、清净下水排放系统、雨水排水系统组成；生产废水经预处理后和生活污水一起进入厂区综合污水站处理，经处置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渭南市西区污水处理厂处置。	生产废水排水系统、生活污水排水系统、清净下水排放系统、雨水排水系统组成；生产废水经预处理后和生活污水一起进入厂区综合污水站处理，经处置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渭南市西区污水处理厂处置。	
	供电系统	由市政电网提供。在综合站房内动力中心内，建设 1 座安装 10/0.4kV 变电所降压后供项目各用电场所使用项目建设动力车间，安装 10/0.4kV 变电所降压后供项目各用电场所使用	由市政电网提供。在综合站房内动力中心内，建设 1 座安装 10/0.4kV 变电所降压后供项目各用电场所使用项目建设动力车间，安装 10/0.4kV 变电所降压后供项目各用电场所使用	
	供热系统	项目采暖为热力公司集中供热；涂装车间生产热水，安装 2.1MW 燃气锅炉 3 台。燃气电泳烘干炉（220 万大卡，1 套），燃气胶烘干炉（105 万大卡，1 套），燃气清漆烘干炉（100 万大卡，1 套）	项目采暖采用空调采暖，涂装车间设备未建，烘干炉、锅炉均未建设，不在此次验收范围内。	烘干炉、锅炉均未建设
	供气系统	项目消耗天然气由市政管网接入，调压站位于污水处理站东侧。	目前仅食堂使用天然气，项目消耗天然气由市政管网接入。	调压站未建，仅食堂消耗天然气

类别	工程名称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公用工程	压缩空气	在综合站房内建设空压站 1 座，6 台 43.5m <sup>3</sup> /min 螺杆空压机及配套冷冻干燥机；供气压力为 0.75MPa；安装容量为 275m <sup>3</sup> /min。	在综合站房内建设空压站 1 座，6 台 43.5m <sup>3</sup> /min 螺杆空压机及配套冷冻干燥机；供气压力为 0.75MPa；安装容量为 275m <sup>3</sup> /min。	与环评一致 新建
	纯水制备系统	涂装车间纯水站安装一套 15m <sup>3</sup> /h 纯水制备装置。	涂装车间设备未建，无纯水、软水制备系统	未建
	软水制备系统	涂装车间软水站安装一套 25m <sup>3</sup> /h 软水制备装置，焊装车间循环水软水站安装一套 30m <sup>3</sup> /h 软水制备装置		
	循环冷却系统	共设置 5 套循环冷却系统：①综合站房制冷站循环冷却水系统；②综合站房空压站循环冷却水系统；③涂装车间电泳制冷站循环冷却水系统；④冲压车间循环冷却水系统；⑤焊装车间循环冷却水系统。焊装车间的循环水系统采用闭式循环系统，其他系统均采用开式循环系统。	共设置 4 套循环冷却系统：①综合站房制冷站循环冷却水系统；②综合站房空压站循环冷却水系统；③冲压车间循环冷却水系统；④焊装车间循环冷却水系统。焊装车间的循环水系统采用闭式循环系统，其他系统均采用开式循环系统。	涂装车间循环冷却系统未建
	制冷系统	制冷系统位于综合站房，工艺用冷为空调及工艺设备冷冻水，环境用冷冻水采用 4 台离心式变频冷水机组，水泵采用五台卧式双吸泵，四用一备。	制冷系统位于综合站房，工艺用冷为空调及工艺设备冷冻水，环境用冷冻水采用 4 台离心式变频冷水机组，水泵采用五台卧式双吸泵，四用一备。	与环评一致 新建

类别	工程名称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储运工程	化学品库	建筑面积 387m <sup>2</sup> ，长 26m，宽 15m，柱距 6 米。为单层钢结构建筑，采用轻型门式钢架体系。储存各类油漆、润滑油、密封胶、制动液、防冻液、洗涤液、机油、氩气、乙炔等。	建筑面积 387m <sup>2</sup> ，长 26m，宽 15m，柱距 6 米。为单层钢结构建筑，采用轻型门式钢架体系。储存各类油漆、润滑油、密封胶、制动液、防冻液、洗涤液、机油、氩气、乙炔等。	与环评一致 新建
	停车场 (库)	员工停车场车位 372 个；成品停车库 1#车位 1000 个；成品停车库 2#车位 800 个；成品停车场 39900 m <sup>2</sup> ，停车位 1200 个。	员工停车场车位 372 个；成品停车库 1#车位 1000 个；成品停车库 2#车位 800 个；成品停车场 39900 m <sup>2</sup> ，停车位 1200 个。	与环评一致 新建
环保工程	冲压车间 废气	冲压车间冲压过程润滑油挥发产生少量的非甲烷总烃，通过车间强制通风系统无组织排放。	冲压工艺生产线未建，无冲压废气产生。	厂房依托 工艺未建
		冲压车间模修产生的少量焊接烟气，通过车间强制通风系统无组织排放。		
	焊装车间	采用侧吸式集气罩对焊接烟气进行收集，集气效率 90%，收集的焊接烟气经焊接烟尘净化后（除尘效率 99%）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采用侧吸式集气罩对焊接烟气进行收集，收集的焊接烟气经焊接烟尘净化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与环评一致 新建
		涂胶采用环保型胶料，挥发的少量有机废气通过车间强制排风系统无组织排放。	涂胶采用环保型胶料，挥发的少量有机废气通过车间强制排风系统无组织排放。	与环评一致 新建
		打磨室打磨废气经纤维棉过滤装置处理后由 18m 排气筒排放	打磨室打磨废气经纤维棉过滤装置处理后由 18m 排气筒排放	与环评一致 新建
涂装车间 废气	电泳采用水性电泳漆，电泳过程产生的少量有机废气通过车间强制排风系统无组织排放。	涂装工艺生产线未建，无涂装废气产生	涂装厂房依托， 工艺未建	
	中涂漆及面漆均采用水性漆，水性漆涂装过程产生的漆雾废气经文氏漆雾吸收装置吸收后，经密闭管道引至 40m 高排气筒集中排放。			

类别	工程名称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环保工程	涂装车间 废气	清漆采用溶剂型漆，文丘里喷漆室除漆雾后，再经玻璃纤维棉过滤，和流平室废气一起送至沸石转轮吸附浓缩装置处理后与中涂、面漆喷漆室废气一起经密闭管道引至活性炭吸附装置后通过 40m 高排气筒集中排放；脱附废气进入 RTO（蓄热式焚烧炉）对有机废气进行氧化，经 18m 排气筒集中排放。	涂装工艺生产线未建，无涂装废气产生	涂装厂房依托，工艺未建
		电泳漆烘干废气、胶烘干废气、漆烘干废气经密闭管道送至 RTO（蓄热式焚烧炉）对有机废气进行氧化，将有机废气转变为 CO <sub>2</sub> 和 H <sub>2</sub> O 有机废气去除率 98%）RTO 尾气经 18m 排气筒集中排放。		
		烘干炉均采用天然气作为燃料，燃烧烟气分别经各自 18m 排气筒集中排放。		
	电池车间 废气	电池车间涂胶工序挥发少量有机废气，通过车间强制排风系统无组织排放。	购买成品电池组，电池车间作为钣金库房使用	购买成品电池组，无废气产生
	总装车间 废气	玻璃胶涂胶过程挥发少量有机废气，通过车间强制排风系统无组织排放。	玻璃胶涂胶过程挥发少量有机废气，通过车间强制排风系统无组织排放。	与环评一致
加注油类过程中挥发少量有机废气，通过车间强制排风系统无组织排放。		加注油类过程中挥发少量有机废气，通过车间强制排风系统无组织排放。	与环评一致	

类别	工程名称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环保工程	总装车间废气	补漆室采用上送风、下抽风的文丘里式设计，补漆过程未附着在工件上的漆雾和电烘干有机废气随气流进入漆雾处理装置，经“纤维棉过滤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8m 高排气筒排放。	补漆室采用上送风、下抽风的文丘里式设计，补漆过程未附着在工件上的漆雾和电烘干有机废气随气流进入漆雾处理装置，经“纤维棉过滤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8m 高排气筒排放。	与环评一致
废水	磷化废水预处理	车间建设 192m <sup>3</sup> /d 磷化废水预处理装置对涂装车间产生的磷化废水进行预处理，采用 pH 调节反应+沉淀，在碱性条件下将磷化废水中的磷酸盐、镍等沉淀去除。	污水处理装置建成，涂装生产线未建，磷化废水预处理装置、涂装废水预处理装置、脱脂废水预处理装置未投入生产。	涂装生产线未建，为投入使用
	涂装废水预处理	建设 288m <sup>3</sup> /d 涂装废水处理装置对冲压车间产生的脱脂废水进行预处理，涂装废水一起再进行“调节池+加碱、絮凝综合反应+气浮”，在碱性条件下将废水中的污染物生成沉淀及浮渣去除。		
	脱脂废水预处理	建设 240m <sup>3</sup> /d 涂装废水处理装置对冲压车间产生的含油废水、涂装车间产生的含油废水以及涂装废水进行预处理，首先对含油废水进行陶瓷膜除油预处理，进行“调节池+破乳除油+气浮”，通过破乳除油、气浮过程去除石油类。		
	综合污水处理站	建设 1032m <sup>3</sup> /d 综合污水处理站对生活污水和预处理后的生产废水进行处理，采用水解酸化+DAT/IAT，对可生化污染物进行生物去除。	建设 1032m <sup>3</sup> /d 综合污水处理站，采用水解酸化+DAT/IAT，对可生化污染物进行生物去除；目前污水处理站主要对生活污水进行处理。	新建

类别	工程名称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噪声	设备运 噪声	生产设备、风机等噪声：选用低噪设备、优化布局、车间隔声、基础减振、消声器、加强设备维护等降噪措施。	生产设备、风机等噪声：选用低噪设备、优化布局、车间隔声、基础减振、消声器、加强设备维护等降噪措施。	与环评一致
固废	污泥 压滤	物化过程产生污泥加絮凝剂后经高压板框压滤后含水率达到 60%作为危废处理；生化产生的污泥加絮凝剂经高压板框压滤后含水率达到 60%作为一般固废处理。	物化过程产生污泥加絮凝剂后经高压板框压滤后含水率达到 60%作为危废处理；生化产生的污泥加絮凝剂经高压板框压滤后含水率达到 60%作为一般固废处理。	与环评一致
	危险 废物	危险废物暂存间 1 座，建筑面积 360m <sup>2</sup> ，定期交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危险废物暂存间 1 座，建筑面积 360m <sup>2</sup> ，定期交有陕西新天地固体废物综合处置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与环评一致
		在污水站建设 1 座密闭污泥库对污水站产生的污泥及浮油进行暂存，面积 80m <sup>2</sup> 。	在污水站建设 1 座密闭污泥库对污水站产生的污泥及浮油进行暂存，面积 80m <sup>2</sup> 。	与环评一致
	一般固废	建设 1 座废料仓库对冲压件产生的废料进行暂存，面积 360m <sup>2</sup>	建设 1 座废料仓库对冲压件产生的废料进行暂存，面积 360m <sup>2</sup> ，目前用于可回收废料收集使用	与环评一致
		其他一般固废经收集打包后在车间内固废堆存区堆垛暂存	其他一般固废经收集打包后在车间内固废堆存区堆垛暂存	与环评一致
风险	事故水 导排系 统	本项目属于纯电动车制造项目，在厂区按照行业规范设置事故水导排系统，废水截留排入事故水池，满足事故废水的收集要求；项目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本项目属于纯电动车制造项目，在厂区按照行业规范设置事故水导排系统，废水截留排入事故水池，满足事故废水的收集要求；项目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备案号为 6105002021023L；	与环评一致

类别	工程名称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事故水池	厂区建设 700m <sup>3</sup> 事故水池一座，满足事故状态下废水收集需求。	厂区建设 700m <sup>3</sup> 事故水池一座，满足事故状态下废水收集需求。	与环评一致
风险	厂区防渗	项目进行分区防渗，对化学品库、危废暂存间、污泥间等进行重点防渗，防止对地下水影响。	项目进行分区防渗，对化学品库、危废暂存间、污泥间等进行重点防渗，防止对地下水影响。	与环评一致
环境管理、其他		绿化面积约 43346m <sup>2</sup> ；污染物排放口规范、标识；污水处理、VOCs 排气筒在线监测、危废、挥发性有机废气台账等；在污水处理站地下水下游新建 1 座地下水监测井，项目厂区进行分区防渗等。	绿化面积约 43346m <sup>2</sup> ；污染物排放口规范、标识；污水处理、危废、挥发性有机废气台账等；在污水处理站地下水下游新建 1 座地下水监测井，项目厂区进行分区防渗等。	涂装车间未建，VOCs 排气筒未设在线监测

表 2 设备一览表

序号	工程名称	设备名称	型号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1	冲压车间	机械压力机	16000kN、10000kN、8000kN	3	0	冲压车间设备未建
2		上下料台车		2	0	
3		皮带机		1	0	
4		清洗机		1	0	
5		涂油机		1	0	
6		皮带机		2	0	
7		机器人		6	0	
8		行车	(Gn=40t/20t,S=31.5,H=13m+ Gn=32t/10t,S=31.5,H=13m)	2	0	
9		废料输送线		3	0	

序号	工程名称	设备名称	型号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10	冲压车间	磨床	M7132C/1.25 米	1	0	冲压车间设备未建
11		铣床	X5032A	1	0	
12		车床	CA6140A/2 米	1	0	
13		钻床	Z3050X16/1、X5032B、Z520	3	0	
14		二保焊机	NBC-500	1	0	
15		氩弧焊机	WSM-400T	1	0	
16		砂轮机	M3030	1	0	
17		试模研配压力机	1600T 液压机	1	0	
18		模具清洗系统		1	0	
19		500T 落料压力机	500T 机械	1	0	
20		“O”型板料翻转机 (简易钢网防护)		1	0	
21		叉车(3T)+叉车(5T)		3	0	
22		桥式地磅	80T	1	0	
23		不锈钢离心屋顶风机	--	10	0	
24		轴流风机	--	2	0	
25	焊装车间	二氧化碳保护焊机	YD-350FR	10	20	增加
26		螺柱焊机	SAW-3600B	5	6	增加
27		气动打标机	IPC-QKB15055MA	1	1	与环评一致
28		涂胶设备	SLK-657B	4	7	增加
29		EMS 输送线		1	1	与环评一致
30		叉式移载升降机		1	1	与环评一致
31		随行侧顶机		1	1	与环评一致
32		WBS 存储摩擦线		1	1	与环评一致

序号	工程名称	设备名称	型号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33	焊装车间	吊具		12	12	与环评一致	
34		焊机		10	10	与环评一致	
35		机器人	BX200L、BX300L、 MX320L、MT400N	16	16	与环评一致	
36		一体焊机	DN2-25T	85	71	减少	
37		一体焊机	DN2-35T	40	47	增加	
38		分体式焊机	DN3-200	34	34	与环评一致	
39		分体焊钳	C30-3540、X30-3014	52	52	与环评一致	
40		一体焊钳	DN2-25CT25 系列	125	125	与环评一致	
41		双悬臂三坐标	TORO Performance 60 16 25	1	1	与环评一致	
42		便携式三坐标	RA7535SE	1	1	与环评一致	
43		电动单梁悬挂起重机	CXTX 2T-9M	1	1	与环评一致	
44		3T 电动平衡重式叉车		4	4	与环评一致	
45		5T 电动平衡重式叉车		1	1	与环评一致	
46		4T 电动牵引车		4	4	与环评一致	
47		3T 手动液压搬运车		3	3	与环评一致	
48		涂装车间	前处理设备	非标	1	0	涂装车间设备未建
49			电泳设备	非标	1	0	
50	电泳烘干室/强冷		非标	1	0		
51	胶烘干炉/强冷		非标	1	0		
52	面漆烘干炉/强冷		非标	1	0		

序号	工程名称	设备名称	型号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53	涂装车间	电泳打磨、离线钣金、刮腻子/打磨	非标	1	0	涂装车间设备未建
54		涂胶线	非标	1	0	
55		底部喷胶线/钣金刮腻子	非标	1	0	
56		精饰线/遮蔽	非标	1	0	
57		点补室/大返修	非标	5	0	
58		喷漆室	非标	1	0	
59		作业场空调 1#, 2#	非标	2	0	
60		空调系统 1#、2#、3#、4#、5#	非标	5	0	
61		调漆间空调	非标	1	0	
62		供胶系统	非标	1	0	
63		输调漆设备	非标	1	0	
64		擦净机器人	非标	2	0	
65		喷涂机器人	非标	8	0	
66		地面输送设备	非标	1	0	
67		前处理电泳输送设备	非标	1	0	
68		喷胶线输送设备	非标	1	0	
69		电控系统	非标	1	0	
70		风淋室	非标	1	0	
71		滑撬、工装清洗系统	非标	1	0	
72		直流电源	非标	1	0	
73		纯水机组	非标	1	0	
74		电泳制冷设备	非标	1	0	

序号	工程名称	设备名称	型号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75	涂装车间	RTO	非标	1	0	涂装车间设备未建
76		备用电源（发电机）	非标	1	0	
77		非标设备钢平台	非标	1	0	
78		制冷机组		3	0	
79		燃气锅炉	每台功率 2.1MW	3	0	
80		3T 手动液压搬运车		1	0	
81	电池车间	内燃平衡重式叉车	CPCD30	1	0	项目采用购买成品电 池组的方式生产, 电池 车间设备未建
82		叉车	m <sup>2</sup> 5EC	2	0	
83		叉车	m <sup>2</sup> 5EC	2	0	
84		堆高机	HG-SEM01S	1	0	
85		自动分选系统	18650 OCV	4	0	
86		智能仓库	非标	4	0	
87		AGV		24	0	
88		物料自动输送线	18650 OCV	4	0	
89		入胶框机	18650 OCV	16	0	
90		CCD 检测设备		4	0	
91		自动合盖设备		4	0	
92		模块条形码打印设备	CT-MF20	4	0	
93		物料自动输送线	非标	4	0	
94		模块装夹设备	非标	4	0	
95		自动焊接机	UEWP-300	16	0	

序号	工程名称	设备名称	型号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96	电池车间	模块拆夹设备		4	0	项目采用购买成品电池组的方式生产, 电池车间设备未建
97		功能检测设备		4	0	
98		DCIR 测试设备		4	0	
99		智能仓库	非标	1	0	
100		AGV		6	0	
101		上料装置	非标	2	0	
102		模组堆叠紧固系统	非标	2	0	
103		物料自动输送线	非标	2	0	
104		绝缘测试设备		2	0	
105		基本功能测试设备		2	0	
106		叉车	m <sup>2</sup> 5EC	2	0	
107		物料自动输送线	非标	2	0	
108		绝缘测试设备		2	0	
109		基本功能测试设备		2	0	
110		悬臂吊	YCQZQ-BZD0.5T-3.5,H=4m	4	0	
111		液压平台周转车	800kg/1800*1102mm	4	0	
112		叉车	m <sup>2</sup> 5EC	1	0	
113		震动测试台	ES-60-445/LT1510	1	0	
114	测试柜	HYN-HTEI-500V300A-2	12	0		
115	自动灭火系统	非标	12	0		
116	高低温控制器		1	0		

序号	工程名称	设备名称	型号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117	电池车间	内燃平衡重式叉车	CPCD30	1	0	项目采用购买成品电池组的方式生产, 电池车间设备未建
118		堆高机	HG-SEM01S	1	0	
119		激光打标机		1	0	
120		空压机		2	0	
121		中央空调		10	0	
122		电池包翻转试验机	GX-5718	1	0	
123		电池包挤压针刺试验机	GX-6053-C	1	0	
124		电池包跌落试验机	GX-6051	1	0	
125		电池包冲击碰撞试验台		1	0	
126		振动台	ES60445 VT1015	1	0	
127		海水浸泡试验机		1	0	
128		步入式快速温变实验房		1	0	
129		短路保护试验机		1	0	
130		高海拔试验箱	GX-3020-ZL	1	0	
131		电池包外部火烧试验机	GX-6053-L	1	0	
132		海水浸泡试验箱		1	0	
133		热冲击试验箱	GX-3020-P	1	0	
134		电池燃烧试验机	GX-6053-C	1	0	
135		低压高空模拟试验箱	GX-3020-ZN	1	0	
136		动力电池针刺实验机		1	0	
137	动力电池挤压实验机	GX-5067-A	1	0		

序号	工程名称	设备名称	型号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138	电池车间	加速冲击试验机	GX-5099	1	0	项目采用购买成品电池组的方式生产, 电池车间设备未建
139		重物冲击试验机	GX-5066-NE	1	0	
140		短路试验机	GX-6055-C	1	0	
141		动力电池跌落试验机	GX-5062-C	1	0	
142		步入式盐雾试验机	GX-3040-BRS	1	0	
143		步入式恒温恒湿实验室	GX-3000-9000LT	1	0	
144		低温试验箱		1	0	
145		高温试验箱		1	0	
146		150V300A 测试柜	NBT150V300AC2-T	1	0	
147		500V300A 测试柜	NBT500V300AC2-T	2	0	
148		5V10A 测试柜	NBT5V10AC2-T	3	0	
149		5V300A 测试柜	NBT5V300AC2-T	1	0	
150		恒温试验箱	BTH-72	1	0	
151		可程式高低温试验箱	GX-3000-150LT	1	0	
152		高低温冲击试验箱	BTS-1000	1	0	
153		高低温湿热试验箱	BTH-1000C	1	0	
154		载流量测试仪		1	0	
155		恒压恒流电源		1	0	
156		测试柜	NBT500V300AC2-T	1	0	
157		热成像仪		1	0	
158	红外测温仪		1	0		

序号	工程名称	设备名称	型号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159	电池车间	数据采集仪		1	0	项目采用购买成品电池组的方式生产, 电池车间设备未建
160		测试箱		1	0	
161		维氏硬度计		1	0	
162		洛氏硬度计		1	0	
163		邵氏硬度计	艾力单针	1	0	
164		万能试验机		1	0	
165		镀层厚度测试仪	EPK Nife50	1	0	
166		电阻率测试仪	DX200GH	1	0	
167		螺栓扭力测试设备	200Nm	1	0	
168		扭力试验机	200Nm	1	0	
169		台钳		1	0	
170		耐磨试验机		1	0	
171		防水池吊装设备		1	0	
172		碎石冲击试验机		1	0	
173		广口玻璃容器, 恒温槽, 弯曲性能		1	0	
174		激光焊接机	≥600W (脉冲)	1	0	
175		铝丝焊机		1	0	
176		金相显微镜		1	0	
177	金相磨抛机		1	0		
178	金相切割机		1	0		

序号	工程名称	设备名称	型号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179	电池车间	能量测试仪		1	0	项目采用购买成品电池组的方式生产, 电池车间设备未建
180		机床	6H	1	0	
181		普通车床	C6136C	1	0	
182		万能铣床	X6232	1	0	
183		悬臂吊		1	0	
184		电池组装台		1	0	
185		液压压线钳 (动力线)		1	0	
186		工业级智能无铅焊台	2003	1	0	
187		绝缘测试仪	UT513	1	0	
188		总装车间	PBS 输送系统	非标	1	
189	内饰装配线		非标	2	2	与环评一致
190	底盘装配线		非标	1	1	与环评一致
191	前悬分装线			1	1	与环评一致
192	最终装配线		非标	1	1	与环评一致
193	KBK 输送系统			2	2	与环评一致
194	KBK 输送系统			1	1	与环评一致
195	前、后保分装台			2	2	与环评一致
196	仪表板分装台			4	4	与环评一致
197	总装车间		电机分装台		2	2
198		后悬分装台		2	2	与环评一致
199		淋雨检测线		1	1	与环评一致

序号	工程名称	设备名称	型号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200		AGV 设备		6	6	与环评一致	
201		玻璃涂胶设备		1	1	与环评一致	
202		3T 电动平衡重式叉车		2	2	与环评一致	
203		2T 座驾前移式叉车		1	1	与环评一致	
204		4T 电动牵引车		4	4	与环评一致	
205		3T 手动液压搬运车		3	3	与环评一致	
206		补漆室		1	1	与环评一致	
207		喷枪		2	2	与环评一致	
208		烤灯		2	2	与环评一致	
209		快速充电桩		2	2	与环评一致	
210		慢速充电桩		10	10	与环评一致	
211		轮胎分装区		1	1	与环评一致	
212		公辅设备	纯水装置	15m <sup>3</sup> /h	1	0	未建
213			软水装置	25m <sup>3</sup> /h	1	0	未建
214	软水装置		30m <sup>3</sup> /h	1	1	与环评一致	
215	工频螺杆空压机		2580m <sup>3</sup> /h	6	6	5用一备， 与环评一致	
216	变频螺杆空压机		790~2580m <sup>3</sup> /h	1	1	与环评一致	
217	循环水泵		Q=364m <sup>3</sup> /h	2	2	一用一备	
218	公辅设备		玻璃钢冷却塔	Q=364m <sup>3</sup> /h	1	1	与环评一致
219		循环水泵	Q=320m <sup>3</sup> /h	2	2	一用一备	
220		循环水泵	Q=130m <sup>3</sup> /h	2	2	一用一备	

序号	工程名称	设备名称	型号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221		密闭式冷却塔	Q=450m <sup>3</sup> /h	2	0	未建
222		循环水泵	Q=170m <sup>3</sup> /h	3	3	两用一备
223		玻璃钢冷却塔	Q=340m <sup>3</sup> /h	1	1	与环评一致
224		螺杆式冷水机	1583kW	4	4	与环评一致
225		螺杆式冷水机	1407kW	2	2	与环评一致
226		离心式冷水机	2040kW	2	2	与环评一致
227		螺杆式冷水机	1231kW	2	2	与环评一致
228		环保设备	沸石吸附+蓄热式 (RTO) 焚烧炉	非标	1	0
212	文丘里漆雾净化装置		非标	1	0	
213	布袋除尘器		非标	10	0	
214	“纤维棉过滤装置+活性炭吸附装		非标	3	1	减少
215	污水站污水/污泥提升泵		—	24	24	与环评一致
216	高压板框污泥压滤机		—	2	2	与环评一致

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产品规模不变，项目实际产品产量见表 3。

表 3 产品方案对照表

序号	产品	主要技术参数	环评年产量 (辆)	实际年产量 (辆)	备注
1	低速电动车 (A 款)	长×宽×高 (mm)3500×1620×1530 轴距 2400mm;	50000	50000	项目设计外观有所差异,但主要技术参数相同
2	低速电动车 (B 款)	长×宽×高 (mm)3500×1620×1530 轴距 2400mm;	50000	50000	
3	合计	—	100000	100000	

### 3.3 主要原辅材料

本项目主要外购件见表 4、原辅材料消耗量见表 5。

表 4 主要外购件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供货厂家	备注
1	保险杠	10 万套	10 万套	国内	—
2	玻璃	10 万套	10 万套	国内	—
3	仪表台	10 万套	10 万套	国内	—
4	轮胎	10 万套	10 万套	国内	—
5	座椅	10 万套	10 万套	国内	—
6	电池模组	10 万套	10 万套	国内	项目采用购买成品电池组的方式进行生产。
7	电池箱体	10 万套	10 万套	国内	
8	电池控制器	10 万套	10 万套	国内	
9	成品电池组	0 万套	10 万套	国内	
11	电机	10 万套	10 万套	国内	—
12	电控	10 万套	10 万套	国内	—
13	后桥总成	10 万套	10 万套	国内	—
14	副车架	10 万套	10 万套	国内	—
15	门护板	10 万套	10 万套	国内	—
16	内饰顶棚	10 万套	10 万套	国内	—
17	密封条	10 万套	10 万套	国内	—
18	变速器	10 万套	10 万套	国内	—
19	其他	10 万套	10 万套	国内	—

表 5 主要原辅材料及用量一览表

序号	材料名称	年耗量			备注
		单位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冲压车间					
1	钢材	t	23000	0	冲压生产线未建，项目采用外运冲压的方式进行生产。
2	油料 (润滑油、机油)	t	20	0	
3	劳保用品	t	2	0	
焊接车间					
4	CO <sub>2</sub> 焊丝	吨	17	17	—
5	CO <sub>2</sub> 气体	瓶	1400	1400	使用于二保焊
6	氧气	瓶	580	580	—
7	铜焊丝	t	50	50	—
8	乙炔	瓶	10	10	仅用于部分切割和维修
9	密封胶	支	49000	49000	橡胶：50%；粘合剂：3%；填充剂：45%；添加剂：2%
10	结构胶	支	93000	93000	环氧树脂：78%；固化剂：5%；填充剂：15%；添加剂：2%
11	氩气	瓶	800	800	—
12	抛光砂纸	张	600000	600000	—
13	电极头	个	2500	2500	—
14	抹布	吨	11	11	—
涂装车间					
15	脱脂液	t	48	0	涂装生产线未建，项目采用外运涂装的方式进行生产。
16	表调液	t	24	0	
17	磷化液	t	108	0	
18	电泳漆	t	840	0	
19	中涂	t	420	0	
20	色漆	t	240	0	
21	清漆（含稀释剂）	t	320	0	

序号	材料名称	年耗量			备注
		单位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涂装车间					
22	密封胶	t	324	0	涂装生产线未建，项目采用外运涂装的方式进行生产。
23	PVC 胶	t	320	0	
24	裙边胶	t	80	0	
25	蜡	t	52	0	
26	热熔垫片	t	18	0	
27	清洗溶剂	t	72	0	
28	砂纸、擦布 胶带	t	0.8	0	
29	漆雾凝聚剂	t	28	0	
PACK 电池车间					
30	电芯、支架	t	2000	0	项目采取购买成品电池组的方式进行生产。
31	外壳	t	3000	0	
总装车间					
32	制动液	L	50000	50000	添加剂、乙二醇
34	防冻液	L	225000	225000	由聚乙烯、乙二醇（醚）、硼酸、添加剂和稳定剂的混合物
35	洗涤液	L	75000	75000	表面活性剂等
36	冷媒	kg	5	5	四氟乙烷（别名 R134a）
点补室					
37	油漆	kg	—	30kg	乙酸乙酯（20%-30%）、乙酸-1-甲氧基-2-丙基酯（10%-20%）、乙基苯（3-5%）、乙酸-2-丁基乙酯（1%-3%）
38	环保闪亮清漆	kg	—	50kg	丙烯酸树脂、石油溶剂、醋酸丁酯等

序号	材料名称	年耗量			备注
		单位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39	稀释剂	kg	—	360kg	乙酸乙酯 (20%-30%)，乙酸 -1-甲氧基-2-丙基脂 (20%-30%)，轻芳 烃溶剂石脑油 10%-20%，二甲苯 10%-20%，甲苯 0.1%-0.3%

### 3.4 水源及水平衡

项目用水量及废水产生量计算结果见表 6，项目水平衡见图 1。

表 6 项目给排水情况一览表（单位：m<sup>3</sup>/d）

序号	软水				循环 利用	制取纯水	损耗	排水		排水去向	
	用水工段		自来 水	纯水				软水	废水名称		水量
1	焊接 车间	软水站	160	0	0	144	0	浓盐水	16	经清净下水排放系统 排放	
2		冷却循环 水系统	0	0	144	7200	0	144	无排放	0	—
3	总装 车间	淋雨试验	4.43	0	0	0	1.33	淋雨试验废水	3.1	排入排入废水预处理 系统	
4	空压站	冷却循环 水系统	64	0	0	3200	0	64	无排放	0	—
5	地坪冲洗水		7	0	0	0	1.4	地坪冲洗废水	5.6	排入废水预处理系统	
6	生活用水		25.1	0	0	0	3.76	生活污水	21.3	排入综合污水站调节 池	
7	绿化用水		34.68	0	0	0	34.68	无排放	0	—	
8	道路场地用水		27.33	0	0	0	27.33	无排放	0	—	
9	合计		322.54	0	144	10400	144	276.54	合计	46	排入综合污水处理站， 处理达标后排入渭南 市西区污水处理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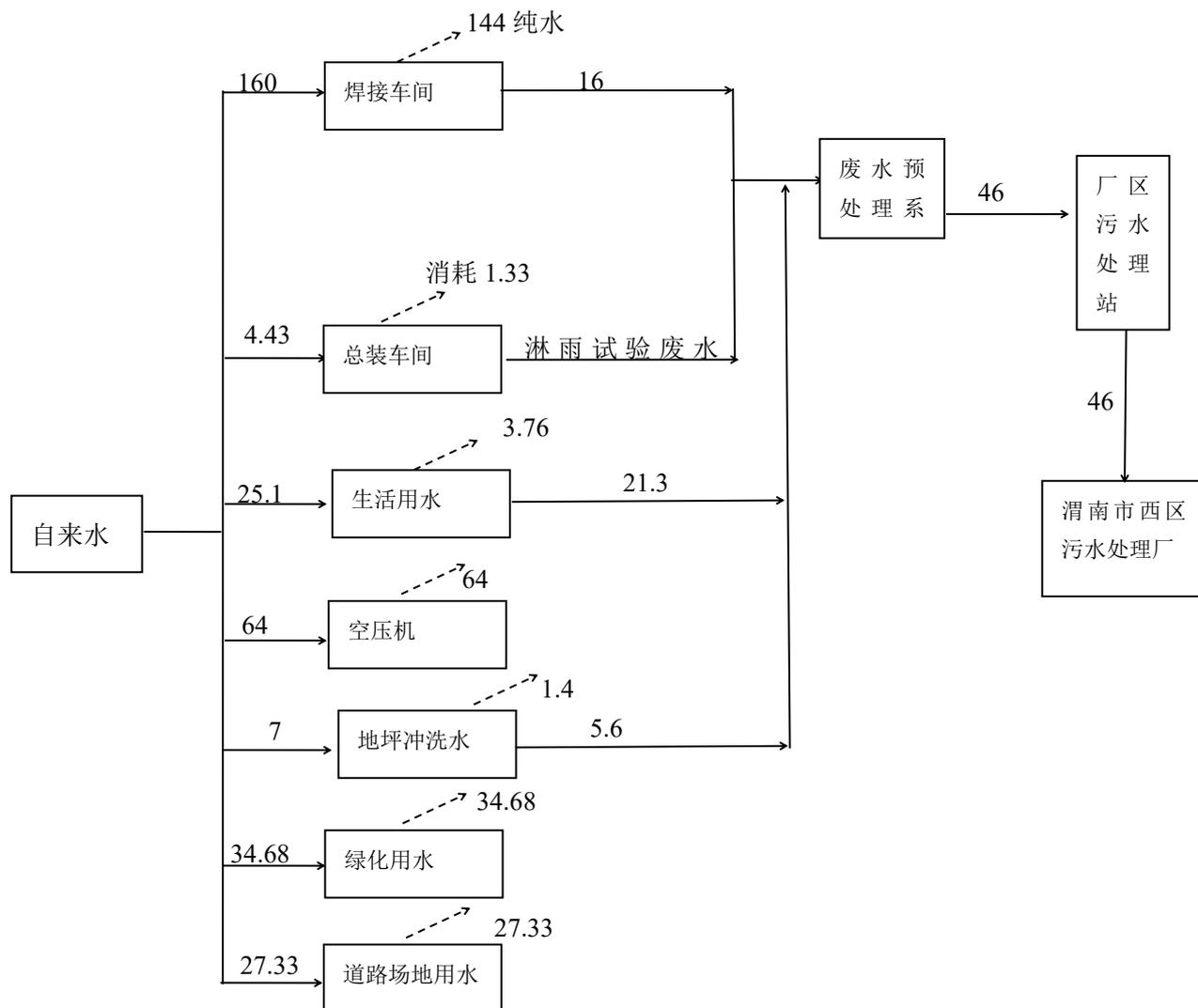


图 1 项目水平衡图

### 3.5 工艺流程

项目生产工艺分为冲压、焊接、涂装、总装四大工艺。

冲压：将外购钢卷进行开卷剪切码垛，得到尺寸确实的钢板，根据各种车身配件型号尺寸，分别对钢板进行剪切或落料前处理。经处理后的钢板坯料经配备专门模具的冲压机加工，拉延成型，在进行修边冲孔，翻边整形后得到各种类型车身配件，对各产品进行检验（表面质量、形位等）后运至焊接车间。

焊接：白车身及其他一级分总成均组织流水生产线生产，门、盖

总成的生产采用机器人包边批量轮番的生产方式。本车间所生产的白车身为承载式车身，是由许多零（合）件通过焊接组焊而成，以点焊为主，辅以弧焊，其中弧焊包括二氧化碳保护焊和氩弧焊，涂胶方式为人工涂胶。

涂装：车间布置一条通过式底漆线，主要负责车身的前处理清洗及阴极电泳涂装任务；一条涂胶线，采用人工作业，主要负责车身内部焊缝密封胶等涂胶作业；一条自动涂（喷）胶线，采用机器人作业，主要负责 PVC 胶等涂胶作业；一条水性中面漆线，采用 3C1B 工艺，主要负责车身的中涂、色漆、清漆喷涂及烘干，喷涂采用机器人内外自动喷漆+人工检查补喷相结合的作业方式；一条精饰/终检线，主要负责漆后车身的检查、修饰及注蜡等作业。

总装：总装车间主要承担乘用车的内饰、机械装配、总装配、各类液体加注、整车检测及调整、商品化准备、返修、路试（在试车跑道路试）和终检、补漆等工作，另外还承担车门分装线、保险杠分装线、前悬/后悬分装线、电机总成分装线等分装任务，将车辆状态调至合格后入库。

目前冲压及涂装线未建成，公司采用外运冲压及涂装的方式进行生产；具体生产工艺流程见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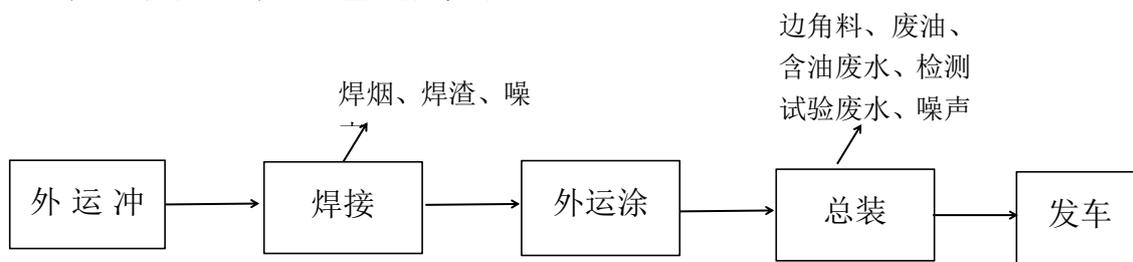


图 2 生产工艺流程图

### 3.6 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涉及变动具体内容见表 7。

表 7 项目具体变动一览表

内容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变更原因
生产工艺	生产工艺分为冲压、焊接、涂装、总装四大工艺	项目采用外委冲压及涂装的方式进行生产	冲压生产线及涂装生产线后建后验，不在此次验收范围内
	PACK 电池车间主要负责电池组装、焊接、胶装等工作	电池车间用于钣金库房	项目采用外购成品电池组进行生产

经查阅《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及《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一项明显变化（特别是不利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属于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依据现场调查，项目冲压生产线、涂装生产线后建安装设备，采用外委冲压、涂装的方式进行生产，电池生产线未建，采用外购成品电池组的方式进行生产。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已建生产线生产工艺和已建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均与环评要求建设一致，可直接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 4 环境保护设施

### 4.1 污染物治理设施

#### 4.1.1 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①焊接车间焊接烟气、涂胶废气以及打磨室打磨

废气；②总装车间涂胶废气、油类废气及点补室废气；③食堂油烟；④污水处理站废气。

处理措施：

（1）焊接车间焊接烟气、涂胶废气及打磨室打磨废气：焊接车间焊接烟气采用侧吸式集气罩对焊接烟气进行收集，收集的焊接烟气经焊接烟尘净化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涂胶采用环保型胶料，挥发的少量有机废气通过车间强制排风系统无组织排放；打磨室打磨废气经纤维棉过滤装置处理后由18m排气筒排放；

（2）总装车间涂胶废气、油类废气及点补室废气：涂胶废气、油类废气通过车间强制排风系统无组织排放；点补室废气经“纤维棉过滤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8m 高排气筒排放。

（3）油烟废气：本项目职工食堂共设有14个灶头，基准灶头数为28个，根据《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本项目属于大型餐饮业规模，安装有油烟净化设施，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烟囱达标后排放。

（4）污水处理站废气产生量较少，无组织排放。

废气处理设施照片：



焊接烟尘净化器



打磨室纤维棉过滤装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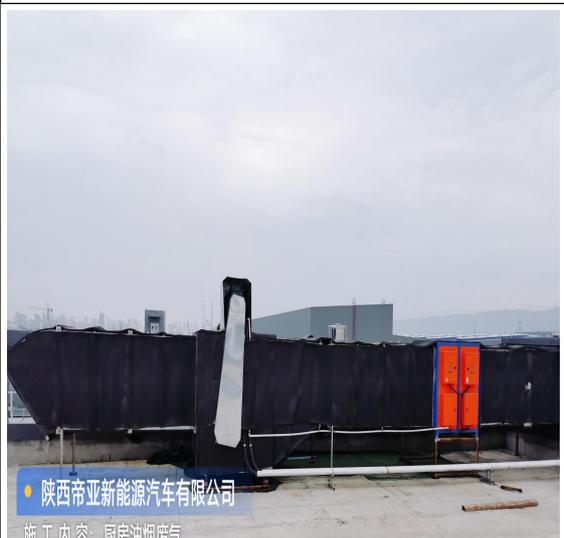
打磨室废气排气筒



点补室排气筒



食堂油烟净化器



油烟废气排口

### 4.1.2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及淋雨试验废水。

处理措施：淋雨试验废水及生活污水排入综合污水站调节池，经厂区综合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渭南市西区污水处理厂。

废水处理设施照片：



### 4.1.3 噪声

项目噪声污染源主要来自生产设备、风机等噪声。

处理设施：选用低噪设备、优化布局、车间隔声、基础减振、加强设备维护等降噪措施。

#### 4.1.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主要固废为：

(1) 一般固体废物：废焊丝、废焊头、废包装材料、焊装车间焊接烟尘、废包装材料、污水处理站生化污泥等。

(2) 危险废物：废过滤纤维、活性炭、污水站物化污泥、污水站油水分离浮油、废抹布、劳保用品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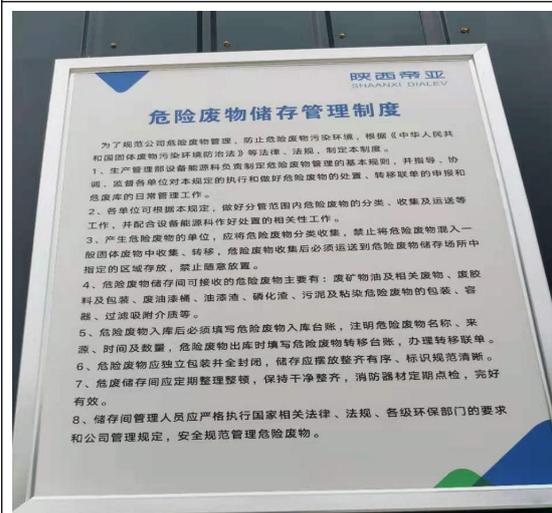
(3) 生活垃圾。

处理措施：废焊丝、废焊头、废包装材料由物资回收公司回收；焊装车间焊接烟尘净化器粉尘、废包装材料外卖综合利用；污水处理站生活污水污泥及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废过滤纤维、活性炭、污水站油水分离浮油、污水站物化污泥、废抹布、劳保用品属于危险废物，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污泥库），定期交有陕西新天地固体废物综合处置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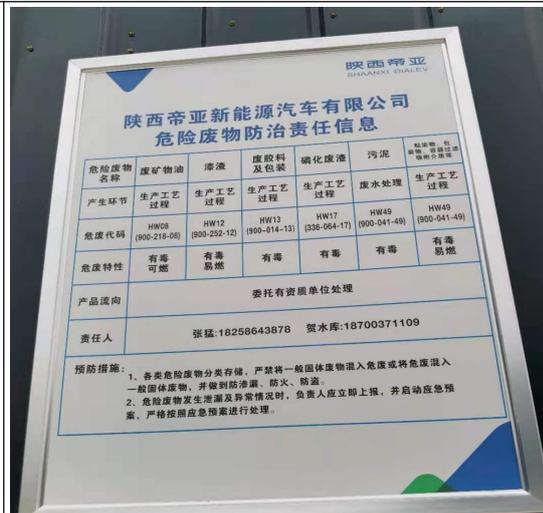




危废标识



危废间管理制度



危废防治责任信息



污水处理站污泥间



生活垃圾收集箱

## 4.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 4.2.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项目建设一间化学品库房，建筑面积 387m<sup>2</sup>，长 26m，宽 15m，柱距 6 米。为单层钢结构建筑，采用轻型门式钢架体系。储存各类润滑油、密封胶、制动液、防冻液、洗涤液、机油、氩气、乙炔等；

厂区建设 700m<sup>3</sup>事故水池一座，并按要求在厂区按照行业规范设置事故水导排系统，废水截留排入事故水池，满足事故状态下废水收集需求；并设置两座消防水池，消防储水池采用地上式钢筋混凝土结构；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并在厂区西侧设 3 个雨水排放口。

项目进行分区防渗，对化学品库、危废暂存间、污泥间等进行重点防渗，防止对地下水影响；项目按标准对各排污口进行规范化设置；项目已完成环境风险应急预案的编制，并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报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备案，备案编号为 6105002021023L。



###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 4.3.1 环保投资情况

本项目环境保护工程包括废气防治、废水处理、固体废物处置、噪声防治等，环评计划总投资 204278.63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46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20%。实际总投资 180278.63 万元，环境保护实际投资为 1423.49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0.79%，具体环保投资见表 8。

表 8 环保投资一览表

污染源	环保设施名称	环评环保投资（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焊接烟尘	侧吸式集气罩+焊接烟尘净化器	30	10	
点补室废气	“纤维棉过滤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8m 高排气筒排放	—	30	
焊装打磨室	密闭打磨室及过滤棉过滤装置	—	11.65	
水性漆喷涂废气	文丘里漆雾净化器（2 套）+活性炭吸附+40m 高排气筒	70	0	
溶剂型漆喷涂废气	文丘里+玻璃纤维漆雾净化（1 套）+沸石轮转吸附+活性炭吸附（与水性漆废气共用）+40m 排气筒 1 根（与水性漆废气处理共用）	350	0	
废气	脱附高浓度有机废气	三室 RTO 装置（1 套）+18m 排气筒	400	0
	烘干废气	废气收集+RTO 装置（与脱附废气共用）+18m 排气筒（与脱附废气共用）	20	0
	烘干/闪干炉烟气	电泳烘干炉、胶烘干炉、闪干炉、漆烘干炉烟气 16m 高排气筒各一套	8	0

污染源	环保设施名称	环评环保投资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万元)
锅炉烟气	热水锅炉烟气低氮燃烧 +18m 高排气筒	20	0
废水	厂区雨污分流管网	200	600
	脱脂废水、磷化废水、涂 装废水预处理装置	550	682
	综合污水处理站(含污泥 处理系统)		
固体废物	厂区危险废物贮存仓库、 污泥和浮油暂存库	150	25.2
	一般固废贮存	20	61.5
噪声	减振、消声、隔声	72	含在设备 建设内
地下水污染防治	分区防渗、新建跟踪监测 井跟踪监测	300	2.14
环境风险	事故废水导流系统、 700m <sup>3</sup> 事故废水收集池	70	含在污水处 理站
环境管理	环保标识、台账管理、规 范排污口、废水、废气在 线监测管理及维护	200	1
合计	—	2460	1423.49

#### 4.3.2 项目落实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情况

2018 年 11 月陕西省现代建筑设计研究院编制完成了《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辆纯电动车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2019 年 1 月 18 日渭南市保护局以渭环批复〔2019〕4 号对《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辆纯电动车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予以批复；

2021 年 6 月 11 日，取得排污许可（编号：91610501MA6Y2TXA08001Q）。

## 5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5.1 环境报告书主要结论与建议

#### 一、项目概况

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辆纯电动乘用车项目位于渭南市高新区，项目用地东边为园区规划道路，南侧跨生产防护绿地及铁路接朝阳大街，西临秦裕路，北邻肖家村。用地呈不规则形状，南北长 478~560m，东西宽约 572m，总用地面积 305125.13m<sup>2</sup>，约合 457.69 亩。主要建设内容冲焊联合厂房、涂装车间、总装车间、检测调整车间、电池 PACK 车间，为生产配套建设的化学品库、固废站、综合站房、污水处理站、发车中心及整车停车场、试车道、1#~2#门卫等，以及配套综合楼、食堂、倒班宿舍等。

其中综合站房集中布置生活生产消防储水池及加压泵站、制冷站及循环冷却水泵站、空压站及循环冷却水泵站、变配电间、燃气锅炉房、涂装车间电泳制冷站及循环水泵房等。

项目厂房、化学品库、宿舍、食堂以及动力中心等其他辅助设施均为依托陕西威楠高科（集团）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新能源汽车产业园一期厂房及其配套设施项目中设施，污水处理站为新建。

#### 二、环境质量现状

##### （1）环境空气

环境空气 SO<sub>2</sub>、NO<sub>2</sub> 的 1h 平均浓度及 24h 平均浓度值与 PM<sub>10</sub> 的 24h 平均浓度值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限值；非甲烷总烃、苯一次最大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详解》中相关标准；甲苯一次最大值满足《前苏联居住区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标准》（CH245-71）甲苯一次最大值符合《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TJ36-79）“居住区大气中有害物质最高容许浓度”，表明评价区域监测期环境空气质量状况满足相关质量标准要求。

## （2）地表水

渭南高新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排污口上游来水 pH 值 COD 以及总磷超过《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标准，其余检测因子符合标准。

从监测结果及查阅相关资料分析，水质超标原因与沿河两岸的部分农村生活污水未能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直排渭河以及两岸的农业面源污染有关。

## （3）地下水

项目所在地各监测点各地下水监测因子监测值在监测期均能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的III类标准，水质良好。

## （4）声环境

本次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期间，项目四个厂界噪声现状监测值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3 类区标准限值。

敏感点肖家村昼夜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区标准限值。

## （5）土壤环境质量

拟建项目厂区西北侧农田土壤各监测因子监测值均符合《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管控标准（试行）》（GB15618-2018）表 1 农用

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

拟建项目厂区土壤 45 项监测因子监测值均符合《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土壤污染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 表1 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 三、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 (1) 施工期

施工期扬尘采用洒水降尘，限速及保持路面清洁等防止汽车扬尘等手段；施工期生产废水采用沉淀池沉淀处理，回用于车辆冲洗或施工场地防尘洒水等。施工期施工点距离厂界距离较远，施工过程噪声影响不大。施工期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采取以上措施后，项目施工期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 (2) 运营期

##### ①大气环境影响

由预测结果可知，项目排放污染物中对环境空气质量影响程度最大的为电泳烘干炉排放的  $\text{NO}_x$ ，其最大落地浓度贡献值为  $0.01764\text{mg}/\text{m}^3$ ，占标率为 7.06%，出现在下风向 345m 处。

RTO 装置排气筒排放废气中  $\text{SO}_2$  最大落地浓度为  $0.000771\text{mg}/\text{m}^3$ ，最大浓度占标率为 0.15%， $\text{NO}_x$  最大落地浓度为  $0.003612\text{mg}/\text{m}^3$ ，最大浓度占标率为 1.44%， $\text{PM}_{10}$  最大落地浓度为  $0.000482\text{mg}/\text{m}^3$ ，最大浓度占标率为 0.11%，二甲苯最大落地浓度为  $0.000385\text{mg}/\text{m}^3$ ，最大浓度占标率为 0.13%，VOCs 最大落地浓度为  $0.004768\text{mg}/\text{m}^3$ ，最大浓度占标率为 0.24%。最大落地浓度出现在下风向

405m 处，各污染因子最大地面浓度均符合相应环境质量标准限值要求，对环境影响较小。

涂装车间排气筒排放废气中 TSP 最大落地浓度为  $0.00033\text{mg}/\text{m}^3$ ，最大浓度占标率为 0.04%，二甲苯最大落地浓度为  $0.000139\text{mg}/\text{m}^3$ ，最大浓度占标率为 0.05%，VOCs 最大落地浓度为  $0.003563\text{mg}/\text{m}^3$ ，最大浓度占标率为 0.18%。最大落地浓度出现在下风向 474m 处，各污染因子最大地面浓度均符合相应环境质量标准限值要求，对环境影响较小。

冲压车间无组织废气 TSP 最大落地浓度为  $0.0008522\text{mg}/\text{m}^3$ ，最大浓度占标率为 0.09%；焊装车间无组织废气 TSP 最大落地浓度为  $0.009951\text{mg}/\text{m}^3$ ，最大浓度占标率为 1.11%，对环境影响很小。

涂装车间无组织废气 TSP 最大落地浓度为  $0.011600\text{mg}/\text{m}^3$ ，最大浓度占标率为 1.29%，二甲苯最大落地浓度为  $0.004788\text{mg}/\text{m}^3$ ，最大浓度占标率为 1.60%，VOCs 最大落地浓度为  $0.07661\text{mg}/\text{m}^3$ ，最大浓度占标率为 3.83%。

污水处理站无组织废气中  $\text{NH}_3$  最大落地浓度为  $0.002299\text{mg}/\text{m}^3$ ，最大浓度占标率为 0.37%， $\text{H}_2\text{S}$  最大落地浓度为  $0.000391\text{mg}/\text{m}^3$ ，最大浓度占标率为 3.91%，最大落地浓度出现在下风向 88m 处，对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拟建项目正常工况下 9 个有组织废气排放源及 4 个无组织废气排放源排放的污染物  $\text{SO}_2$ 、 $\text{NO}_x$ 、 $\text{PM}_{10}$ 、TSP、二甲苯、VOCs、 $\text{NH}_3$  及  $\text{H}_2\text{S}$  的最大落地浓度均远低于相应环境质量标准，对周围环

境空气质量贡献值较低，对环境空气的影响较小。

### ② 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对含有一类污染物 Ni 的磷化废液、废水，项目设单独处理系统，采用絮凝沉淀工艺处理，在处理设施出口处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1“第一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后排入混合废水池。含油份高的预脱脂、脱脂废液、模具清洗水采用絮凝沉淀预处理后进入涂装废水调节池。电泳废液、喷漆废水、磷化废液、脱脂、电泳废水及打磨等生产废水与经预处理后的含油废水一起在涂装废水调节池均匀混合后采用絮凝沉淀工艺进行处理。经上述处理后的生产废水与生活污水一起进入混合废水池采用生物接触氧化工艺处理。经处理达标后的废水满足《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 61/224-2011）中的二级标准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最终进入渭南西区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综上所述，正常情况下的污水排放对地表水影响较小。

### ③ 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建成投产后，厂界噪声贡献值为 32.48dB(A)～38.09.dB(A)，项目噪声源绝大多数位于室内且距离四周厂界距离较远，厂界噪声贡献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标准限值。

敏感点处噪声贡献值为 38.61dB(A)，叠加背景值后，昼间噪声预测值为 50.58dB(A)，夜间噪声预测值 49.11 dB(A)，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区标准限值。

#### ④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项目采取有效的固废处理与处置措施，固体废物的影响能够得到有效的控制，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⑤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依据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结果，结合评价区环境水文地质条件，正常工况下，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到位的情况下，企业运营对地下水的环境影响很小。在事故工况下，防渗层发生破损未能有效阻挡污染物的下渗条件下，地下水有发生污染的可能，当然在采取积极防治、及时采取地下水监测、应急响应、地下水污染修复和治理等措施下，可将污染限制在较小范围，对区域内地下水环境的影响很小。

#### ⑥土壤环境影响

污染物下渗型对土壤的影响仅发生在厂区内，且在做好工程建设的情况下，废水下渗的可能性极小，即本项目下渗型污染对周围土壤环境影响较小。

### 四、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

#### ①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焊接烟尘采用集气罩收集后，采用 1 套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水性漆喷涂过程中产生的漆雾经文丘里漆雾净化系统处理，清漆喷涂产生的漆雾采用文丘里+玻璃纤维过滤两级串联的漆雾净化措施，项目烘干废气采用“废石轮转吸附+RTO”燃烧进行处置，锅炉烟气采用低氮燃烧装置，食堂油烟采用油烟净化器，采取以上措施后，废气均能达到对应污染物排放标准要求，项目废气治理措施

可行。

### ②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采用雨污分流制，对生产过程中废水进行分类收集，分别经脱脂废水预处理系统、磷化废水预处理系统、涂装废水预处理系统进行预处理，其中磷化废水在处理设施出口处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1 “第一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后再进入综合废水调节池进一步生化处理。

各类废水进入综合污水处理站进行生化处置，采用“水解酸化+DAT/IAT”处置工艺，出水满足《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1）中二级标准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渭南西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置。

### ③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拟建项目在采取评价要求的降噪措施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得到减缓，厂界和敏感点昼、夜间噪声值均可达标，因此本项目拟采取的噪声控制措施具有较好的降噪效果，措施可行。

### ④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各类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理，实现危险废物的无害化处理及一般固体废物全部妥善处置的目的，本项目采取的固废处理措施可行。

### ⑤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对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治、污染监

控、应急响应”相结合的原则，从污染物的产生、入渗、扩散、应急响应进行控制，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可行。

#### ⑥土壤污染防治措施

土壤污染防治措施从源头控制、分区防控和跟踪监测三方面进行，制定土壤环境跟踪监测计划并严格执行。

### 五、环境风险

项目厂址位于渭南高新技术开发区，属工业用地，不属于环境较敏感地区，原料库内各物质均未构成重大危险源。

### 六、环境经济损益分析

拟建项目采取的污染治理措施使污染物排放大量削减，采用了先进的生产工艺，在生产过程中采取了多项节能降耗措施，采取了多项工程及环保措施减少污染物的排放，并多方考虑了资源的重复利用，拟建项目在带来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同时，又将其对环境的影响降至合理的程度。

### 七、公众参与意见采纳情况

项目方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公示采取了张贴布告形式在项目周边村庄以及工业园公示栏进行，第二次以媒体公示方式并发放了 100 份公众参与调查表，进行了公众参与调查，根据建设方的反馈，没有人持反对意见，项目方表示对公众提出的合理化建议一定采纳。

### 八、结论

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符合《渭南市高新区总体规划》等相关规划，选址合理。本项目采取的工艺技术与设备较先进，污染物排

放控制在较低水平，注重资源和能源的综合利用。在认真落实本次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强化环境管理、确保环保设施正常稳定运转，主要污染物可达标排放。在采取有效风险防范措施的前提下，从满足环境质量目标角度分析，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年产 10 万辆纯电动车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收悉，根据 2018 年 11 月 28 日专家评审意见，结合高新区环保分局审查意见，对修改后的报告书批复如下：

一、陕西帝亚新能源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辆纯电动乘用车项目位于渭南市高新区秦裕路 1 号，北邻肖家村。总用地面积 305125.13m<sup>2</sup>，约合 457.69 亩。主要建设内容为冲焊联合厂房、涂装车间、总装车间、检测调整车间、电池 PACK 车间，为生产配套建设的化学品库、固废库、综合站房、污水处理站、发车中心及整车停车场、试车道、1#~2#门卫等，以及配套综合楼、食堂、倒班宿舍等。项目厂房、化学品库、宿舍、食堂以及动力中心等其他辅助设施均为依托陕西威楠高科（集团）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新能源汽车产业园一期厂房及配套设施项目中设施，污水处理站为新建。项目总投资约 204278.63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510 万元，占项目投资的 1.23%。

项目在全面落实环评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后，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得到减缓和控制。在采取有效的污染防治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的前提下，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工

艺、规模、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可作为项目实施的依据。

二、在项目建设和运行过程中必须采取有效措施防治污染在确保达标排放的前提下，努力降低污染物排放总量，主要排放指标即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排放总量必须分别控制在每年 3.94 吨、每年 13.45 吨、每年 6.768 吨，每年 771 公斤。

三、项目在建设和运行过程中还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严格贯彻执行“预防为主、保护优先”的原则，与项目主体工程同步开展配套的环保设施设计和施工建设；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合理安排施工时段，采取有效措施减轻或消除施工期废水、废渣、噪声、扬尘等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2、严格执行水性漆的使用比例，落实有机废气污染治理措施，确保有机废气达标排放。

3、运行期生产废水与生活污水一起进入混合废水池，经处理达标后，最终进入渭南西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4、风机、泵类、空压机、冷却塔等采用消声、隔声、基础减震、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5、危险废物的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等全过程均应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其修改单、《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等危险废物管理有关的规定。

6、按照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规范废水、废气排放口建设，规范建设在线监测系统，及时与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联网。

7、落实风险防范措施，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报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备案。

8、今后国家关于低速电动车产业政策发生变化时，你公司应该落实执行产业政策和相关部門的要求。

四、项目应严格按照报告书所列的地点、工艺、性质、规模进行建设，确因特殊情况变更上述要素或自批准之日起超过 5 年方开工建设的，需向我局重新报批环评手续。

五、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将环境保护措施落到实处。项目建成后，你公司应按规定程序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营。

六、高新区环保分局应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事中事后监督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负责该项目的事中事后监督管理。渭南市环境监察支队对事中事后监督管理工作进行监督和指導。你公司应在收到本批复后 10 日内，将批准后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分别送上述单位备案，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此复。

## 6 验收执行标准

### 6.1 污染物排放标准

#### 6.1.1 废气

打磨室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标准限值；点补室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标准限值及《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61/T1061-2017) 表 1 汽车整车制造标准限值的要求；厂界无组织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的要求及《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1061-2017) 表 3 企业边界监控点浓度值的要求；污水处理站无组织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 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限值二级新改扩建标准，具体见表 9。

表 9 废气排放执行标准

类别	序号	污染源名称	标准名称	标准限值			
				监测项目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排放速率 (kg/h)	
有组织废气	1	打磨室废气排气筒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颗粒物	120	4.9	
	2	点补室废气排气筒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颗粒物	120	4.9	
有组织废气	2	点补室废气排气筒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61/T1061-2017	非甲烷总烃	40	—	
				苯	1	—	
				甲苯 二甲苯	合计 20	—	
无组织排放	3	厂界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颗粒物	1.0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61/T1061-2017	非甲烷总烃	3	
					苯	1.0	
					甲苯	0.3	
	4	污水处理站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1993	二甲苯	0.3		
				氨	1.5		
				硫化氢	0.06		
			臭气浓度	20			

### 6.1.2 油烟

饮食业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中表 2 中(大型)标准限值,具体见表 10。

表 10 油烟排放执行标准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执行标准	标准限值
饮食业油烟	油烟净化器进、出口	饮食业油烟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 GB 18483-2001	排放浓度限值 2.0,最低去除效率(大型) 85%

### 6.1.3 污水

污水处理站出口检测项目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9-1996)表4中三级标准限值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限值,具体见表11。

表11 污水排放执行标准

类别	序号	污染源名称	标准名称	标准限值 (mg/L)	
污水	1	污水处理站出口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9-1996)表4中三级标准限值	化学需氧量	500
	2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
	3			pH 值	6-9
	4			悬浮物	400
	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限值	石油类	15
	6			动植物油	100
	7			氨氮	45

### 6.1.4 噪声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见表 12。

表 12 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环境要素	类别	时段	标准值	单位	执行标准
厂界噪声	2 类	昼间	65	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限值

### 6.1.5 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其修改单（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中的相关规定；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生活垃圾执行《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物控制标准》（GB16889-2008）。

### 6.2 环境质量监测执行标准

地下水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表 1 中 III 类标准限值，具体见表 13。

表 13 地下水执行标准

项目	标准值	单位	执行标准
pH 值（无量纲）	$6.5 \leq \text{pH} \leq 8.5$	无量纲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 14848-2017） 表 1 中 III
耗氧量	3.0	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3		
镍	0.02		
锌	1.00		
石油类	—		

## 7 验收监测内容

###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 7.1.1 废气

表 14 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有组织 废气	打磨室废气 处理设施南侧进口	颗粒物	检测 2 天 每天 3 次
	打磨室废气 处理设施北侧进口		
	打磨室废气排气筒		
有组织 废气	点补室排气筒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苯、 甲苯、二甲苯	检测 2 天 每天 3 次
无组织 排放	厂界上风向设 1#参照点 下风向设 2#监控点、 3#监控点、4#监控点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苯、 甲苯、二甲苯	检测 2 天 每天 4 次
	污水处理站上风向设 5# 监控点、下风向设 6#监 控点、7#监控点 8#监控点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饮食业 油烟	油烟净化器进、出口	饮食业油烟	检测 2 天 每天 5 次

### 7.1.2 污水

表 15 污水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污水	污水处理站进、出口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动植物油、石油类	检测 2 天， 每天 4 次。

### 7.1.3 噪声

表 16 厂界噪声监测内容一览表

类别	测点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	厂界四周各设 1 个监测点，共 4 个监测点	等效连续 A 声级	连续 2 天，每天昼间 监测 1 次

## 7.2 环境质量监测

### 7.2.1 地下水

表 17 地下水监测内容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地下水	地下水监测井	耗氧量、阴离子表面活性剂、镍、锌、石油类、pH 值	检测 2 天 每天 1 次

## 8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8.1 监测分析方法表

表 18 监测项目分析及所用仪器

类别	项目	监测方法及依据	监测仪器	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固定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及修改单 GB16157-1996	YQ3000-D 型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CZHB151、CZHB189、CZHB190) GZX-9240MBE 电热鼓风干燥箱 (CZHB027)	—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836-2017	WRLDN-6100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CZHB162) AUW120D 型岛津分析天平 (CZHB012)	1.0mg/m <sup>3</sup>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 38-2017	YQ3000-D 型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CZHB151)	0.07mg/m <sup>3</sup>
			G5 气相色谱仪 (CZHB007)	
	苯 甲苯 二甲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HJ 584-2010	YQ3000-D 大流量烟尘(气) 测试仪 (CZHB151)	1.5×10 <sup>-3</sup> mg/m <sup>3</sup>
			MH1200 型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CZHB177) G5 型气相色谱仪 (CZHB006)	
饮食业油烟	饮食业油烟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附录 A (GB 18483-2001)	YQ3000-D 型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CZHB151、CZHB189)	—
			OIL-760 红外测油仪 (CZHB010)	
无组织废气	硫化氢	《环境空气 硫化氢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MH1205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0.001mg/m <sup>3</sup>
			722S 可见分光光度计 (CZHB004)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GB/T 14675-1993	—	—
氨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3-2009	MH1205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0.01mg/m <sup>3</sup>
			722S 可见分光光度计 (CZHB004)	

类别	项目	监测方法及依据	监测仪器	检出限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及修改单 GB/T 15432-1995	MH1200 型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0.001mg/m <sup>3</sup>
			WRLDN-6100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CZHB162)	
			AUW120D 岛津分析天平 (CZHB012)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G5 型气相色谱仪 (CZHB007)	0.07mg/m <sup>3</sup>
苯、甲苯、二甲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MH1200 型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1.5×10 <sup>-3</sup> mg/m <sup>3</sup>	
		G5 型气相色谱仪 (CZHB006)		
地下水	水温	《水质 水温的测定 温度计或颠倒温度计测定法》 GB/T 13195-1991	玻璃温度计 (CZHB-QT-110)	—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HX-W 型便携式常规五参数水质检测仪 (CZHB258)	—
	耗氧量	《水质 高锰酸盐指数的测定》 GB/T 11892-1989	酸式滴定管 (CZHB-QT-083)	0.5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GB/T 7494-1987	722S 型分光光度计 (CZHB004)	0.05mg/L
地下水	镍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15.1)	TAS-990AFG 型原子吸收 (CZHB005)	5μg/L
	锌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7475-1987	TAS-990AFG 型原子吸收 (CZHB005)	0.02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的测定 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970-2018	TU-181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CZHB002)	0.01mg/L

类别	项目	监测方法及依据	监测仪器	检出限
污水	水温	《水质 水温的测定 温度计或颠倒温度计测定法》GB/T 13195-1991	玻璃温度计 (CZHB-QT-110)	—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HJ 1147-2020	HX-W 型便携式常规五参数水质检测仪 (CZHB258)	—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1901-1989	BSA224S-CW 电子天平 (CZHB263)	—
			GZX-9070 MBE 电热鼓风干燥箱 (CZHB105)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酸式滴定管 (CZHB-QT-080)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QDSH-80 智能生化培养箱 (CZHB034)	0.5mg/L
			JPSJ-605F 溶解氧仪 (CZHB044)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722S 型分光光度计 (CZHB003)	0.025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 637-2018	OIL-760 红外分光测油仪 (CZHB010)	0.06mg/L
动植物油				
厂界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HS6226 多功能声级计 (CZHB130)	—
			HS6020 声级校准器 (CZHB057)	

## 8.2 监测仪器

本次验收监测仪器见表 19。

表 19 监测仪器一览表

监测项目	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检定/校准部门与有效日期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苯、甲苯、二甲苯、饮食业油烟	YQ3000-D 大流量烟尘 (气) 测试仪	CZHB151	陕西国华现代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2022-3-1
		CZHB189	陕西力源仪器设备检测有限公司 2021-8-14
		CZHB190	

监测项目	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检定/校准部门 与有效日期
	WRLDN-6100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CZHB162	陕西国华现代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2021-11-14
	AUW120D 岛津分析天平	CZHB012	陕西国华现代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2021-11-14
	G5 型气相色谱仪	CZHB006、CZHB006	陕西国华现代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2022-11-14
	MH1200 型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CZHB177	陕西协成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2022-8-3
非甲烷总烃、苯、甲苯、二甲苯、颗粒物	MH1200 型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CZHB173、CZHB174 CZHB175、CZHB176	陕西协成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2022-8-3
氨、硫化氢	MH1205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CZHB206、CZHB207 CZHB208、CZHB209	陕西国华现代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2022-3-15
pH 值	HX-W 型便携式常规五参数水质检测仪	CZHB258	陕西协成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2022-5-11
水温	玻璃温度计	CZHB-QT-110	陕西国华现代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2022-03-01
耗氧量 化学需氧量	酸式滴定管	CZHB-QT-083 CZHB-QT-080	陕西国华现代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2024-03-01
悬浮物	BSA224S-CW 电子天平	CZHB263	陕西国华现代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2021-11-14
	GZX-9070 MBE 电热鼓风干燥箱	CZHB105	陕西国华现代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2022-05-09
氨氮、氨、硫化氢、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722S 型分光光度计	CZHB003 CZHB004	陕西国华现代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2021-11-14
五日生化需氧量	QDSH-80 智能生化培养箱	CZHB034	陕西国华现代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2021-11-14
	JPSJ-605F 溶解氧仪	CZHB044	陕西国华现代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2021-11-14
锌、镍	TAS-990AFG 型原子吸收	CZHB005	陕西国华现代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2022-11-14

监测项目	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检定/校准部门 与有效日期
饮食业油烟、 石油类、动植物 油	OIL-760 红外测油仪	CZHB010	陕西国华现代测控技 术有限公司 2021-11-14
厂界噪声	HS6226 多功能声级 计	CZHB130	陕西省计量科学研究 院 2022-05-23
	HS6020 声级校准器	CZHB057	陕西省计量科学研究 院 2021-11-11

### 8.3 人员资质

本次验收监测人员和分析人员均经过技术培训，全部持证上岗，具备无组织废气、地表水及噪声相应的现场监测和检测分析能力。监测人员上岗证号见表 20：

表 20 监测人员上岗证号一览表

姓名	净凯博	王 磊	王雪健
上岗证号	SXQCA-H19279 1811145002	SXQCA-H17229 1703140413	SXQCA-H17327 1811241754
姓名	屠 巍	王 浩	冯博星
上岗证号	CZHB-1206	SXQCA-H19285 2003141502	SXQCA-H19283
姓名	姚沆汝	雪帅恩	马 岚
上岗证号	CZHB-1614	CZHB-1901	CZHB-1523
姓名	郭亚娟	刘思怡	李红亮
上岗证号	CZHB-1332	CZHB-1124	1703140417
姓名	杨 昭	祝 琦	张雪莉
上岗证号	CZHB-1325	2003240501	CZHB-1331
姓名	冯维肖	杨 蕊	郑 琛
上岗证号	1703140415	2003141503	CZHB-1902

####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处理的全过程均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二版）等的要求进行，废水质量保证措施见表 21。

表 21 废水质量保证措施

质量控制措施（平行样）							
序号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质控结果				是否合格
			测定结果 (mg/L)	平均值 (mg/L)	相对偏差 (%)	质控要求 (%)	
1	污水处理站 进口 7月29日 (8:41)	氨氮	37.10	36.62	1.3	≤10	合格
			36.14				
2	污水处理站 出口 7月29日 (8:51)		0.564	0.554	1.7	≤15	合格
			0.545				
3	污水处理站 进口 7月30日 (8:41)		37.37	37.02	0.9	≤10	合格
			36.68				
4	污水处理站 出口 7月30日 (8:53)		0.588	0.576	2.1	≤15	合格
			0.564				

#### 8.5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烟尘采样器进入现场前对采样器流量计等进行校准，废气质量保证措施见表 22。

表 22 废气质量保证措施

YQ3000-D 型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校准情况						
仪器编号	仪器流量 设定值 (L/min)	标准流量计读数 (L/min)		示值误差 (±2.5%)		是否 合格
		使用前	使用后	使用前	使用后	
CZHB151	20.0	19.9	19.7	-0.5	-1.5	合格
	30.0	30.3	30.1	1.0	0.3	合格
	40.0	39.9	39.7	-0.2	-0.8	合格
	50.0	50.3	50.1	0.6	0.2	合格
YQ3000-D 型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校准情况						
仪器编号	仪器流量 设定值 (L/min)	标准流量计读数 (L/min)		示值误差 (±2.5%)		是否 合格
		使用前	使用后	使用前	使用后	
CZHB189	20.0	20.2	20.1	1.0	0.5	合格
	30.0	29.9	29.7	-0.3	-1.0	合格
	40.0	40.1	39.9	0.2	-0.2	合格
	50.0	49.8	49.6	-0.4	-0.8	合格
YQ3000-D 型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校准情况						
仪器编号	仪器流量 设定值 (L/min)	标准流量计读数 (L/min)		示值误差 (±2.5%)		是否 合格
		使用前	使用后	使用前	使用后	
CZHB190	20.0	20.3	20.1	1.5	0.5	合格
	30.0	30.2	29.9	0.7	-0.3	合格
	40.0	40.1	39.8	0.2	-0.5	合格
	50.0	49.9	49.6	-0.2	-0.8	合格
ZR-3710 双路烟气采样器校准情况 (CZHB177)						
气路名称	流量设定 (ml/min)	标准流量计读数 (ml/min)		示值误差 (±2.5%)		是否 合格
		使用前	使用后	使用前	使用后	
A 路	600.0	597.6	596.5	-0.4	-0.6	合格

MH1200 型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校准情况							
气路名称	仪器编号	仪器流量设定值	标准流量计读数		示值误差 (±5%)		是否合格
			使用前	使用后	使用前	使用后	
A 路 (ml/min)	CZHB173	200	201.3	200.8	0.7	0.4	合格
	CZHB174		201.1	200.4	0.5	0.2	合格
	CZHB175		200.9	200.2	0.5	0.1	合格
	CZHB176		199.5	199.2	-0.3	-0.4	合格
MH1200 型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校准情况							
气路名称	仪器编号	仪器流量设定值	标准流量计读数		示值误差 (±2.0%)		是否合格
			使用前	使用后	使用前	使用后	
C 路 (L/min)	CZHB173	100.0	101.2	100.6	1.2	0.6	合格
	CZHB174		100.9	100.4	0.9	0.4	合格
	CZHB175		101.1	100.5	1.1	0.5	合格
	CZHB176		100.7	100.1	0.7	0.1	合格
MH1205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校准情况							
气路名称	仪器编号	仪器流量设定值	标准流量计读数		示值误差 (±5%)		是否合格
			使用前	使用后	使用前	使用后	
A 路 (ml/min)	CZHB206	600	596.3	599.3	-0.6	-0.1	合格
	CZHB207		596.8	594.1	-0.5	-1.0	合格
	CZHB208		595.3	593.2	-0.8	-1.1	合格
	CZHB209		599.4	589.4	-0.1	-1.8	合格

MH1205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校准情况							
气路名称	仪器编号	仪器流量设定值	标准流量计读数		示值误差 ( $\pm 5\%$ )		是否合格
			使用前	使用后	使用前	使用后	
B 路 (ml/min)	CZHB206	900	899.4	896.3	-0.1	-0.4	合格
	CZHB207		898.3	898.9	-0.2	-0.1	合格
	CZHB208		889.6	901.3	-1.2	0.1	合格
	CZHB209		899.1	899.2	-0.1	-0.1	合格

##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多功能噪声分析仪在监测前后用标准声校准器进行现场声学校准，噪声校准情况见表 23。

表 23 声校准情况一览表

HS6288E 多功能噪声分析仪校准情况 (CZHB130)						
日期	校准仪 值 dB(A)	检测 前后	仪器读数 dB(A)	示值偏差 dB(A)	允许偏差 dB(A)	校准结论
7 月 29 日	94.0	前	93.8	0.0	$\pm 0.5$	合格
		后	93.8			
7 月 30 日	94.0	前	93.8	-0.1	$\pm 0.5$	合格
		后	93.7			

## 9 验收监测结果

### 9.1 生产工况

2021 年 7 月 29 日~30 日，对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进行了竣工环保验收现场监测，验收监测期间正常生产，各项环保设施运转正常，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详见表 24。

表 24 监测期间运营负荷一览表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产量 (辆/天)	实际产量 (辆/天)	负荷 (%)
7 月 29 日	汽车	180	140	78
7 月 30 日			140	78

## 9.2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 9.2.1 污水监测结果

污水水监测结果见表 25。

表 25 污水监测结果

污水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时间	污水处理站进口监测结果					单位: mg/L (除 pH 值)	
		pH 值 (无量纲)	悬浮物	氨氮	化学需氧量	五日生化需 氧量	动植物油	石油类
7 月 29 日	8:41	7.9 (24.2℃)	22	36.62	60	11.9	0.19	0.96
	10:11	8.1 (25.1℃)	18	36.82	59	13.1	0.22	0.92
	12:28	7.9 (23.9℃)	21	35.18	62	13.1	0.17	0.98
	15:14	7.8 (24.8℃)	21	35.73	60	12.1	0.20	0.95
7 月 30 日	8:41	7.9 (24.3℃)	20	37.02	60	14.0	0.17	0.86
	10:11	8.0 (25.1℃)	22	37.92	60	12.7	0.15	0.79
	12:28	7.9 (24.3℃)	23	35.04	60	12.5	0.19	0.83
	15:16	8.1 (25.1℃)	19	35.73	59	13.4	0.14	0.89
二日均值		7.8~8.1	21	36.26	60	12.8	0.18	0.90

监测日期	监测频次	污水处理站出口监测结果						单位: mg/L (除 pH 值)	
		pH 值 (无量纲)	悬浮物	氨氮	化学需氧量	五日生化需 氧量	动植物油	石油类	
7 月 29 日	8:51	7.3 (24.7°C)	10	0.554	13	2.9	0.06ND	0.15	
	10:22	7.7 (24.1°C)	11	0.523	13	2.7	0.06ND	0.17	
	12:43	7.4 (25.2°C)	9	0.569	15	2.9	0.06ND	0.14	
	15:29	7.3 (24.9°C)	10	0.583	15	3.0	0.06ND	0.19	
7 月 30 日	8:53	7.9 (25.1°C)	9	0.576	14	3.1	0.06ND	0.11	
	10:24	7.4 (24.7°C)	10	0.572	15	2.9	0.06ND	0.15	
	12:47	8.0 (24.7°C)	10	0.583	13	2.8	0.06ND	0.13	
	15:25	8.1 (24.9°C)	11	0.575	13	3.2	0.06ND	0.17	
二日均值		7.3~8.1	10	0.567	14	2.9	—	0.15	
去除效率 (%)		—	52.4	98.4	76.7	77.3	—	83.3	
排放标准		6~9	400	45	500	300	100	15	
注: 数字+ND, 表示低于方法检出限。									

由表中数据得出: 验收监测期间,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检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9-1996) 中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 氨氮、石油类、动植物油检测结果, 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69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要求。

## 9.2.2 废气监测结果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26，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见 27，检测期间气象参数一览表见表 28；油烟检测结果见表 29。

表 26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打磨室废气处理设施北侧进口						
排气筒高度 (m)		—			监测断面尺寸 (m)		D=0.40	
监测频次		2021 年 7 月 29 日			2021 年 7 月 30 日			最大值
监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温度 (°C)		29	28	28	27	27	28	—
含湿量 (%)		1.8	1.8	1.7	2.0	2.0	1.8	—
排气流速 (m/s)		12.4	12.2	12.4	11.8	11.9	11.9	—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4707	4658	4719	4503	4542	4522	—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 <sup>3</sup> )	32.5	33.6	35.4	36.3	31.1	28.9	36.3
	速率(kg/h)	0.153	0.157	0.167	0.163	0.141	0.131	0.167

监测点位		打磨室废气排气筒							
处理设施		过滤棉过滤除尘器							
排气筒高度 (m)		18			监测断面尺寸 (m)		D=0.50		
监测频次 监测项目		2021 年 7 月 29 日			2021 年 7 月 30 日			最大值	标准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温度 (°C)		32	32	31	34	32	32	—	—
含湿量 (%)		1.7	1.7	1.6	1.7	1.7	1.6	—	—
排气流速 (m/s)		18.2	18.2	18.1	18.4	18.4	18.0	—	—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10817	10834	10800	10858	10834	10721	—	—
颗粒 物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5.6	6.4	5.8	5.9	6.7	5.4	6.7	120
	排放速率(kg/h)	0.061	0.069	0.063	0.064	0.073	0.058	0.073	4.9
	除尘效率 (%)	78.2	76.8	80.6	78.9	74.7	80.0	74.7~80.6	—

由表中数据可知：验收监测期间，打磨室废气排气筒中颗粒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标准限值要求；除尘效率为 74.7%~80.6%。

监测点位		点补室排气筒								
排气筒高度 (m)		18			监测断面尺寸 (m)			1.00×1.00		
监测项目		2021 年 7 月 29 日			2021 年 7 月 30 日			最大值	标准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温度 (°C)		32	323	32	33	32	33	—	—	
含湿量 (%)		2.1	2.1	2.0	2.1	2.1	2.0	—	—	
排气流速 (m/s)		5.4	5.5	5.5	5.5	5.5	5.5	—	—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16416	16771	16784	16746	16772	16760	—	—	
颗粒物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3.6	3.7	2.9	2.6	3.1	3.3	3.7	120	
	排放速率(kg/h)	0.059	0.062	0.049	0.044	0.052	0.055	0.062	4.9	
非甲烷 总烃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7.86	5.36	5.33	8.12	6.35	5.18	8.12	40	
	排放速率(kg/h)	0.129	0.090	0.089	0.136	0.107	0.087	0.136	—	
苯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0.0586	0.0623	0.0584	0.0583	0.0579	0.0591	0.0623	1	
	排放速率(kg/h)	9.62×10 <sup>-4</sup>	1.04×10 <sup>-3</sup>	9.80×10 <sup>-4</sup>	9.76×10 <sup>-4</sup>	9.71×10 <sup>-4</sup>	9.91×10 <sup>-4</sup>	1.04×10 <sup>-3</sup>	—	
甲苯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0.0838	0.0881	0.0875	0.0797	0.0729	0.0752	0.0881	排放浓 度合计 20	
	排放速率(kg/h)	1.38×10 <sup>-3</sup>	1.48×10 <sup>-3</sup>	1.47×10 <sup>-3</sup>	1.34×10 <sup>-3</sup>	1.22×10 <sup>-3</sup>	1.26×10 <sup>-3</sup>	1.48×10 <sup>-3</sup>		
二甲苯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0.131	0.128	0.131	0.125	0.122	0.141	0.141		
	排放速率(kg/h)	2.15×10 <sup>-3</sup>	2.15×10 <sup>-3</sup>	2.20×10 <sup>-3</sup>	2.09×10 <sup>-3</sup>	2.05×10 <sup>-3</sup>	2.36×10 <sup>-3</sup>	2.36×10 <sup>-3</sup>		

由表中数据可知：验收监测期间，点补室排气筒中颗粒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标准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苯、甲苯、二甲苯排放浓度，均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1061-2017）表 1 汽车整车制造排放标准限值的要求；点补室排气筒进口无监测条件，故未监测。

表 27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厂界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			单位: mg/m <sup>3</sup>
		2021 年 7 月 29 日			
		颗粒物	苯	甲苯	
1#监控点	9:00~10:00	0.058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10:30~11:30	0.063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13:00~14:00	0.070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15:30~16:30	0.053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2#监控点	9:00~10:00	0.163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10:30~11:30	0.172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13:00~14:00	0.160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15:30~16:30	0.179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3#监控点	9:00~10:00	0.205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10:30~11:30	0.184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13:00~14:00	0.191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15:30~16:30	0.199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4#监控点	9:00~10:00	0.192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10:30~11:30	0.186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13:00~14:00	0.194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15:30~16:30	0.205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监控浓度值		0.205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标准限值		1.0	0.1	0.3	
注: 数字+ND, 表示低于方法检出限。					

续表 27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厂界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			单位: mg/m <sup>3</sup>
		2021 年 7 月 29 日			
		二甲苯	监测时间	非甲烷总烃	
1#监控点	9:00~10:00	1.5×10 <sup>-3</sup> ND	9:00	0.88	
	10:30~11:30	1.5×10 <sup>-3</sup> ND	10:30	0.72	
	13:00~14:00	1.5×10 <sup>-3</sup> ND	13:00	0.65	
	15:30~16:30	1.5×10 <sup>-3</sup> ND	15:30	0.81	
2#监控点	9:00~10:00	1.5×10 <sup>-3</sup> ND	9:17	1.22	
	10:30~11:30	1.5×10 <sup>-3</sup> ND	10:46	1.16	
	13:00~14:00	1.5×10 <sup>-3</sup> ND	13:15	1.48	
	15:30~16:30	1.5×10 <sup>-3</sup> ND	15:46	1.21	
3#监控点	9:00~10:00	1.5×10 <sup>-3</sup> ND	9:23	1.06	
	10:30~11:30	1.5×10 <sup>-3</sup> ND	10:51	1.25	
	13:00~14:00	1.5×10 <sup>-3</sup> ND	13:22	1.39	
	15:30~16:30	1.5×10 <sup>-3</sup> ND	15:51	1.00	
4#监控点	9:00~10:00	1.5×10 <sup>-3</sup> ND	9:28	1.13	
	10:30~11:30	1.5×10 <sup>-3</sup> ND	10:57	1.24	
	13:00~14:00	1.5×10 <sup>-3</sup> ND	13:28	1.33	
	15:30~16:30	1.5×10 <sup>-3</sup> ND	15:59	1.29	
监控浓度值		1.5×10 <sup>-3</sup> ND	监控浓度值	1.48	
标准限值		0.3	标准限值	3	
注: 数字+ND, 表示低于方法检出限。					

续表 27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厂界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			单位: mg/m <sup>3</sup>
		2021 年 7 月 30 日			
		颗粒物	苯	甲苯	
1#监控点	9:00~10:00	0.065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10:30~11:30	0.053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13:00~14:00	0.057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15:30~16:30	0.074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2#监控点	9:00~10:00	0.170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10:30~11:30	0.185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13:00~14:00	0.166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15:30~16:30	0.174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3#监控点	9:00~10:00	0.189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10:30~11:30	0.196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13:00~14:00	0.209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15:30~16:30	0.194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4#监控点	9:00~10:00	0.192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10:30~11:30	0.162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13:00~14:00	0.195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15:30~16:30	0.200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监控浓度值		0.209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标准限值		1.0	0.1	0.3	
注: 数字+ND, 表示低于方法检出限。					

续表 27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项目		厂界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			单位: mg/m <sup>3</sup>
		2021 年 7 月 30 日			
监测点位		二甲苯	监测时间	非甲烷总烃	
1#监控点	9:00~10:00	1.5×10 <sup>-3</sup> ND	9:00	0.73	
	10:30~11:30	1.5×10 <sup>-3</sup> ND	10:30	0.85	
	13:00~14:00	1.5×10 <sup>-3</sup> ND	13:00	0.67	
	15:30~16:30	1.5×10 <sup>-3</sup> ND	15:30	0.79	
2#监控点	9:00~10:00	1.5×10 <sup>-3</sup> ND	9:17	1.16	
	10:30~11:30	1.5×10 <sup>-3</sup> ND	10:46	1.29	
	13:00~14:00	1.5×10 <sup>-3</sup> ND	13:17	1.31	
	15:30~16:30	1.5×10 <sup>-3</sup> ND	15:45	1.21	
3#监控点	9:00~10:00	1.5×10 <sup>-3</sup> ND	9:24	1.13	
	10:30~11:30	1.5×10 <sup>-3</sup> ND	10:51	1.02	
	13:00~14:00	1.5×10 <sup>-3</sup> ND	13:24	1.41	
	15:30~16:30	1.5×10 <sup>-3</sup> ND	15:52	1.18	
4#监控点	9:00~10:00	1.5×10 <sup>-3</sup> ND	9:31	1.36	
	10:30~11:30	1.5×10 <sup>-3</sup> ND	10:59	1.44	
	13:00~14:00	1.5×10 <sup>-3</sup> ND	13:31	1.39	
	15:30~16:30	1.5×10 <sup>-3</sup> ND	15:58	1.22	
监控浓度值		1.5×10 <sup>-3</sup> ND	监控浓度值	1.44	
标准限值		0.3	标准限值	3	

注：数字+ND，表示低于方法检出限。

由上表可知：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排放中颗粒物监控浓度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的要求；苯、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监控浓度值，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1061-2017）表 3 企业边界监控点浓度值的要求。

续表 27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污水处理站无组织排放检测结果（7月29日）					
检测项目		氨 (mg/m <sup>3</sup> )	硫化氢 (mg/m <sup>3</sup> )	检测时间	臭气浓度 (无量纲)
检测点位					
5#监控点	10:30~11:30	0.01	0.001ND	10:32	<10
	12:30~13:30	0.02	0.001ND	12:37	<10
	14:30~15:30	0.02	0.001	14:32	<10
	16:00~17:00	0.02	0.001ND	16:02	<10
6#监控点	10:30~11:30	0.05	0.003	10:36	11
	12:30~13:30	0.04	0.004	12:36	12
	14:30~15:30	0.03	0.001	14:37	11
	16:00~17:00	0.07	0.002	16:07	11
7#监控点	10:30~11:30	0.06	0.003	10:39	12
	12:30~13:30	0.06	0.002	12:40	13
	14:30~15:30	0.05	0.003	14:41	13
	16:00~17:00	0.07	0.002	16:11	12
8#监控点	10:30~11:30	0.05	0.002	10:44	13
	12:30~13:30	0.08	0.003	12:45	12
	14:30~15:30	0.06	0.004	14:47	11
	16:00~17:00	0.08	0.003	16:17	12
监控浓度值		0.08	0.004	监控浓度值	13
标准限值		1.5	0.06	标准限值	20
注：数字+ND，表示低于方法检出限。					

续表 27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污水处理站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7月30日）					
监测项目		氨 (mg/m <sup>3</sup> )	硫化氢 (mg/m <sup>3</sup> )	监测时间	臭气浓度 (无量纲)
监测点位					
5#监控点	10:30~11:30	0.01	0.001	10:38	<10
	12:30~13:30	0.01	0.001ND	12:31	<10
	14:30~15:30	0.01	0.001ND	14:36	<10
	16:00~17:00	0.02	0.002	16:05	<10
6#监控点	10:30~11:30	0.06	0.002	10:41	11
	12:30~13:30	0.07	0.001	12:39	12
	14:30~15:30	0.04	0.001	14:40	12
	16:00~17:00	0.08	0.002	16:07	11
7#监控点	10:30~11:30	0.06	0.003	10:43	11
	12:30~13:30	0.04	0.002	12:45	12
	14:30~15:30	0.05	0.001	14:43	12
	16:00~17:00	0.04	0.002	16:13	13
8#监控点	10:30~11:30	0.06	0.003	10:46	13
	12:30~13:30	0.05	0.002	12:49	11
	14:30~15:30	0.07	0.001	14:48	12
	16:00~17:00	0.08	0.003	16:19	12
监控浓度值		0.08	0.003	监控浓度值	13
标准限值		1.5	0.06	标准限值	20
注：数字+ND，表示低于方法检出限。					

由表中数据得出：验收监测期间，污水处理站四周无组织排放氨监控浓度值，硫化氢监控浓度值，臭气浓度监控浓度值，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限值二级新改扩建标准。

表 28 检测期间气象参数一览表

检测期间厂界气象参数 (7 月 29 日)					
项目	频次	1#监控点	2#监控点	3#监控点	4#监控点
气温 (°C)	9:00	19.3	19.3	19.4	19.4
	10:30	21.7	21.7	21.7	21.7
	13:00	24.5	24.4	24.5	24.5
	15:30	22.8	22.8	22.9	22.9
气压 (kPa)	9:00	96.1	96.1	96.1	96.1
	10:30	96.1	96.1	96.1	96.1
	13:00	96.0	96.0	96.0	96.0
	15:30	96.0	96.0	96.0	96.0
风速 (m/s)	9:00	1.7	1.7	1.7	1.7
	10:30	2.9	2.9	2.8	2.7
	13:00	1.3	1.4	1.3	1.4
	15:30	2.4	2.4	2.4	2.5
风向 (°)	9:00	15	15	15	15
	10:30	15	15	15	15
	13:00	15	15	15	15
	15:30	15	15	15	15
经纬度		E109°24'8.51" N34°30'0.47"	E109°23'59.98" N34°29'44.91"	E109°24'8.55" N34°29'44.83"	E109°24'16.35" N34°29'44.75"

续表 28 检测期间气象参数一览表

检测期间厂界气象参数 (7月30日)					
项目	频次	1#监控点	2#监控点	3#监控点	4#监控点
气温 (°C)	9:00	20.7	20.7	20.6	20.7
	10:30	24.5	24.6	24.8	24.5
	13:00	28.9	28.9	28.9	28.9
	15:30	26.5	26.4	26.4	26.5
气压 (kPa)	9:00	96.1	96.1	96.1	96.1
	10:30	96.0	96.0	96.0	96.0
	13:00	96.0	96.0	96.0	96.0
	15:30	96.0	96.0	96.0	96.0
风速 (m/s)	9:00	1.1	1.1	1.1	1.2
	10:30	1.7	1.7	1.7	1.7
	13:00	1.5	1.6	1.5	1.5
	15:30	1.9	1.9	1.9	1.9
风向 (°)	9:00	10	10	10	10
	10:30	10	10	10	10
	13:00	10	10	10	10
	15:30	10	10	10	10
经纬度		E109°24'8.51" N34°30'0.47"	E109°23'59.98" N34°29'44.91"	E109°24'8.55" N34°29'44.83"	E109°24'16.35" N34°29'44.75"

续表 28 检测期间气象参数一览表

检测期间气象参数 (7 月 29 日)					
项目	频次	污水处理站			
		5#监控点	6#监控点	7#监控点	8#监控点
气温 (°C)	10:30	20.2	20.2	20.1	20.2
	12:30	22.3	22.2	22.3	22.2
	14:30	25.7	25.6	25.6	25.7
	16:00	23.3	22.3	22.3	22.2
气压 (kPa)	10:30	96.1	96.1	96.1	96.1
	12:30	96.1	96.0	96.1	96.0
	14:30	96.0	96.0	96.0	96.0
	16:00	96.0	96.0	96.0	96.0
风速 (m/s)	10:30	1.8	1.7	1.7	1.7
	12:30	2.2	2.3	2.3	2.2
	14:30	1.5	1.5	1.3	1.4
	16:00	2.5	2.2	2.3	2.5
风向 (°)	10:30	15	15	15	15
	12:30	15	15	15	15
	14:30	15	15	15	15
	16:00	15	15	15	15
经纬度		E109°24'8.50" N34°30'0.44"	E109°23'59.93" N34°29'45.01"	E109°24'8.53" N34°29'45.02"	E109°24'16.32" N34°29'45.01"

续表 28 检测期间气象参数一览表

检测期间气象参数 (7 月 30 日)					
项目	频次	污水处理站			
		5#监控点	6#监控点	7#监控点	8#监控点
气温 (°C)	10:30	20.7	20.7	20.6	20.7
	12:30	25.5	25.6	25.8	25.5
	14:30	29.3	29.3	29.5	29.5
	16:00	26.1	26.2	26.2	26.3
气压 (kPa)	10:30	96.1	96.1	96.1	96.1
	12:30	96.0	96.1	96.0	96.1
	14:30	96.0	96.0	96.0	96.0
	16:00	96.0	96.0	96.0	96.0
风速 (m/s)	10:30	1.2	1.1	1.2	1.2
	12:30	1.7	1.8	1.7	1.7
	14:30	1.6	1.6	1.6	1.5
	16:00	2.0	1.9	1.9	2.0
风向 (°)	10:30	10	10	10	10
	12:30	10	10	10	10
	14:30	10	10	10	10
	16:00	10	10	10	10
经纬度		E109°24'8.50" N34°30'0.44"	E109°23'59.93" N34°29'45.01"	E109°24'8.53" N34°29'45.02"	E109°24'16.32" N34°29'45.01"

表 29 饮食业油烟检测结果

监测位置	油烟净化器进口						
监测日期	2021 年 7 月 29 日			监测断面尺寸 (m)		1.00×1.00	
净化方式	—			基准灶头数(个)		28	
监测频次 监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平均值	标准 限值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56776	56534	56637	57509	57418	56975	—
实测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4.63	4.61	4.26	3.76	4.32	4.32	—
监测位置	油烟净化器出口						
监测日期	2021 年 7 月 29 日			监测断面尺寸 (m)		1.00×1.00	
净化方式	静电式油烟净化器			基准灶头数(个)		28	
监测频次 监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平均值 (最小值)	标准 限值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56673	55924	56221	55563	56061	56088	—
实测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0.66	0.69	0.58	0.56	0.63	0.62	—
基准风量时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0.67	0.69	0.58	0.56	0.63	0.63	2.0
去除效率 (%)	85.8	85.2	86.5	85.6	85.8	(85.2)	85

续表 29 饮食业油烟检测结果

监测位置	油烟净化器进口						
监测日期	2021 年 7 月 30 日			监测断面尺寸 (m)		1.00×1.00	
净化方式	—			基准灶头数(个)		28	
监测频次 监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平均值	标准 限值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57552	57123	56865	57523	56780	57169	—
实测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4.85	4.47	5.21	4.88	4.66	4.81	—
监测位置	油烟净化器出口						
监测日期	2021 年 7 月 30 日			监测断面尺寸 (m)		1.00×1.00	
净化方式	静电式油烟净化器			基准灶头数(个)		28	
监测频次 监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平均值 (最小值)	标准 限值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56648	55763	56265	56023	55772	56094	—
实测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0.64	0.66	0.62	0.68	0.69	0.66	—
基准风量时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0.65	0.66	0.62	0.68	0.69	0.66	2.0
去除效率 (%)	87.0	85.6	88.2	86.4	85.5	(85.5)	85

由表中数据可知：验收监测期间，油烟净化器出口基准风量时排放浓度、最低去除效率，均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表 2 中（大型）标准限值的要求。

### 9.2.3 噪声监测结果

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30。

表 30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2021 年 7 月 29 日-30 日		监测人员	王 浩、屠 巍	
监测仪器名称、型号	HS6226 多功能声级计 (CZHB130)				
校准仪器名称、型号	HS6020A 声级校准器 (CZHB057)				
点位编号	监测点位	经纬度	昼间监测结果 dB(A)		
			7 月 29 日	7 月 30 日	
1#	厂界北	E109°24'7.83" N34°30'0.71"	52	53	
2#	厂界东	E109°24'21.45" N34°29'52.52"	54	53	
3#	厂界南	E109°24'8.09" N34°29'44.79"	54	55	
4#	厂界西	E109°23'55.96" N34°29'51.90"	53	53	
标准限值		—	65	65	
气象条件	7 月 29 日 昼间 晴 风速 1.8m/s; 7 月 30 日 昼间 晴 风速 1.5m/s。				
备注	夜间不生产, 故不对夜间噪声进行检测。				
<p>监测点位示意图:</p> <p>▲: 代表噪声监测点位。 ○: 代表无组织排放监测点位。</p>					

由上表可知: 验收监测期间, 厂界环境噪声昼间的检测结果, 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 9.2.4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表 31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统计表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 (mg/L)	污水水量 (m <sup>3</sup> /d)	排放量 (t/a)	核定排放指标 (t/a)
化学需氧量	14	46	0.161	6.768
氨氮	0.567	46	0.007	0.777

由于冲压生产线、涂装生产线未建，故无氮氧化物、二氧化硫产生，项目年产 250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

## 9.2.5 固体废物检查结果

项目设有危废暂存间，危废间分区管理，地面硬化没有裂缝，已做防渗处理，危废间内有导流槽及应急池，已设台账进行管理和登记，并做好转移联单。

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

(1) 一般固体废物：废焊丝、废焊头、废包装材料、焊装车间焊接烟尘、废包装材料、污水处理站生化污泥等。

(2) 危险废物：废过滤纤维、活性炭、污水站物化污泥、污水站油水分离浮油、废抹布、劳保用品等。

(3) 生活垃圾。项目固体废弃物见表 32。

表 32 项目固废污染源一览表

污染物名称	产生环节	性质	产生量 (t/a)	处置措施
废焊丝、废焊头	焊接	一般固废	0.33	物资回收公司
废包装材料	放置阻尼垫片、贴窗框、内饰装配	一般固废	34.4	物资回收公司
焊装车间焊接烟尘净化器	反吹粉尘	一般固废	0.21	外卖综合利用
废包装材料	污水处理站	一般固废	0.60	

污染物名称	产生环节	性质	产生量 (t/a)	处置措施
污水处理站生化污泥	污水处理站	一般固废	1.0	环卫部门清运
废过滤纤维、活性炭	总装车间补漆室	危险废物	5.0	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有陕西新天地固体废物综合处置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污水站油水分离浮油	污水处理站隔油池	危险废物	10	
污水站物化污泥	污水处理站	危险废物	1.0	
废抹布、劳保用品	日常生产	危险废物	1.0	
生活垃圾	生活区	生活垃圾	165.5	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

### 9.3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表 32 地下水监测结果

地下水监测结果			单位: mg/L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地下水监测井		标准限值
	7月29日	7月30日	
pH 值 (无量纲)	7.4 (25.2°C)	7.5 (25.6°C)	$6.5 \leq \text{pH} \leq 8.5$
耗氧量	1.2	1.0	3.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05ND	0.05ND	0.3
镍	0.005	0.005	0.02
锌	0.02ND	0.02ND	1.00
石油类	0.01ND	0.01ND	—

注：数字+ND，表示低于方法检出限。

由上表可知，验收监测期间，地下水监测井中，水质检测结果均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表1中Ⅲ类标准限值的要求，项目生产未对地下水产生影响。

#### 9.4 环境管理检查

##### （1）项目“三同时”落实情况

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年产10万辆纯电动车项目于2018年3月开工建设，2020年12月建设完成，项目环境管理执行情况如下：

环评情况：2018年11月陕西省现代建筑设计研究院编制完成了《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年产10万辆纯电动车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9年1月18日渭南市保护局以渭环批复【2019】4号对《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年产10万辆纯电动车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予以批复。

环保施工：本项目主要环保设施为：焊接车间焊接烟气焊接烟尘净化器、打磨室打磨废气纤维棉过滤装置、点补室纤维棉过滤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油烟净化器、封闭生产车间、污水处理站、生活垃圾箱、危废暂存间等。经检查，项目建设期间基本能按照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的有关要求，履行各项环保手续的报批，在项目设计、建设过程中，基本能按照“三同时”制度要求，做到环保设施、措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环境管理制度执行、环保设施运行及维护情况良好。

##### （2）环保设施运行及维护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气、污水、固废、噪声各项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

##### （3）环境管理制度建立情况执行和落实情况

经检查，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设立了环保管理机构，配

备专职管理人员，明确了人员职责，管理组织机构运行良好，见图 2。建立了环保管理规定、危险废物管理规定等环保管理制度及环保设施运维记录及危险废物管理台账，与具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签订技术服务合同。

#### (4) 环境监测计划

本项目运行期制定相应环境监测计划，运行期环境监测计划见表 33。

表 33 污染源监测计划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有组织 废气	打磨室废气排气筒	颗粒物	1 次/年
	点补室废气排气筒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苯、甲苯、二甲苯	
无组织 排放	厂界上风向设 1 个参照点，下风向设 3 个监控点。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苯、甲苯、二甲苯	1 次/年
噪声	厂界四周外 1 米各设 1 个监测点，共设置 4 个监测点	等效连续 A 声级	1 次/季度
地下水	地下水监测井	耗氧量、阴离子表面活性剂、镍、锌、石油类、pH 值	1 次/季度

陕西帝亚环境安全委员会组织机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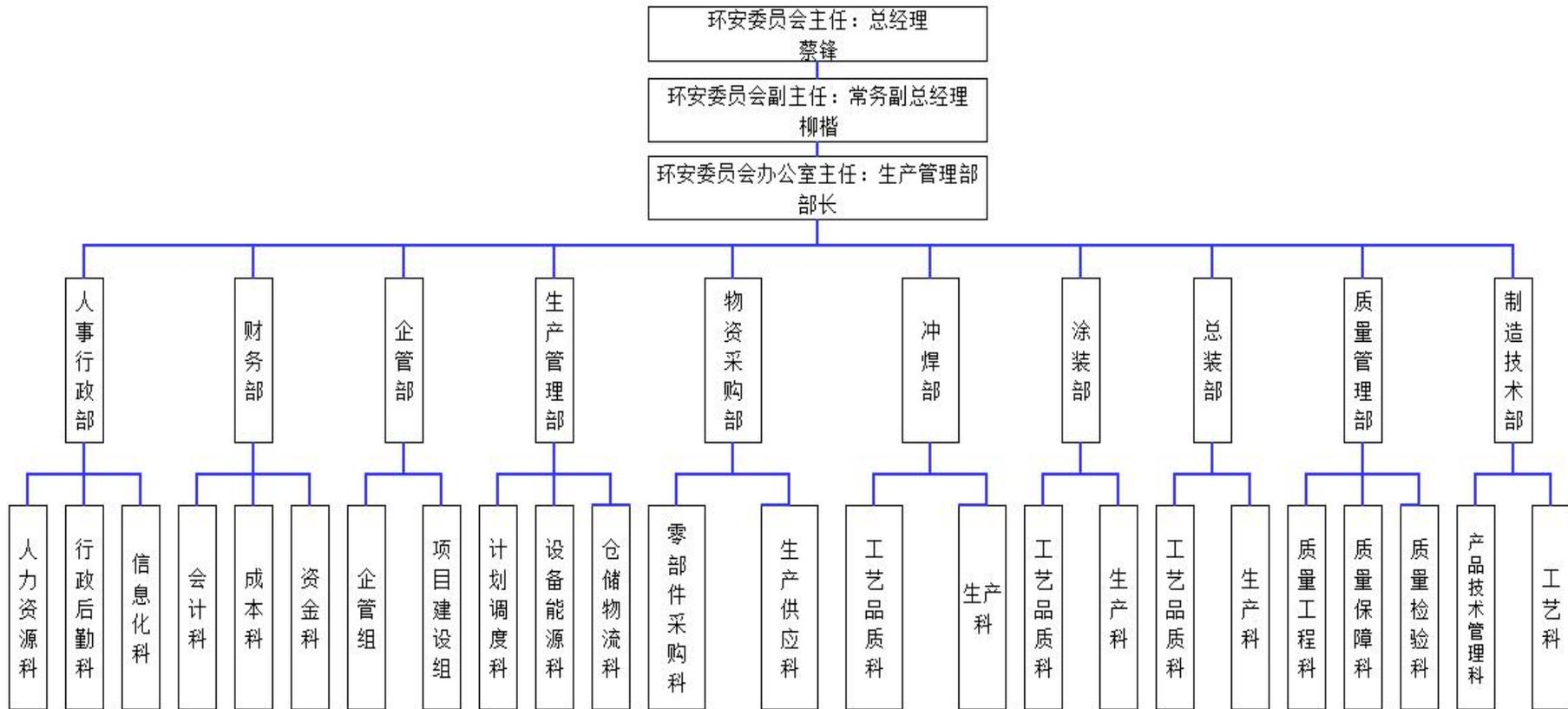


图 2：环境安全管理组织机构图

## 9.5 公众意见调查

### 9.5.1 公众意见参与对象及参与方式

此次公众参与调查问卷发放范围主要是可能受项目建设和运行影响的村庄、周边企业等部门。问卷调查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8 月 5 日进行，通过随机调查问卷，了解附近村民、周边企业员工对建设项目运营期的意见和建议。发放调查问卷时，如实向被调查者阐明项目概况、对地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环保设施建设情况、运营情况以及可能对当地环境的影响，保证被调查人员对项目建设、环保设施运营情况有一定的了解。

### 9.5.2 公众参与的调查内容和结果

#### 9.5.2.1 调查内容

调查内容包括本项目在建设施工期、试运行期的主要环境问题，对环保措施的满意程度，项目建设对周边居民的影响，公众关心的环境问题以及希望采取的环保措施等，调查问卷内容见表 34。

表 34 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辆纯电动车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民族	文化程度
家庭住址	职业		联系方式	
<p>项目简介： 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辆纯电动车项目位于陕西省渭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秦裕路 1 号。项目占地面积 305125.13m<sup>2</sup>，行业类别为：新能源汽车整车制造；污染类别为：废气、污水、噪声。设计规模年产 10 万辆纯电动车，实际年产 10 万辆纯电动车。目前，该项目已建工艺生产线各项环保设施均已建设完成并投入试运行。</p> <p>一、请您在“□”中用“√”表示您对每个问题的态度，如“赞同 √”等。</p> <p>1.您对本项目的了解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了解                      <input type="checkbox"/>听说过                      <input type="checkbox"/>不了解</p>				

2.您认为项目选址是否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 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 无所谓 意见：
3.您认为本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问题主要是：（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水污染 <input type="checkbox"/> 空气污染 <input type="checkbox"/> 噪声 <input type="checkbox"/> 水土流失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污染
4.您认为项目建设给该地区带来哪些社会效益：（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解决部分人的就业 <input type="checkbox"/> 促进其它产业发展 <input type="checkbox"/> 提高经济效益
5.您对项目环保措施有哪些要求和建议：（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环保措施与基础设施配套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input type="checkbox"/> 落实和加强环境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无意见
6.您对企业环保管理工作是否满意，是否有合理化的建议 <input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较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建议：
二、您关心的与本项目建设有关的其它环境保护问题，有何意见和建议？

### 9.5.2.2 调查结果分析

#### (1) 受调查公众结构分析

本次公众参与问卷调查共发放调查表 80 份，回收 75 份，回收率 93.8%。从性别上看，以男性居多，从年龄结构上看，各年龄段都占一定比例，其中以 45 岁以上人群居多；从文化程度上看，初中及以下学历占绝大多数；从职业结构来看，以农民、工人为主，兼顾了其他职业人口。被调查人员构成见表 35。

表 35 公众参与问卷调查人员统计表

项目类别	性别		年龄			文化程度			职业		
	男	女	≤25	25~45	≥45	初中及以下	高中或中专	大专及以上	农民	工人	其他
调查人数(人)	50	25	5	30	40	40	25	10	45	20	10
所占比例(%)	66.7	33.3	6.7	40.0	53.3	53.3	33.3	13.3	60.0	26.7	13.3

(2) 公众参与统计结果见表 36。

表 36 公众意见调查结果表

调查问卷	选项	调查结果	所占比例 (%)
1.您对本项目的了解程度	了解	30	40.0
	听说过	30	40.0
	不了解	15	20.0
2.您认为项目选址是否合理	合理	60	80.0
	不合理	0	0.0
	无所谓	15	20.0
3.您认为本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问题主要是	水污染	10	13.3
	空气污染	60	80.0
3.您认为本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问题主要是	噪声	5	6.7
	水土流失	0	0.0
	其它污染	0	0.0
4.您认为项目建设给该地区带来哪些社会经济效益	解决部分人的就业	60	80.0
	促进其它产业发展	10	13.3
	提高经济效益	5	6.7
5.您对项目环保措施有哪些要求和建议	环保措施与基础设施配套建设	0	0.0
	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5	6.7
	落实和加强环境管理	10	13.3
	无意见	60	80.0
6.您对企业环保管理工作是否满意, 是否有合理化的建议	满意	60	80.0
	较满意	10	13.3
	基本满意	5	6.7
	不满意	0	0.0

### 9.5.3 公众参与调查结论

本次公众参与调查表明, 大多数周边居民对本工程建设期及运行期的环保工作持满意和支持态度, 认为建设期和运行期间环境影响比较小。

受调查公众对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辆纯电动车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整体评价是满意的 80.0%, 较满意 13.3%, 基本满意的占 6.7%, 不满意 0%。说明大部分公众对该项目建设的环保

工作基本满意。

## 10 验收监测结论与建议

### 10.1 结论

#### 10.1.1 验收监测工况

通过对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辆纯电动车项目的各类环保设施及排污点的现场检查和监测，验收工况达 78%，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要求。经综合分析评价得出结论如下：

#### 10.1.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 污水：验收监测期间，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检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9-1996）中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氨氮、石油类、动植物油检测结果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69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要求。

#### (2) 废气

打磨室废气：监测期间，打磨室废气排气筒中颗粒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标准限值要求；除尘效率为 74.7%~80.6%；

点补室废气：点补室排气筒中颗粒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标准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苯、甲苯、二甲苯排放浓度，均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1061-2017）表 1 汽车整车制造排放标准限值的要求；

厂界无组织排放：厂界无组织排放中颗粒物监控浓度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的要求；苯、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监控浓度值，均符

合《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1061-2017）表 3 企业边界监控点浓度值的要求；

污水处理站无组织排放：污水处理站四周无组织排放氨监控浓度值，硫化氢监控浓度值，臭气浓度监控浓度值，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限值二级新改扩建标准；

饮食业油烟：油烟净化器出口基准风量时排放浓度，最低去除效率，均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表 2 中（大型）标准限值的要求。

### （3）厂界噪声

监测期间，厂界环境噪声昼间的检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主要固废为：一般固体废物：废焊丝、废焊头、废包装材料、焊装车间焊接烟尘、废包装材料、污水处理站生化污泥等；

危险废物：废过滤纤维、活性炭、污水站物化污泥、污水站油水分离浮油、废抹布、劳保用品等；生活垃圾。

处理措施：废焊丝、废焊头、废包装材料由物资回收公司回收；焊装车间焊接烟尘净化器粉尘、废包装材料外卖综合利用；污水处理站生化污泥及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废过滤纤维、活性炭、污水站油水分离浮油、污水站物化污泥、废抹布、劳保用品属于危险废物，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污泥库），定期委托陕西新天地固体废物综合处置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 10.1.3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验收监测期间，地下水监测井中水质检测结果均符合《地下水水质

量标准》（GB/T 14848-2017）表 1 中Ⅲ类标准限值的要求，项目生产未对地下水产生影响。

**综上所述：**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辆纯电动车项目，办理了环评手续，建设过程中基本落实了环评、环评批复的污染防治措施，办理了排污许可证。废气、废水、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均符合相关排放标准限值，地下水水质符合质量标准要求，固体废物全部妥善处置。建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10.2 建议

（1）加强污水处理站运营管理，确保设施的连续、稳定、达标运转；

（2）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控制标准》(GB 18579-2001)及修改单相关规定收集、贮存、记录、转移危险废物。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b>项目名称</b>		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年产 10 万辆纯电动车项目				<b>项目代码</b>		建设地点		陕西省渭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秦裕路 1 号					
	<b>行业类别 (分类管理名录)</b>		新能源汽车整车制造				<b>建设性质</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纬度		E109°23'59" N34°29'57"			
	<b>设计生产能力</b>		年产 10 万辆纯电动车				<b>实际生产能力</b>		年产 10 万辆纯电动车		环评单位		陕西省现代建筑设计研究院			
	<b>环评文件审批机关</b>		渭南市生态环境局				<b>审批文号</b>		渭环批复〔2019〕4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书			
	<b>开工日期</b>		2018 年 3 月				<b>竣工日期</b>		2020 年 12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1 年 6 月 11 日			
	<b>环保设施设计单位</b>		—				<b>环保设施施工单位</b>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610501MA6Y2TXA08001Q			
	<b>验收单位</b>		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b>环保设施监测单位</b>		陕西昌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8%			
	<b>投资总概算（万元）</b>		204278.63				<b>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b>		2460		所占比例（%）		1.20			
	<b>实际总投资（万元）</b>		180278.63				<b>实际环保投资（万元）</b>		1423.49		所占比例（%）		0.78			
	<b>污水治理（万元）</b>		1282	废气治理 (万元)		51.65	噪声治理(万元)		—	<b>固体废物治理（万元）</b>		86.7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b>新增污水处理设施能力</b>		1032				<b>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b>		—		年平均工作时		2000h				
<b>运营单位</b>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验收时间			2021.7.29~7.30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b>污 染 物</b>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 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 许排放浓度 (3)	本期工程 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 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 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 核定排放 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 (8)	全厂实际排放总 量(9)	全厂核定排放 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 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 (12)		
	<b>废 水</b>															
	化学需氧量		—	46	500	0.161	—	0.161	6.768	—	0.161	6.768	—	—	0.161	
	氨氮		—	0.567	45	0.007	—	0.007	0.777	—	0.007	0.777	—	—	0.007	
	与项目有关 的其它特征 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污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吨/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万吨/年。

附图 1：地理位置图



附图 2：厂区平面布置



# 渭南市环境保护局

渭环批复〔2019〕4号

## 渭南市环境保护局 关于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年产10万辆 纯电动车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年产10万辆纯电动车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收悉。根据2018年11月28日专家评审意见，结合高新区环保分局审查意见，对修改后的报告书批复如下：

一、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年产10万辆纯电动乘用车项目位于渭南市高新区秦裕路1号，北邻肖家村。总用地面积305125.13m<sup>2</sup>，约合457.69亩。主要建设内容为冲焊联合厂房、涂装车间、总装车间、检测调整车间、电池PACK车间，为生产配套建设的化学品库、固废站、综合站房、污水处理站、发车中心及整车停车场、试车道、1#~2#门卫等，以及配套综合楼、食堂、倒班宿舍等。项目厂房、化学品库、宿舍、食堂以及动力中心等其他辅助设施均为依托陕西威楠高科（集团）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新能源汽车产业园一期厂房及其配套设施项目中设施，污水处理站为新建。本项目总投资约204278.63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510万元，占项目投资的1.23%。

项目在全面落实环评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后，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减缓和控制。在采取有效的污染防治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的前提下，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所列建设

项目的性质、工艺、规模、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可作为项目实施的依据。

二、在项目建设和运行过程中必须采取有效措施防治污染。在确保达标排放的前提下，努力降低污染物排放总量，主要排放指标即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排放总量必须分别控制在每年 3.94 吨、每年 13.45 吨、每年 6.768 吨、每年 777 公斤。

三、项目在建设和运行过程中还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严格贯彻执行“预防为主、保护优先”的原则，与项目主体工程同步开展配套的环保设施设计和施工建设；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合理安排施工时段，采取有效措施减轻或消除施工期废水、废渣、噪声、扬尘等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2. 严格执行水性漆的使用比例，落实有机废气污染治理措施，确保有机废气达标排放。

3. 运行期生产废水与生活污水一起进入混合废水池，经处理达标后，最终进入渭南西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4. 风机、泵类、空压机、冷却塔等采用消声、隔声、基础减震、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5. 危险废物的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等全过程均应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等危险废物管理有关的规定。

6. 按照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规范废水、废气排放口建设，规范建设在线监测系统，及时与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联网。

7. 落实风险防范措施，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报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备案。

8. 今后国家关于低速电动车产业政策发生变化时，你公司应严格落实执行产业政策和相关部门的要求。

四、项目应严格按照报告书所列的地点、工艺、性质、规模进行建设，确因特殊情况变更上述要素或自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方开工建设的，需向我局重新报批环评手续。

五、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将环境保护措施落到实处。项目建成后，你公司应按规定程序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营。

六、高新区环保分局应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事中事后监督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负责该项目的事中事后监督管理。渭南市环境监察支队对事中事后监督管理工作进行监督和指导。你公司应在收到本批复后10日内，将批准后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分别送上述单位备案，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此复。



附件 2：排污许可及验收分批实施报告

# 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陕西帝亚【2021】9号

## 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项目 排污许可证及验收分批实施的报告

渭南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分局：

陕西帝亚年产 10 万辆纯电动车项目，于 2018 年开始建设，整体项目已经过环评和批复，截止目前，焊装车间、总装车间、检测调整车间及综合站房、倒班楼、综合楼等已建成。涂装车间和冲压车间计划在 2021 年 7 月份开始陆续进行设备安装，预计 2022 年底完成安装投产。

为了发挥项目效能，尽快创造效益，在涂装和冲压车间建成之前，公司拟通过涂装和冲压工序委外的方式进行生产，因此，为保证先期投入部分符合国家环保法律、法规，现拟对目前先投入的部分办理排污许可证及环评竣工验收，待涂装车间和冲压车间设备安装完成后，再变更排污许可证并进行后续项目的验收。

特此报告！

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1 日



抄送：渭南市生态环境局

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1 日印

附件 3：排污许可

#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610501MA6Y2TXA08001Q

单位名称：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陕西省渭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秦裕路1号

法定代表人：郑国辉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陕西省渭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秦裕路1号

行业类别：新能源车整车制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501MA6Y2TXA08

有效期限：自2021年06月11日至2026年06月10日止



发证机关：（盖章）渭南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2021年06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

渭南市生态环境局印制

附件 4：应急预案备案表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MA6Y2TXA-0
法定代表人	郑国辉	联系电话	0913-8123163
联系人	贺水库	联系电话	18700371109
传真	0913-8123163	电子邮箱	heshuiku@dialcn.com
地址(附经纬度)	109.406100°E, 34.498509°N 陕西省渭南市高新区秦裕路1号		
预案名称	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一般环境风险等级		

本单位于2021年8月10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  
 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



预案签署人



报送时间

2021年  
8月13日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li> <li>2. 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li> <li>3. 环境风险评估报告;</li> <li>4. 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li> <li>5. 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li> </ol>		
备案意见	<p>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21年8月13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div>		
备案编号	6105002021023L		
报送单位	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受理部门负责人	李宇	经办人	郭磊

注:备案编号由企业所在地县级行政区代码、年份、流水号、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一般L、较大M、重大H)及跨区域(T)表征字母组成。例如,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一般环境风险非跨区域企业环境应急预案2015年备案,是环保莲湖分局当年受理的第12个备案,则编号为:610104-2015-012-L;如果是跨区域的企业,则编号为:610104-2015-012-LT

# 陕西省环境保护厅

陕环总量函〔2018〕34号

## 陕西省环境保护厅 关于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污染物排放指标的函

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你公司年产5万辆纯电动乘用车项目所需3.94吨/年二氧化硫、13.45吨/年氮氧化物、6.768吨/年化学需氧量、777公斤/年氨氮污染物指标已通过我厅排污权储备管理中心交易取得，我厅同意你公司将以上交易取得的污染物排放权指标用于该项目。你公司在组织项目实施中要积极落实节能减排的各项措施，并接受当地环保部门监督、检查，完成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目标。

陕西省环境保护厅

2018年1月16日

## 附件 6：危废管理制度



帝亚一维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质量管理体系文件

# 危险废物管理规定

DIAL-SC0106-QW39

现行版次： A/1

受控状态：

发放编号：

编 制： 贺水库

审 核： 程 勇

审 定： 柳 楷

标 准 化： 石云锋

批 准： 蔡 锋

20xx-xx-xx 发布

20xx-xx-xx 实施

帝亚一维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发布

本文件在公司内使用的版本为有效版本，一经打印，则是非有效版本，仅作参考

## 前 言

一、生产管理部为本文件的归口管理部门，享有对文件的修订权。

二、文件版本历史

文件版本		实施日期	编制	审核	审定	标准化	批准
现版本	A/1	20xx-xx-xx	贺水库	程勇	柳楷	石云峰	蔡峰
原版本	A/0	2018-07-10	贺水库	柳楷	——	——	蔡峰

三、本文件与上一版文件的主要区别。

序号	版本状态	实施日期	更改内容	
			更改前	更改后
1	首次发布	2018-07-10	——	——
2	A/1	20xx-xx-xx	3.1、能源环安科、	3.1 设备能源科

四、本文件自实施之日起代替 A/0 版，原文件同时作废。

## 危险废物管理规定

### 1. 目的

为了规范公司危险废物管理，防止危险废物污染环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规，制定本规定。

### 2. 适用范围

适用于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生产、生活所产生危险废物的分类、标识、收集、存放及处置。

### 3. 职责与权限

3.1 设备能源科负责制定危险废物管理的基本规则，并指导、协调、监督各单位对本规定的执行和做好危险废物的处置、转移联单的申报和危废库的日常管理工作。

3.2 各单位可根据本规定，做好分管范围内危险废物的分类、收集及运送等工作，并配合设备能源科作好处置的相关性工作。

### 4. 工作程序

4.1 危险废物是指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或者根据国家规定的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和鉴别方法认定的具有危险特性的固体废物。

#### 4.2 危险废物种类

公司危险废物种类参照《危险废物种类清单》（附件1）。

#### 4.3 收集

4.3.1 产生危险废物的单位，应将危险废物分类收集，禁止将危险废物混入一般固体废物中收集、贮存、转移。

4.3.2 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转移应当使用符合规定的容器和包装物，禁止向环境倾倒、堆置危险废物。

4.3.3 设备能源科应将《危险废物内部转移登记表》（DIAL-SC0106-QW39-01）放置或悬挂于储存场所，并监督和指导各产生危废单位运送时填写《危险废物内部转移登记表》。

4.3.4 各产生废物的单位，危险废物收集后必须运送到危险废物储存场所中指定的区域存放，禁止随意放置。

#### 4.4 储存和标识

4.4.1 危险废物必须储存在危险废物专用储存场所，储存期限一般不超过一年，并设专人负责。

4.4.2 储存场所应采取符合国家环保标准的防护措施，设置防止泄漏、溢满事故收集、

处理防护设施。

**4.4.3** 禁止将不相容的危险废物同室存储，禁止将危险废物混入一般固体废物中储存。

**4.4.4** 储存场所应设置相应的标识、警示标志，标识上应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类别代码、危害性及开始储存时间。

**4.4.5** 设置的标识、标志要清晰、醒目，图案、尺寸和颜色符合国家标识标志要求。

**4.4.6** 危险废物的储存场所应保持良好的通风、地面要防渗漏，并配备安全照明设施及灭火器材。

#### **4.5 转移与处理**

**4.5.1** 危险废物处置、转移必须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运输和处置，并严格执行转移联单规定。

**4.5.2** 危险废物转移前，须按国家环保法规要求向当地环保部门报批转移计划，经批准后申请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4.5.3** 转移时应如实填写转移联单，经运输处置单位确认签字后，并加盖公章。单位留存的转移联单须妥善保管，保管期限一般为5年。

**4.5.4** 在危险废物处理、转移过程中须采取防护措施，禁止散落在地。

**4.5.5** 危险废物禁止混入一般固体废物交由不具备处置资格的单位进行处理。

#### **4.6 计划、申报与台账**

**4.6.1** 设备能源科应按国家环保有关规定，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管理计划按年度制定，每年向环保部门进行申报备案，并保存5年以上。管理计划表参照国家《危险废物产生单位管理计划指南》。

**4.6.2** 当管理计划有重大改变，如法人变更、增减危险废物类别、危险废物产生量超过原备案量20%以上、新建、改建或拆除原有储存设施等情况时，应及时向环保部门变更申报。

**4.6.3** 设备能源科应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DIAL-SC0106-QW39-02)，如实记载危险废物的种类、数量、储存、流向、处置等信息。

**4.6.4** 《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应与实际生产情况相结合，并保存10年以上。

### **5. 相关文件**

**5.1** 《危险废物产生单位管理计划指南》

**5.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5.3** 附件1：危险废物种类清单

## 6. 相关记录

序号	记录名称	记录编号	保存期	存档部门
1	危险废物内部转移登记表	DIAL-SC0106-QW39-01	3年	生产管理部
2	危险废物管理台账	DIAL-SC0106-QW39-02	10年	生产管理部

## 7. 附则

本规定由陕西帝亚生产管理部制定并负责解释。

## 附件 1:

危险废物种类清单				
危险废物名称	废物类别	产生工序	形态	危害性
废矿物油	HW08	检修	液态	毒性、可燃性
废乳化液	HW09	检修	液态	毒性
污泥	HW12	污水处理站	固态	毒性、可燃性
废油桶	HW49	生产、检修	固态	毒性、易燃性
废油漆桶、油漆渣（不含水性漆）	HW12	涂装生产	固态	毒性、易燃性
废电池（不含镍电池）	HW49	生产、检修	固态	毒性
含油棉纱、手套等	HW49	生产、检修	固态	毒性
废硒鼓、墨盒	HW49	办公	固态	毒性
其他对环境有危害的化学品及沾染 化学品的容器或包装物		生产、检修	固态或液态	毒性、腐蚀性或 易燃性

## 附件 7：危废协议

陕西省危险废物处理处置中心

合同编号 **XTD20210301**

###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技术服务

# 合 同 书

委托方（甲方）：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陕西新天地固体废物综合处置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三日

第 1 页 共 6 页



##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技术服务合同

甲方(委托方): 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地址: 陕西省渭南市高新区

乙方(受托方): 陕西新天地固体废物综合处置有限公司

地址: 陕西省咸阳市礼泉县西张堡镇陕西资源再生产业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防治法》以及其它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规定, 双方经友好协商, 甲方委托乙方处理处置其生产、试验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 乙方同意并承诺严格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安全处理处置甲方委托处理的危险废物, 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 第一条 委托处理处置废物名称、编号、处置方式、价格及包装方式:

危废名称	危废代码	危废形态	处置方式	处置单价 (未税)	处置单价 (含6%税)	包装方式
废润滑油	900-218-08	液态	综合处置	0.94 元/公斤	1 元/公斤	桶装
密封胶结构包装	900-014-13	固态	综合处置	3.30 元/公斤	3.5 元/公斤	桶装/ 袋装
磷化废渣	336-064-17	固态	综合处置	2.45 元/公斤	2.6 元/公斤	桶装
电泳漆桶	900-041-49	固态	综合处置	5.19 元/公斤	5.5 元/公斤	桶装/ 袋装
电泳废滤袋	900-041-49	固态	综合处置	5.19 元/公斤	5.5 元/公斤	桶装/ 袋装
胶包装通	900-014-13	固态	综合处置	5.19 元/公斤	5.5 元/公斤	桶装/ 袋装
废胶料	900-014-13	固态	综合处置	3.11 元/公斤	3.3 元/公斤	桶装/ 袋装
废漆桶、溶剂桶	900-041-49	固态	综合处置	3.58 元/公斤	3.8 元/公斤	桶装/ 袋装
废清洗剂	900-403-06	液态	综合处置	3.77 元/公斤	4 元/公斤	桶装
漆渣	900-252-12	固态	综合处置	2.64 元/公斤	2.8 元/公斤	桶装/ 袋装
废过滤纤维、活性炭	900-041-49	固态	综合处置	2.83 元/公斤	3 元/公斤	桶装/ 袋装

废沸石	900-041-49	固态	综合处置	3.3 元/公斤	3.5 元/公斤	桶装/袋装
废离子交换树脂	900-015-13	固态	综合处置	4.72 元/公斤	5 元/公斤	桶装/袋装
污水站物化污泥	900-041-49	固态	综合处置	2.64 元/公斤	2.8 元/公斤	桶装
污水站油水分离浮油	900-210-08	液态	综合处置	2.64 元/公斤	2.8 元/公斤	桶装
废抹布、劳保用品等	900-041-49	固态	综合处置	4.72 元/公斤	5 元/公斤	桶装/袋装
备注	<p>1. 合同期内, 若税率因国家税收政策调整, 在不含税处置单价不变的情况下, 按新税率执行, 不再另行签订补充协议。</p> <p>2. 2 吨起运, 不足 2 吨收取运输费用 3000 元/车次。</p> <p>3. 以上费用包含运输费但不包含现场清池等其他费用, 如需清池费用需另计。</p>					

## 第二条 甲方责任和义务

(一) 合同中列出的危险废物连同包装物全部交予乙方处理, 合同有效期内不得自行处理或者交由第三方处理。

(二) 危险废物的包装、贮存及标识必须符合乙方根据国家和地方有关技术规范制定的技术要求。

(三) 将待处理的危险废物进行分类, 并集中摆放。

(四) 保证提供给乙方的危险废物不出现下列异常情况:

1. 品种未列入本合同 (尤其不得含有易爆物质、放射性物质、多氯联苯等剧毒物质);
2. 标识不规范或者错误; 包装破损或者密封不严; 污泥含水率 > 50% (或游离水滴出);
3. 两类及以上危险废物混合装入同一容器内, 或者将危险废物与非危险废物混装。

(五) 甲方废物需要转运时, 须至少提前三日电话通知乙方物流负责人, 并告知需要转运废物的数量、形态、包装方式、主要成分和相关物理化学特性。

(六) 甲方因特殊情况需要大量包装容器时, 须至少提前三日电话通知乙方物流负责人。

(七) 合同签订时, 甲方需向乙方提供营业执照及开户许可证等相关资质。

(八) 甲方依据《陕西省危险废物转移电子联单管理办法》在转移危险废物之前报批危险废物转移计划; 经批准后, 通过《信息系统》申请电子联单。每转移一车、船 (次) 同类危险废物, 执行一份电子联单; 每车、船 (次) 中有多类危险废物时, 每一类别危险废物执行一份电子联单。

(九) 乙方工作人员在甲方厂区内作业过程中非因自身原因产生的安全事故由甲方负责。

(十) 积极配合、协助确认《危险废物转移联单》(若有)以及与本合同履行相关事项。

(十一) 甲方承担处置费、运输费、现场清池等其他费用(如需)。

### 第三条 乙方责任和义务

(一) 乙方保证其及派来接收的人员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接收和处置危险废物的资质和能力,并持有相关的许可证书(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和许可证见合同附件),且该许可证书在有效期内。

(二) 保证各项处理处置条件和设施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对处理处置工业危险废物的技术要求,危险废物通过焚烧、物化和固化稳定化技术处置实现减量化、无害化,处置过程产生的三废达标排放,实现节能降耗、保护环境的目的。

(三) 自备运输车辆,接甲方通知后到甲方所在地收取危险废物。

(四) 乙方收运车辆以及工作人员,应在甲方厂区内文明作业,作业完毕后将其作业范围清理干净,并遵守甲方的相关环境以及安全管理规定。

(五) 乙方工作人员在甲方厂区内作业过程中因自身原因产生的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

### 第四条、危险废物的转移、运输

(一) 危险废物的转移必须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相关要求进行。

(二) 若发生意外或者事故,甲方交乙方签收危险废物之前,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交乙方签收危险废物之后,责任由乙方承担。因不可抗力导致的损失除外。

(三) 委托处置的危险废物由乙方负责运输。

### 第五条 危险废物的包装

(一) 包装方式、标准及要求:参照合同第一条表格注明的包装要求

(二) 危险废物包装采取:

甲方须按合同第一条约定的包装方式、标准及要求对委托处置的危险废物进行包装,委托处置的危险废物包装达不到上述要求,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完善或采取措施,甲方应按要求进行完善或采取相关措施。若甲方不按要求完善或采取措施,乙方有权拒绝接收。

(三) 甲方提供包装容器者,根据国家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规定,应纳入危险废物包装物,结算时不予除皮重。

### 第六条 危险废物计量

委托处置危险废物计量由甲乙双方共同进行,计量方式:

(一) 按实际计量数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作为结算依据;

(二) 双方计量有异议, 委托第三方计量, 计量结果双方签字确认。

### 第七条 合同费用的结算及支付

(一) 双方交接危险废物时, 按实际计量数填列《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作为结算依据, 同时确认种类及数量并根据本合同第一条单价进行结算。

(二) 危废转移后次月 15 号前乙方根据双方确认的结算单开具发票后送至甲方, 甲方应在乙方开具结算发票后 30 日内付清全部费用, 每迟延壹天须支付乙方应付未付金额 5% 的滞纳金。甲方开票信息:

单位名称: 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税 号: 91610 501MA 6Y2TX A08

开 户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渭  
南分行营业部610

账 号: 6105 0164 9008 0000 0202

地 址: 陕西省渭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  
发区秦裕路1号

电 话: 0913-8123163

(三) 若甲方不能按照上述约定支付处置费用, 乙方有权停止接收甲方危废, 每超过一日乙方有权按照未结算金额收取 5% 的滞纳金。

(四) 结算方式: 银行汇兑

(五) 结算资料如下:

单位名称: 陕西新天地固体废物综合处置有限公司

税 号: 91610425559369853R

开 户 行: 兴业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

账 号: 4560 1010 0100 6375 45

地 址: 礼泉县西张堡镇陕西资源再生产业园

电 话: 029-35972286

### 第八条 违约责任

(一) 若甲方未能履行或全面履行本合同第二条规定的相关责任与义务, 乙方有权拒绝接收、运输、处置危险废物, 由此形成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危险废物分析检测费、处理工艺研究费、运输费、处置费、事故处理费, 皆由甲方承担。

(二) 若乙方未能履行或全面履行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相关责任与义务, 由此产生的相关损失由乙方承担。

(三) 合同双方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 均须承担违约责任, 向守约方支付合同总额 20% 的违约金, 同时赔偿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



### 第九条 不可抗力

在合同存续期间甲、乙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 不能履行本合同时, 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后三日内向对方书面通知不能履行、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原因。在取得相关证明后, 本合同可以终止履行或者延期履行、部分履行, 并免于追究违约责任。

###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

因本协议发生的争议, 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若双方未达成一致, 应向乙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一条 其它事宜

- (一) 本协议有效期为 壹 年, 从 2021 年 1 月 16 日起至 2022 年 1 月 15 日止。
- (二) 未尽及修正事宜, 经双方协商解决或另行签约, 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三) 本协议一式 肆 份, 甲方 贰 份, 乙方 贰 份。
- (四) 本合同经双方法人代表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并生效。

甲方: 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地址: 陕西省渭南市高新区 联系方式: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联系方式:  物流负责人: 联系方式: 签约日期:	乙方: 陕西新天地固体废物综合处置有限公司 地址: 陕西省咸阳市礼泉县西张堡镇陕西资源再生产产业园 联系方式: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联系方式: 15619531136 物流负责人: 联系方式: 签约日期:
--	---

附件 8 危废管理台账

DIALEV 帝亚一德		危险废物内部转移登记表				编号: DIAL-SC0106-QW39-01 A/O		
品 种	转 移 方		接 收 方		转移时间	转移地点	转移数量 (Kg、件)	备 注
	单 位	经手人	单 位	经手人				
漆桶	总装部	杨学利	生产部	刘林	2021.6.9	仓库	3.6kg	
油漆废物	总装部	杨学利	生产部	刘林	2021.6.9	"	9kg	
废油桶	总装部	白体强	生产部	刘林	2021.6.11	"	18.1kg	
废油桶	"	白体强	生产部	"	2021.6.11	"	18.5kg	
油漆废物	总装部	阮友	生产部	刘林	2021.7.9	"	18.2kg	
油漆桶	总装部	阮友	生产部	刘林	2021.7.9	"	3kg	
油漆桶	总装部	阮友	生产部	刘林	2021.7.19	"	10kg	
油漆废物	"	阮友	生产部	刘林	2021.7.19	"	13kg	
油漆废物	总装部	阮友	生产部	刘林	2021.7.27	"	12kg	
废油桶	总装部	阮友	生产部	刘林	2021.8.4	"	2kg	
废油桶	总装部	阮友	生产部	刘林	2021.8.4	"	7kg	

共计

附件 9：环保设施运维记录

点补室环保设施运行记录表

8 月份

序号	日期 设备名称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1	送风机	1	1	2	3	1	2		1	3	5	5	4	6		4	6	5	6	4	6	5		5	6	4	6					
2	引风机	1	1	2	3	1	2		1	3	5	5	4	6		4	6	5	6	4	6	5		5	6	4	6					
3	过滤棉吸附	1	1	2	3	1	2		1	3	5	5	4	6		4	6	5	6	4	6	5		5	6	4	6					
4	活性炭吸附	1	1	2	3	1	2		1	3	5	5	4	6		4	6	5	6	4	6	5		5	6	4	6					
操作人员签字		张	张	张	张	张	张	张	张	张	张	张	张	张		张	张	张	张	张	张	张		张	张	张	张					

备注：1、每日运行时间填写总时长（单位：小时）2、未运行时不做记录 3、有异常情况时打△，并做好记录

异常记录

序号	日期	异常情况	发现人	处理情况	处理日期	处理人	确认人
1							
2							
3							

审核：

# 设备日常点检表

编号: DIAL-SC0106-QW12-01 A/0

部门	涂装部	设备名称	废水提升系统		设备编号	SXDY-05662-0001		2021年 月 / 日																											
序号	检查项目	点检班次	日期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1	手自动选择开关、指示灯、提升泵正常开启	上午	/	✓	✓	✓	✓	✓	/	/	✓	✓	✓	✓	✓	✓	/	✓	✓	✓	✓	✓	/												
		下午	-	✓	✓	✓	✓	✓	-	-	✓	✓	✓	✓	✓	✓	-	✓	✓	✓	✓	✓	✓	-											
		晚上																																	
2	机械格栅	上午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下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晚上																																	
	小车、格栅周边	上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下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晚上																																	
3	提升泵操作箱、各个指示灯、	上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下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晚上																																	
	各区域提升泵	上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下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晚上																																	
操作人员签字			陈佳		陈佳				陈佳		陈佳		陈佳		陈佳		陈佳		陈佳		陈佳														
班组长签字			陈佳		陈佳				陈佳		陈佳		陈佳		陈佳		陈佳		陈佳		陈佳														

点检问题说明

说明: 合格项打“√”, 故障项打“×”并在点检问题处说明, 维修(维护)人员负责检查确认, 在“×”外打“○”并做好维修记录、休息为“/”。

# 附件 10：公众意见调查

## 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李旭	性别	男	年龄	33	民族	汉	文化程度	初中
家庭住址	良田街道南村		职业	农民		联系方式	18292022033		

项目简介：  
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辆纯电动车项目位于陕西省渭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秦裕路 1 号。项目占地面积 305125.13m<sup>2</sup>，行业类别为：新能源汽车整车制造；污染类别为：废气、污水、噪声。设计规模年产 10 万辆纯电动车，实际年产 10 万辆纯电动车。目前，该项目已建工艺生产线各项环保设施均已建设完成并投入试运行。

一、请您在“□”中用“√”表示您对每个问题的态度，如“赞同√”等。

1. 您对本项目的了解程度：  
 了解                       听说过                       不了解

2. 您认为项目选址是否合理：  
 合理                       不合理                       无所谓  
 意见：

3. 您认为本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问题主要是：（可多选）  
 水污染       空气污染       噪声       水土流失       其它污染

4. 您认为项目建设给该地区带来哪些社会经济效益：（可多选）  
 解决部分人的就业       促进其它产业发展       提高经济效益

5. 您对项目环保措施有哪些要求和建议：（可多选）  
 环保措施与基础设施配套建设       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落实和加强环境管理                       无意见

6. 您对企业环保管理工作是否满意，是否有合理化的建议  
 满意                       较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建议：

二、您关心的与本项目建设有关的其它环境保护问题，有何意见和建议？

2

请认真填写，谢谢您的配合！

调查时间：2021 年 8 月 8 日

### 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张定	性别	男	年龄	52	民族	汉	文化程度	3
家庭住址	陕西渭南			职业	工人	联系方式	1301935856		

**项目简介:**  
 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辆纯电动车项目位于陕西省渭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秦裕路 1 号。项目占地面积 305125.13m<sup>2</sup>，行业类别为：新能源汽车整车制造；污染类别为：废气、污水、噪声。设计规模年产 10 万辆纯电动车，实际年产 10 万辆纯电动车。目前，该项目已建工艺生产线各项环保设施均已建设完成并投入试运行。

一、请您在“□”中用“√”表示您对每个问题的态度，如“赞同√”等。

1. 您对本项目的了解程度：  
 了解                       听说过                       不了解

2. 您认为项目选址是否合理：  
 合理                       不合理                       无所谓  
 意见：

3. 您认为本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问题主要是：(可多选)  
 水污染     空气污染     噪声     水土流失     其它污染

4. 您认为项目建设给该地区带来哪些社会效益：(可多选)  
 解决部分人的就业     促进其它产业发展     提高经济效益

5. 您对项目环保措施有哪些要求和建议：(可多选)  
 环保措施与基础设施配套建设     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落实和加强环境管理                       无意见

6. 您对企业环保管理工作是否满意，是否有合理化的建议  
 满意                       较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建议：

二、您关心的与本项目建设有关的其它环境保护问题，有何意见和建议？

请填写，谢谢您的配合！

调查时间：2021年8月9日

### 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毕国军	性别	男	年龄	60	民族	汉	文化程度	小学
家庭住址	两北村			职业	农民		联系方式	1377251166	
<p>项目简介： 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辆纯电动车项目位于陕西省渭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秦裕路 1 号。项目占地面积 305125.13m<sup>2</sup>，行业类别为：新能源汽车整车制造；污染类别为：废气、污水、噪声。设计规模年产 10 万辆纯电动车，实际年产 10 万辆纯电动车。目前，该项目已建工艺生产线各项环保设施均已建设完成并投入试运行。</p>									
<p>一、请您在“□”中用“√”表示您对每个问题的态度，如“赞同 √”等。</p>									
<p>1. 您对本项目的了解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了解                      <input type="checkbox"/> 听说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了解</p>									
<p>2. 您认为项目选址是否合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 无所谓                      意见：</p>									
<p>3. 您认为本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问题主要是：（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水污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气污染    <input type="checkbox"/> 噪声    <input type="checkbox"/> 水土流失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污染</p>									
<p>4. 您认为项目建设给该地区带来哪些社会效益：（可多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解决部分人的就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促进其它产业发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提高经济效益</p>									
<p>5. 您对项目环保措施有哪些要求和建议：（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环保措施与基础设施配套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input type="checkbox"/> 落实和加强环境管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意见</p>									
<p>6. 您对企业环保管理工作是否满意，是否有合理化的建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较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建议：</p>									
<p>二、您关心的与本项目建设有关的其它环境保护问题，有何意见和建议？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10px;">无</div></p>									

请认真填写，谢谢您的配合！

调查时间：2021年8月 日

### 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孙敬	性别	女	年龄	24	民族	汉	文化程度	本科
家庭住址	良田街道			职业	/		联系方式	18220482627	

**项目简介:**

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辆纯电动车项目位于陕西省渭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秦裕路 1 号。项目占地面积 305125.13m<sup>2</sup>，行业类别为：新能源汽车整车制造；污染类别为：废气、污水、噪声。设计规模年产 10 万辆纯电动车，实际年产 10 万辆纯电动车。目前，该项目已建工艺生产线各项环保设施均已建设完成并投入试运行。

一、请您在“□”中用“√”表示您对每个问题的态度，如“赞同√”等。

1. 您对本项目的了解程度：  
 了解                       听说过                       不了解

2. 您认为项目选址是否合理：  
 合理                       不合理                       无所谓  
 意见：

3. 您认为本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问题主要是：（可多选）  
 水污染       空气污染       噪声       水土流失       其它污染

4. 您认为项目建设给该地区带来哪些社会效益：（可多选）  
 解决部分人的就业       促进其它产业发展       提高经济效益

5. 您对项目环保措施有哪些要求和建议：（可多选）  
 环保措施与基础设施配套建设       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落实和加强环境管理                       无意见

6. 您对企业环保管理工作是否满意，是否有合理化的建议  
 满意                       较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建议：

二、您关心的与本项目建设有关的其它环境保护问题，有何意见和建议？

2

请认真填写，谢谢您的配合！

调查时间：2021年 8 月 11 日

## 附件 11：环保制度



帝亚一维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质量管理体系文件

# 环境保护管理规定

DIAL-SC0106-QW38

现行版次： A/1

受控状态：

发放编号：

编 制： 贺水库

审 核： 程 勇

审 定： 柳 楷

标 准 化： 石云锋

批 准： 蔡 锋

20xx-xx-xx 发布

20xx-xx-xx 实施

帝亚一维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发布

本文件挂在公司网页上的版本为有效版本，一纸打印，则是非有效版本，仅作参考

## 前 言

一、生产管理部为本文件的归口管理部门，享有对文件的修订权。

二、文件版本历史

文件版本		实施日期	编制	审核	审定	标准化	批准
现版本	A/1	20xx-xx-xx	贺水军	程勇	柳楷	石云峰	蔡锋
原版本	A/0	2018-07-10	贺水军	柳楷	——	——	蔡锋

三、本文件与上一版文件的主要区别。

序号	版本状态	实施日期	更改内容	
			更改前	更改后
1	首次发布	2018-07-10	——	——
2	A/1	20xx-xx-xx	3.1 能源环安科、3.4 设备管理科	3.1 设备能源科(原文件3.1、3.4 职责合并)

四、本文件自实施之日起代替 A/0 版，原文件同时作废。

## 环境保护管理规定

### 1. 目的

为预防和控制环境污染，贯彻落实国家相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保证废气、废水、废渣的规范管理和达标排放，制定本规定。

### 2. 适用范围

适用于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所有部门及相关方的环境保护工作。

### 3. 职责与权限

#### 3.1 设备能源科

3.1.1 负责对公司的环境保护工作进行全面的监督和管理。

3.1.2 负责开展环境监测，并负责周围单位及政府机构就环境保护问题进行沟通协调。

3.1.3 负责危险废物的申报、处置和日常管理工作。

3.1.4 负责新建、改建、扩建项目的环境管理“三同时”工作及环保设备设施的维修保养工作。

3.2 人事行政部：负责公司环境卫生、扬尘控制、食堂油烟的控制和管理。

3.3 总经办：负责公司除危险废物以外的废弃物处置和管理。

3.4 各部门：负责本部门内部的垃圾分类、废水、废气、废渣及环保设备等日常管理。

### 4. 工作程序

#### 4.1 总则

4.1.1 遵守国家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重视环境保护、节能减排工作，持续改善公司环境状况。

4.1.2 各部门在进行职工培训教育时，应把环境保护教育作为一项重要内容，不断提高职工环境保护的意识和环境保护专业水平。

4.1.3 保护环境，人人有责，公司任何员工都有保护环境的义务，并有权对污染、破坏环境、随意倾倒垃圾等行为向公司有关部门举报。

4.1.4 公司各生产工序应积极采用清洁生产工艺，努力实现废物综合利用，杜绝跑、冒、滴、漏，减少能源消耗，控制污染物外排。

4.1.5 设备能源科加强环保设备设施的管理，保证环保设备设施随生产同步运行，环保设备设施必须严格按照操作说明书进行操作。

**4.1.6** 严格执行工业“三废”的管理，定期维护污染处理设备设施，并由设备能源科每年委托有资质单位开展一次废水、废气、噪声的环境监测，保证“三废”达标排放。

#### **4.2 建设项目环保管理**

**4.2.1** 公司新建、改建、扩建工程及技术改造项目，应严格执行国家《环境影响评价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及竣工验收，并办理相关审批规定，建设项目建成后，污染物的排放必须达到国家或地方规定的标准。

**4.2.2** 凡因生产规模、工艺技术、设备设施等有重大改变，需修改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时，必须报原审批机关同意，办理环评变更手续。

**4.2.3** 公司设备能源科在建设项目施工、试运转等过程中，有权对环境保护设施进行检查，相关单位应予以积极协助，并提供必要资料。

**4.2.4** 建设项目在施工过程中，应保护周围环境，防止和减轻粉尘、噪音、震动等对公司和周边环境的污染和危害。

**4.2.5** 公司内采用新设备、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等项目时，也要遵守《建设项目“三同时”管理规定》(DIAL-SC0106-QW36)。

#### **4.3 废水管理**

**4.3.1** 公司废水排放实行雨污分流，生产生活污水均排入公司污水处理站，经处理后达标排放。

**4.3.2** 污水处理站应加强污水处理设备、设施、仪器的维护保养，保证污水处理站的正常运转；污水处理用的化学药品必须专人管理，危险化学品要从出库到使用全过程进行管控，做好相关记录。

**4.3.3** 污水处理站工作人员必须经过专业培训，严格遵守废水处理操作程序，同时，对水质、水量进行每日监测并做好监测记录，未经处理或不达标的废水禁止排入城市污水管网。

**4.3.4** 生产过程产生的各类废油、乳化液、化学品等必须用容器收集，禁止直接排入或倒入下水道、绿化带、垃圾站或其他地方。

**4.3.5** 做好生产过程的节水工作，改进工艺方法，提高水的综合利用率，防止跑、冒、滴、漏。

**4.3.6** 产生废水泄漏事件，污水处理站应按公司应急预案要求及时上报并启动应急处置方案，防止污染进一步扩大。

#### **4.4 废气管理**

**4.4.1** 各相关单位要加强废气处理设备设施的维护和管理，建立废气处理设备、设施运行维护记录，并在运行中如有处理设施故障，应立即报告能源安环科并停止废气排放。

**4.4.2** 认真贯彻实行防尘工作防、隔、水、密、风、护、管、查的八字综合方针，不断改善工艺过程，提高各种除尘设备和设施的除尘能力，达到最佳防尘效果，要采取严格有效的防尘措施。

**4.4.3** 落实日常环境管理和现场检查，严格执行工艺纪律，防止扬尘或二次扬尘，杜绝因人为原因而造成环境污染。

**4.4.4** 严禁任何单位或个人在公司内焚烧垃圾、树叶等，减少对空气的污染。

**4.4.5** 厂区施工应采取抑尘、降尘措施，裸露土地要及时覆盖，车辆运输土方、垃圾应进行密闭化运输，不得沿路泄漏、遗撒。

**4.4.6** 定期对厂区路面洒水消尘及清扫，防止产生二次扬尘。

#### **4.5 噪声管理**

**4.5.1** 严格执行国家《噪声污染防治法》的规定，保证厂界噪声的排放符合国家和地方标准的规定。

**4.5.2** 根据不同的声源和噪声特性，从消声、隔声、隔振等方面采取不同有效措施进行控制，从根本上降低各种声源噪声。

#### **4.6 固体废物的管理**

**4.6.1** 产生工业固体废物的单位，在收集、储存、运输、利用废物的同时，必须采取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或者其他防止环境污染的措施。

**4.6.2** 固体废物的储存场所，必须符合国家规定的环境保护标准，同时应当加强管理和维护，保证其正常运行和使用。

**4.6.3** 各产生固体废物单位，在收集时，应作好固体废物的分类，并送指定存储地点，禁止将危险废弃物混入一般固体废物。

**4.6.4** 对固体废物的收集、储存场所，必须设置废物识别标志，分类存放，并及时组织清理。

**4.6.5** 危险废弃物的收集、储存、运输及处置按照公司《危险废物管理规定》（DIAL-SC0106-QW39）的规定进行处理。

#### **4.7 环保设备、设施的管理**

**4.7.1** 环保设备正式投运前，应按照生态环境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进行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运行。

**4.7.2**对环保设备的运行，必须严格控制工艺参数，严肃工艺纪律和操作规程等各项规章制度，认真填写运行记录。对误操作、停运环保设备造成处理效果差或污染环境的，要追究操作人员和管理人员的责任。

**4.7.3**任何单位不得擅自停运、拆除、闲置环保设备。除公司计划检修外，环保设备停运，由生产管理部批准，并说明停运原因、恢复时间及停运期间采取的污染预防措施。

**4.7.4**生产主机设备停车时，各车间环保设备必须在主机设备各系统停车后方可检修。同时，环保设备要在生产主机设备开车前检修完毕，产生的废料及时处理。

**4.7.5**设备检修期间，每天必须清理检修现场，如有油污、油漆等污染物泄漏于地面，应及时采取措施处置。

**4.7.6**在检修中若发生意外情况可能造成环境污染时，现场人员应及时报告单位领导采取必要的预防措施，避免造成环境事故。

#### **4.8 环境污染事故处理**

**4.8.1**环保设备、设施损坏，造成污染事故的，事故发生单位应立即报告公司设备能源科，启动公司应急处理预案，对未报告未采取措施的责任人处300元罚款。

**4.8.2**一般环境违章行为的处理按照公司《安全检查与隐患治理规定》（DIAL-SC0106-QW51）中附件“环境保护违章表现范围”的规定进行处罚。

**4.8.3**擅自停用环保处理设备设施，造成废水、废气直排的，对直接责任人和单位主管领导分别处以下300-500元罚款，如果因擅自停用而造成周边群众举报或环保部门处罚的，对直接责任人和单位主管领导分别处以1000元罚款。

**4.8.4**新建、扩建、改建和技术改造项目，违反国家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规定，擅自投产使用的，对责任单位领导处罚1000元罚款。

**4.8.5**危险废弃物在存储、运输和处置等过程中的违规行为，按《安全检查与隐患治理规定》中附件2“环境保护违章行为”的规定进行处理。

#### **5. 相关文件**

**5.1** DIAL-SC0106-QW39 《危险废物管理规定》

**5.2** DIAL-SC0106-QW51 《安全检查与隐患治理规定》

**5.3** DIAL-SC0106-QW36 《建设项目“三同时”管理规定》

**5.4** 《环境影响评价法》

**5.5** 《噪声污染防治法》

**5.6**《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

## 6. 附则

本规定由陕西帝亚生产管理部提出并负责解释。

附件 12：监测报告



162721340436  
有效期至2022年12月10日

副本

# 监测报告

环（监）2021-0706号

项目名称：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竣工环保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陕西昌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8月9日





#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162721340436

名称：陕西昌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再复印无效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草滩九路360号西安人工智能与机器人产业园5号楼4-5层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 responsibility 由陕西昌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162721340436

发证日期：2021年01月19日

有效期至：2022年12月10日

发证机关：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代章）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 声 明

1、报告封面及签发人处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报告无骑缝章无效，报告无  标识无效。

2、报告内容需齐全、清楚，涂改无效；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

3、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复制报告后未重新加盖“陕西昌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4、报告中无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无效。

5、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委托方对所提供的样品及其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对检测结果可不作评价。

6、本报告仅提供给委托方，本公司不承担其他方应用本报告所产生的责任。

7、对本报告检测数据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日内（若邮寄可依邮戳为准），向本公司提出书面申诉，逾期则视为认可检测结果。

8、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产品标签、包装、广告等宣传活动，违者必究。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草滩九路 360 号西安人工智能  
与机器人产业园 5 号楼 4-5 层

电话：029-86557929

传真：029-86557929

邮箱：sxczhbkj@163.com

邮编：710018

# 监测报告

环（监）2021—0706号

第 1 页 共 23 页

项目名称	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竣工环保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	陕西帝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受测单位地址	陕西省渭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秦裕路1号		
监测性质	验收监测	联系人	贺主任 18700371109
采样日期	2021年7月29日-30日	分析日期	2021年7月29日-8月5日
检测人员	净凯博、王雪健、王浩 屠巍、冯博星、王磊	生产工况	78%
分析人员	姚沈汝、雪帅恩、马 岚、郭亚娟、刘思怡、郑 琛、杨 昭、祝 琦 张雪莉、王 磊、王雪健、净凯博、李红亮、冯维肖、王 浩、杨 蕊		
采样方法	有组织废气：《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 无组织排放：《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 饮食业油烟：《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附录 A 恶臭：《恶臭污染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 905-2017） 地下水：《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 164-2020） 污水：《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 厂界噪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打磨室废气 处理设施南侧进口	颗粒物	检测 2 天 每天 3 次
	打磨室废气 处理设施北侧进口		
	打磨室废气排气筒		
	点补室排气筒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苯、 甲苯、二甲苯	
无组织排放	厂界上风向设 1#参照点 下风向设 2#监控点、 3#监控点、4#监控点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苯、 甲苯、二甲苯	检测 2 天 每天 4 次
	污水处理站上风向设 5# 监控点、下风向设 6#监控 点、7#监控点、8#监控点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饮食业油烟	油烟净化器进、出口	饮食业油烟	检测 2 天， 每天 5 次。
地下水	地下水监测井	耗氧量、阴离子表面活性 剂、镍、锌、石油类、 pH 值	检测 2 天 每天 1 次
注：点补室排气筒进口不具备监测条件，故未监测。			

# 监测报告

环(监)2021-0706号

第 2 页 共 23 页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污水	污水处理站进、出口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动植物油、石油类	检测 2 天, 每天 4 次。	
厂界噪声	厂界四周各设 1 个点, 共 4 个点	等效连续 A 声级	检测 2 天, 昼、夜各 1 次。	
监测分析方法和监测仪器				
类别	项目	监测方法及依据	监测仪器	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固定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及修改单 GB16157-1996	YQ3000-D 型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CZHB151、CZHB189、CZHB190) GZX-9240MBE 电热鼓风干燥箱 (CZHB027)	—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836-2017	WRLDN-6100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CZHB162) AUW120D 型岛津分析天平 (CZHB012)	1.0mg/m <sup>3</sup>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 38-2017	YQ3000-D 型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CZHB151)	0.07mg/m <sup>3</sup>
			G5 气相色谱仪 (CZHB007)	
苯 甲苯 二甲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HJ 584-2010	YQ3000-D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CZHB151)	1.5×10 <sup>-3</sup> mg/m <sup>3</sup>	
		MH1200 型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CZHB177) G5 型气相色谱仪 (CZHB006)		
饮食业油烟	饮食业油烟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	YQ3000-D 型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CZHB151、CZHB189) OIL-760 红外测油仪 (CZHB010)	—
无组织废气	硫化氢	《环境空气 硫化氢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MH1205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722S 可见分光光度计 (CZHB004)	0.001mg/m <sup>3</sup>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GB/T 14675-1993	—	—

# 监测报告

环(监)2021-0706号

第3页共23页

监测分析方法和监测仪器				
类别	项目	监测方法及依据	监测仪器	检出限
无组织废气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3-2009	MH1205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0.01mg/m <sup>3</sup>
			722S 可见分光光度计 (CZHB004)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及修改单 GB/T 15432-1995	MH1200 型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0.001mg/m <sup>3</sup>
			WRLDN-6100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CZHB162)	
			AUW120D 岛津分析天平 (CZHB012)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G5 型气相色谱仪 (CZHB007)	0.07mg/m <sup>3</sup>	
苯、甲苯、二甲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HJ 584-2010	MH1200 型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1.5×10 <sup>-3</sup> mg/m <sup>3</sup>	
		G5 型气相色谱仪 (CZHB006)		
地下水	水温	《水质 水温的测定 温度计或颠倒温度计测定法》GB/T 13195-1991	玻璃温度计 (CZHB-QT-110)	—
	pH值	《水质 pH值的测定 电极法》HJ 1147-2020	HX-W 型便携式常规五参数水质检测仪 (CZHB258)	—
	耗氧量	《水质 高锰酸盐指数的测定》GB/T 11892-1989	酸式滴定管 (CZHB-QT-083)	0.5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GB/T 7494-1987	722S 型分光光度计 (CZHB004)	0.05mg/L
	镍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15.1)	TAS-990AFG 型原子吸收 (CZHB005)	5μg/L

# 监测报告

环(监)2021-0706号

第4页共23页

监测分析方法和监测仪器				
类别	项目	监测方法及依据	监测仪器	检出限
地下水	锌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GB/T 7475-1987	TAS-990AFG 型原子吸收 (CZHB005)	0.02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的测定 紫外分光光度法》HJ 970-2018	TU-181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CZHB002)	0.01mg/L
污水	水温	《水质 水温的测定 温度计或颠倒温度计测定法》GB/T 13195-1991	玻璃温度计 (CZHB-QT-110)	—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HJ 1147-2020	HX-W 型便携式常规五参数水质检测仪 (CZHB258)	—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1901-1989	BSA224S-CW 电子天平 (CZHB263)	—
			GZX-9070 MBE 电热鼓风干燥箱 (CZHB105)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酸式滴定管 (CZHB-QT-080)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QDSH-80 智能生化培养箱 (CZHB034)	0.5mg/L
			JPSJ-605F 溶解氧仪 (CZHB044)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722S 型分光光度计 (CZHB003)	0.025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 637-2018	OIL-760 红外分光测油仪 (CZHB010)	0.06mg/L	
动植物油				
厂界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HS6226 多功能声级计 (CZHB130)	—
			HS6020 声级校准器 (CZHB057)	

## 监测报告

监测点位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排气筒高度(m)		打磨室废气处理设施南侧进口						
监测频次		—			—			D=0.40
监测项目		2021年7月29日			2021年7月30日			最大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温度(°C)		29	28	28	28	27	27	—
含湿量(%)		1.8	1.8	1.7	1.8	1.7	1.8	—
排气流速(m/s)		12.4	12.2	12.4	12.4	12.3	12.4	—
标干流量(m <sup>3</sup> /h)		4707	4658	4719	4736	4691	4744	—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 <sup>3</sup> )	26.9	30.2	33.5	29.8	31.5	33.6	33.6
	速率(kg/h)	0.127	0.141	0.158	0.141	0.148	0.159	0.159

## 监测报告

监测点位		打磨室废气处理设施北侧进口							
排气筒高度(m)		2021年7月29日			2021年7月30日			最大值	
监测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监测项目		监测断面尺寸(m)							D=0.40
排气温度(°C)		29	28	28	27	27	28	—	
含湿量(%)		1.8	1.8	1.7	2.0	2.0	1.8	—	
排气流速(m/s)		12.4	12.2	12.4	11.8	11.9	11.9	—	
标干流量(m <sup>3</sup> /h)		4707	4658	4719	4503	4542	4522	—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 <sup>3</sup> )	32.5	33.6	35.4	36.3	31.1	28.9	36.3	
	速率(kg/h)	0.153	0.157	0.167	0.163	0.141	0.131	0.167	

## 监测报告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打磨室废气排气筒															
处理设施		过滤棉过滤除尘器															
排气筒高度(m)		18															
监测频次		2021年7月29日															
监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21年7月30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最大值		标准限值	
排气温度(°C)		32	32	31	34	32	32	31	34	32	32	32	32	32	32	—	—
含湿量(%)		1.7	1.7	1.6	1.7	1.7	1.6	1.7	1.7	1.7	1.6	1.7	1.6	1.7	—	—	
排气流速(m/s)		18.2	18.2	18.1	18.4	18.2	18.1	18.4	18.4	18.2	18.4	18.0	18.4	18.0	—	—	
标干流量(m <sup>3</sup> /h)		10817	10834	10800	10858	10834	10800	10834	10858	10834	10834	10721	10834	10721	—	—	
颗粒物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5.6	6.4	5.8	5.9	6.7	6.7	6.7	5.4	5.4	6.7	6.7	120	—	
		排放速率(kg/h)		0.061	0.069	0.063	0.064	0.073	0.073	0.073	0.058	0.058	0.073	0.073	4.9	—	
		除尘效率(%)		78.2	76.8	80.6	78.9	74.7	74.7	74.7	80.0	80.0	74.7	74.7	74.7-80.6	—	
结论		由表中数据可知：监测期间，打磨室废气排气筒中颗粒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标准限值要求；除尘效率为74.7%-80.6%。															



# 监测报告

环（监）2021—0706号

第 9 页 共 23 页

饮食业油烟监测结果							
监测位置	油烟净化器进口						
监测日期	2021年7月29日			监测断面尺寸 (m)	1.00×1.00		
净化方式	—			基准灶头数(个)	28		
监测频次 监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平均值	标准 限值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56776	56534	56637	57509	57418	56975	—
实测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4.63	4.61	4.26	3.76	4.32	4.32	—
监测位置	油烟净化器出口						
监测日期	2021年7月29日			监测断面尺寸 (m)	1.00×1.00		
净化方式	静电式油烟净化器			基准灶头数(个)	28		
监测频次 监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平均值 (最小值)	标准 限值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56673	55924	56221	55563	56061	56088	—
实测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0.66	0.69	0.58	0.56	0.63	0.62	—
基准风量时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0.67	0.69	0.58	0.56	0.63	0.63	2.0
去除效率 (%)	85.8	85.2	86.5	85.6	85.8	(85.2)	85
结论	由表中数据可知：监测期间，油烟净化器出口基准风量时排放浓度为0.63mg/m <sup>3</sup> ，最低去除效率为85.2%，均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表2中(大型)标准限值的要求。						

# 监测报告

环（监）2021—0706号

第 10 页 共 23 页

饮食业油烟监测结果							
监测位置	油烟净化器进口						
监测日期	2021年7月30日			监测断面尺寸 (m)		1.00×1.00	
净化方式	—			基准灶头数(个)		28	
监测频次 监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平均值	标准 限值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57552	57123	56865	57523	56780	57169	—
实测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4.85	4.47	5.21	4.88	4.66	4.81	—
监测位置	油烟净化器出口						
监测日期	2021年7月30日			监测断面尺寸 (m)		1.00×1.00	
净化方式	静电式油烟净化器			基准灶头数(个)		28	
监测频次 监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平均值 (最小值)	标准 限值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56648	55763	56265	56023	55772	56094	—
实测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0.64	0.66	0.62	0.68	0.69	0.66	—
基准风量时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0.65	0.66	0.62	0.68	0.69	0.66	2.0
去除效率 (%)	87.0	85.6	88.2	86.4	85.5	(85.5)	85
结论	由表中数据可知：监测期间，油烟净化器出口基准风量时排放浓度为0.66mg/m <sup>3</sup> ，最低去除效率为85.5%，均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表2中(大型)标准限值的要求。						

# 监测报告

环（监）2021—0706号

第 11 页 共 23 页

监测项目		2021年7月29日		
监测点位		颗粒物	苯	甲苯
1#监控点	9:00~10:00	0.058	$1.5 \times 10^{-3}$ ND	$1.5 \times 10^{-3}$ ND
	10:30~11:30	0.063	$1.5 \times 10^{-3}$ ND	$1.5 \times 10^{-3}$ ND
	13:00~14:00	0.070	$1.5 \times 10^{-3}$ ND	$1.5 \times 10^{-3}$ ND
	15:30~16:30	0.053	$1.5 \times 10^{-3}$ ND	$1.5 \times 10^{-3}$ ND
2#监控点	9:00~10:00	0.163	$1.5 \times 10^{-3}$ ND	$1.5 \times 10^{-3}$ ND
	10:30~11:30	0.172	$1.5 \times 10^{-3}$ ND	$1.5 \times 10^{-3}$ ND
	13:00~14:00	0.160	$1.5 \times 10^{-3}$ ND	$1.5 \times 10^{-3}$ ND
	15:30~16:30	0.179	$1.5 \times 10^{-3}$ ND	$1.5 \times 10^{-3}$ ND
3#监控点	9:00~10:00	0.205	$1.5 \times 10^{-3}$ ND	$1.5 \times 10^{-3}$ ND
	10:30~11:30	0.184	$1.5 \times 10^{-3}$ ND	$1.5 \times 10^{-3}$ ND
	13:00~14:00	0.191	$1.5 \times 10^{-3}$ ND	$1.5 \times 10^{-3}$ ND
	15:30~16:30	0.199	$1.5 \times 10^{-3}$ ND	$1.5 \times 10^{-3}$ ND
4#监控点	9:00~10:00	0.192	$1.5 \times 10^{-3}$ ND	$1.5 \times 10^{-3}$ ND
	10:30~11:30	0.186	$1.5 \times 10^{-3}$ ND	$1.5 \times 10^{-3}$ ND
	13:00~14:00	0.194	$1.5 \times 10^{-3}$ ND	$1.5 \times 10^{-3}$ ND
	15:30~16:30	0.205	$1.5 \times 10^{-3}$ ND	$1.5 \times 10^{-3}$ ND
监控浓度值		0.205	$1.5 \times 10^{-3}$ ND	$1.5 \times 10^{-3}$ ND
标准限值		1.0	0.1	0.3
结论	由表中数据可知：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排放中颗粒物监控浓度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的要求；苯、甲苯监控浓度值，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1061-2017）表3企业边界监控点浓度值的要求。			
注：数字+ND，表示低于方法检出限。				

# 监测报告

环（监）2021—0706号

第 12 页 共 23 页

厂界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				
				单位: mg/m <sup>3</sup>
监测项目		2021年7月29日		
		二甲苯	监测时间	非甲烷总烃
1#监控点	9:00~10:00	1.5×10 <sup>-3</sup> ND	9:00	0.88
	10:30~11:30	1.5×10 <sup>-3</sup> ND	10:30	0.72
	13:00~14:00	1.5×10 <sup>-3</sup> ND	13:00	0.65
	15:30~16:30	1.5×10 <sup>-3</sup> ND	15:30	0.81
2#监控点	9:00~10:00	1.5×10 <sup>-3</sup> ND	9:17	1.22
	10:30~11:30	1.5×10 <sup>-3</sup> ND	10:46	1.16
	13:00~14:00	1.5×10 <sup>-3</sup> ND	13:15	1.48
	15:30~16:30	1.5×10 <sup>-3</sup> ND	15:46	1.21
3#监控点	9:00~10:00	1.5×10 <sup>-3</sup> ND	9:23	1.06
	10:30~11:30	1.5×10 <sup>-3</sup> ND	10:51	1.25
	13:00~14:00	1.5×10 <sup>-3</sup> ND	13:22	1.39
	15:30~16:30	1.5×10 <sup>-3</sup> ND	15:51	1.00
4#监控点	9:00~10:00	1.5×10 <sup>-3</sup> ND	9:28	1.13
	10:30~11:30	1.5×10 <sup>-3</sup> ND	10:57	1.24
	13:00~14:00	1.5×10 <sup>-3</sup> ND	13:28	1.33
	15:30~16:30	1.5×10 <sup>-3</sup> ND	15:59	1.29
监控浓度值		1.5×10 <sup>-3</sup> ND	监控浓度值	1.48
标准限值		0.3	标准限值	3
结论	由表中数据可知：厂界无组织排放中二甲苯、非甲烷总烃监控浓度值，均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1061-2017）表3企业边界监控点浓度值的要求。			
注：数字+ND，表示低于方法检出限。				

# 监测报告

环（监）2021—0706号

第 13 页 共 23 页

监测项目		2021年7月30日		
监测点位		颗粒物	苯	甲苯
1#监控点	9:00~10:00	0.065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10:30~11:30	0.053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13:00~14:00	0.057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15:30~16:30	0.074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2#监控点	9:00~10:00	0.170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10:30~11:30	0.185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13:00~14:00	0.166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15:30~16:30	0.174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3#监控点	9:00~10:00	0.189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10:30~11:30	0.196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13:00~14:00	0.209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15:30~16:30	0.194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4#监控点	9:00~10:00	0.192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10:30~11:30	0.162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13:00~14:00	0.195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15:30~16:30	0.200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监控浓度值		0.209	1.5×10 <sup>-3</sup> ND	1.5×10 <sup>-3</sup> ND
标准限值		1.0	0.1	0.3
结论	由表中数据可知：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排放中颗粒物监控浓度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的要求；苯、甲苯监控浓度值，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1061-2017）表3企业边界监控点浓度值的要求。			
注：数字+ND，表示低于方法检出限。				

# 监测报告

环（监）2021—0706号

第 14 页 共 23 页

厂界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				
				单位: mg/m <sup>3</sup>
监测项目		2021年7月30日		
		二甲苯	监测时间	非甲烷总烃
监测点位				
1#监控点	9:00~10:00	1.5×10 <sup>-3</sup> ND	9:00	0.73
	10:30~11:30	1.5×10 <sup>-3</sup> ND	10:30	0.85
	13:00~14:00	1.5×10 <sup>-3</sup> ND	13:00	0.67
	15:30~16:30	1.5×10 <sup>-3</sup> ND	15:30	0.79
2#监控点	9:00~10:00	1.5×10 <sup>-3</sup> ND	9:17	1.16
	10:30~11:30	1.5×10 <sup>-3</sup> ND	10:46	1.29
	13:00~14:00	1.5×10 <sup>-3</sup> ND	13:17	1.31
	15:30~16:30	1.5×10 <sup>-3</sup> ND	15:45	1.21
3#监控点	9:00~10:00	1.5×10 <sup>-3</sup> ND	9:24	1.13
	10:30~11:30	1.5×10 <sup>-3</sup> ND	10:51	1.02
	13:00~14:00	1.5×10 <sup>-3</sup> ND	13:24	1.41
	15:30~16:30	1.5×10 <sup>-3</sup> ND	15:52	1.18
4#监控点	9:00~10:00	1.5×10 <sup>-3</sup> ND	9:31	1.36
	10:30~11:30	1.5×10 <sup>-3</sup> ND	10:59	1.44
	13:00~14:00	1.5×10 <sup>-3</sup> ND	13:31	1.39
	15:30~16:30	1.5×10 <sup>-3</sup> ND	15:58	1.22
监控浓度值		1.5×10 <sup>-3</sup> ND	监控浓度值	1.44
标准限值		0.3	标准限值	3
结论	由表中数据可知，厂界无组织排放中二甲苯、非甲烷总烃监控浓度值，均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1061-2017）表3企业边界监控点浓度值的要求。			
注：数字+ND，表示低于方法检出限。				

# 监测报告

环(监)2021-0706号

第 15 页 共 23 页

污水处理站无组织排放检测结果 (7月29日)					
检测项目		氨 (mg/m <sup>3</sup> )	硫化氢 (mg/m <sup>3</sup> )	检测时间	臭气浓度 (无量纲)
检测点位					
5#监控点	10:30~11:30	0.01	0.001ND	10:32	<10
	12:30~13:30	0.02	0.001ND	12:37	<10
	14:30~15:30	0.02	0.001	14:32	<10
	16:00~17:00	0.02	0.001ND	16:02	<10
6#监控点	10:30~11:30	0.05	0.003	10:36	11
	12:30~13:30	0.04	0.004	12:36	12
	14:30~15:30	0.03	0.001	14:37	11
	16:00~17:00	0.07	0.002	16:07	11
7#监控点	10:30~11:30	0.06	0.003	10:39	12
	12:30~13:30	0.06	0.002	12:40	13
	14:30~15:30	0.05	0.003	14:41	13
	16:00~17:00	0.07	0.002	16:11	12
8#监控点	10:30~11:30	0.05	0.002	10:44	13
	12:30~13:30	0.08	0.003	12:45	12
	14:30~15:30	0.06	0.004	14:47	11
	16:00~17:00	0.08	0.003	16:17	12
监控浓度值		0.08	0.004	监控浓度值	13
标准限值		1.5	0.06	标准限值	20
结论	由表中数据得出：污水处理站无组织排放氨监控浓度值为 0.08mg/m <sup>3</sup> ，硫化氢监控浓度值为 0.004mg/m <sup>3</sup> ，臭气浓度监控浓度值为 13，检测结果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限值二级新改扩建标准。				
注：数字+ND，表示低于方法检出限。					

# 监测报告

环(监)2021-0706号

第 16 页 共 23 页

污水处理站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 (7月30日)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氨 (mg/m <sup>3</sup> )	硫化氢 (mg/m <sup>3</sup> )	监测时间	臭气浓度 (无量纲)
5#监控点	10:30~11:30	0.01	0.001	10:38	<10
	12:30~13:30	0.01	0.001ND	12:31	<10
	14:30~15:30	0.01	0.001ND	14:36	<10
	16:00~17:00	0.02	0.002	16:05	<10
6#监控点	10:30~11:30	0.06	0.002	10:41	11
	12:30~13:30	0.07	0.001	12:39	12
	14:30~15:30	0.04	0.001	14:40	12
	16:00~17:00	0.08	0.002	16:07	11
7#监控点	10:30~11:30	0.06	0.003	10:43	11
	12:30~13:30	0.04	0.002	12:45	12
	14:30~15:30	0.05	0.001	14:43	12
	16:00~17:00	0.04	0.002	16:13	13
8#监控点	10:30~11:30	0.06	0.003	10:46	13
	12:30~13:30	0.05	0.002	12:49	11
	14:30~15:30	0.07	0.001	14:48	12
	16:00~17:00	0.08	0.003	16:19	12
监控浓度值		0.08	0.003	监控浓度值	13
标准限值		1.5	0.06	标准限值	20
结论	由表中数据得出:污水处理站无组织排放氨监控浓度值为 0.08mg/m <sup>3</sup> , 硫化氢监控浓度值为 0.003mg/m <sup>3</sup> , 臭气浓度监控浓度值为 13, 检测结果 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 限值二级新改扩建标准。				
注: 数字+ND, 表示低于方法检出限。					

# 监测报告

环(监)2021-0706号

第 17 页 共 23 页

检测期间厂界气象参数 (7月29日)					
项目	频次	1#监控点	2#监控点	3#监控点	4#监控点
气温 (°C)	9:00	19.3	19.3	19.4	19.4
	10:30	21.7	21.7	21.7	21.7
	13:00	24.5	24.4	24.5	24.5
	15:30	22.8	22.8	22.9	22.9
气压 (kPa)	9:00	96.1	96.1	96.1	96.1
	10:30	96.1	96.1	96.1	96.1
	13:00	96.0	96.0	96.0	96.0
	15:30	96.0	96.0	96.0	96.0
风速 (m/s)	9:00	1.7	1.7	1.7	1.7
	10:30	2.9	2.9	2.8	2.7
	13:00	1.3	1.4	1.3	1.4
	15:30	2.4	2.4	2.4	2.5
风向 (°)	9:00	15	15	15	15
	10:30	15	15	15	15
	13:00	15	15	15	15
	15:30	15	15	15	15
经纬度		E109°24'8.51" N34°30'0.47"	E109°23'59.98" N34°29'44.91"	E109°24'8.55" N34°29'44.83"	E109°24'16.35" N34°29'44.75"

# 监测报告

环(监)2021—0706号

第 18 页 共 23 页

检测期间厂界气象参数 (7月30日)					
项目	频次	1#监控点	2#监控点	3#监控点	4#监控点
气温 (°C)	9:00	20.7	20.7	20.6	20.7
	10:30	24.5	24.6	24.8	24.5
	13:00	28.9	28.9	28.9	28.9
	15:30	26.5	26.4	26.4	26.5
气压 (kPa)	9:00	96.1	96.1	96.1	96.1
	10:30	96.0	96.0	96.0	96.0
	13:00	96.0	96.0	96.0	96.0
	15:30	96.0	96.0	96.0	96.0
风速 (m/s)	9:00	1.1	1.1	1.1	1.2
	10:30	1.7	1.7	1.7	1.7
	13:00	1.5	1.6	1.5	1.5
	15:30	1.9	1.9	1.9	1.9
风向 (°)	9:00	10	10	10	10
	10:30	10	10	10	10
	13:00	10	10	10	10
	15:30	10	10	10	10
经纬度		E109°24'8.51" N34°30'0.47"	E109°23'59.98" N34°29'44.91"	E109°24'8.55" N34°29'44.83"	E109°24'16.35" N34°29'44.75"

# 监测报告

环（监）2021—0706号

第 19 页 共 23 页

检测期间气象参数（7月29日）					
项目	频次	污水处理站			
		5#监控点	6#监控点	7#监控点	8#监控点
气温 (°C)	10:30	20.2	20.2	20.1	20.2
	12:30	22.3	22.2	22.3	22.2
	14:30	25.7	25.6	25.6	25.7
	16:00	23.3	22.3	22.3	22.2
气压 (kPa)	10:30	96.1	96.1	96.1	96.1
	12:30	96.1	96.0	96.1	96.0
	14:30	96.0	96.0	96.0	96.0
	16:00	96.0	96.0	96.0	96.0
风速 (m/s)	10:30	1.8	1.7	1.7	1.7
	12:30	2.2	2.3	2.3	2.2
	14:30	1.5	1.5	1.3	1.4
	16:00	2.5	2.2	2.3	2.5
风向 (°)	10:30	15	15	15	15
	12:30	15	15	15	15
	14:30	15	15	15	15
	16:00	15	15	15	15
经纬度		E109°24'8.50" N34°30'0.44"	E109°23'59.93" N34°29'45.01"	E109°24'8.53" N34°29'45.02"	E109°24'16.32" N34°29'45.01"

# 监测报告

环(监)2021-0706号

第 20 页 共 23 页

检测期间气象参数 (7月30日)					
项目	频次	污水处理站			
		5#监控点	6#监控点	7#监控点	8#监控点
气温 (°C)	10:30	20.7	20.7	20.6	20.7
	12:30	25.5	25.6	25.8	25.5
	14:30	29.3	29.3	29.5	29.5
	16:00	26.1	26.2	26.2	26.3
气压 (kPa)	10:30	96.1	96.1	96.1	96.1
	12:30	96.0	96.1	96.0	96.1
	14:30	96.0	96.0	96.0	96.0
	16:00	96.0	96.0	96.0	96.0
风速 (m/s)	10:30	1.2	1.1	1.2	1.2
	12:30	1.7	1.8	1.7	1.7
	14:30	1.6	1.6	1.6	1.5
	16:00	2.0	1.9	1.9	2.0
风向 (°)	10:30	10	10	10	10
	12:30	10	10	10	10
	14:30	10	10	10	10
	16:00	10	10	10	10
经纬度		E109°24'8.50" N34°30'0.44"	E109°23'59.93" N34°29'45.01"	E109°24'8.53" N34°29'45.02"	E109°24'16.32" N34°29'45.01"
地下水监测结果 <span style="float: right;">单位: mg/L</span>					
监测点位	地下水监测井			标准限值	
监测项目	7月29日	7月30日		标准限值	
pH值(无量纲)	7.4 (25.2°C)	7.5 (25.6°C)		6.5 ≤ pH ≤ 8.5	
耗氧量	1.2	1.0		3.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05ND	0.05ND		0.3	
镍	0.005	0.005		0.02	
锌	0.02ND	0.02ND		1.00	
石油类	0.01ND	0.01ND		—	
结论	检测期间, 地下水监测井中, 水质检测结果均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表1中III类标准限值的要求。				
注: 数字+ND, 表示低于方法检出限。					

# 监测报告

## 污水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时间	污水处理站进口监测结果						单位: mg/L (除 pH 值)		
		pH 值 (无量纲)	悬浮物	氨氮	化学需氧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	动植物油	石油类		
7月29日	8:41	7.9 (24.2°C)	22	36.62	60	11.9	0.19	0.96		
	10:11	8.1 (25.1°C)	18	36.82	59	13.1	0.22	0.92		
	12:28	7.9 (23.9°C)	21	35.18	62	13.1	0.17	0.98		
	15:14	7.8 (24.8°C)	21	35.73	60	12.1	0.20	0.95		
7月30日	8:41	7.9 (24.3°C)	20	37.02	60	14.0	0.17	0.86		
	10:11	8.0 (25.1°C)	22	37.92	60	12.7	0.15	0.79		
	12:28	7.9 (24.3°C)	23	35.04	60	12.5	0.19	0.83		
	15:16	8.1 (25.1°C)	19	35.73	59	13.4	0.14	0.89		
二日均值		7.8-8.1	21	36.26	60	12.8	0.18	0.90		

# 监测报告

## 污水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频次	污水处理站出口监测结果						单位: mg/L (除 pH 值)		
		pH 值 (无量纲)	悬浮物	氨氮	化学需氧量	五日生化需 氧量	动植物油	动植物油	石油类	
7月29日	8:51	7.3 (24.7°C)	10	0.554	13	2.9	0.06ND	0.15		
	10:22	7.7 (24.1°C)	11	0.523	13	2.7	0.06ND	0.17		
	12:43	7.4 (25.2°C)	9	0.569	15	2.9	0.06ND	0.14		
	15:29	7.3 (24.9°C)	10	0.583	15	3.0	0.06ND	0.19		
7月30日	8:53	7.9 (25.1°C)	9	0.576	14	3.1	0.06ND	0.11		
	10:24	7.4 (24.7°C)	10	0.572	15	2.9	0.06ND	0.15		
	12:47	8.0 (24.7°C)	10	0.583	13	2.8	0.06ND	0.13		
	15:25	8.1 (24.9°C)	11	0.575	13	3.2	0.06ND	0.17		
二日均值		7.3~8.1	10	0.567	14	2.9	—	0.15		
去除效率 (%)		—	52.4	98.4	76.7	77.3	—	83.3		
排放标准		6~9	400	45	500	300	100	15		
结论		由表中数据得出: 监测期间,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检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9-1996) 中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 氨氮、石油类、动植物油检测结果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69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要求。								

注: 数字+ND, 表示低于方法检出限。

# 监测报告

环(监)2021-0706号

第 23 页 共 23 页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2021年7月29日-30日	监测人员	王浩、屠巍	
监测仪器名称、型号	HS6226 多功能声级计 (CZHB130)			
校准仪器名称、型号	HS6020A 声级校准器 (CZHB057)			
点位编号	监测点位	经纬度	昼间监测结果 dB(A)	
			7月29日	7月30日
1#	厂界北	E109°24'7.83" N34°30'0.71"	52	53
2#	厂界东	E109°24'21.45" N34°29'52.52"	54	53
3#	厂界南	E109°24'8.09" N34°29'44.79"	54	55
4#	厂界西	E109°23'55.96" N34°29'51.90"	53	53
标准限值		—	65	65
气象条件	7月29日 昼间 晴 风速1.8m/s; 7月30日 昼间 晴 风速1.5m/s.			
结论	监测期间, 厂界环境噪声昼间的监测结果, 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中3类标准限值要求。			
备注	夜间不生产, 故不对夜间噪声进行检测。			
<p>监测点位示意图:</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代表噪声监测点位 ○: 代表无组织排放监测点位。</p>				

编制: 王浩

审核: 屠巍

2021年8月9日

2021年8月9日



附件：

监测人员			
姓名	净凯博	王 磊	王雪健
上岗证号	SXQCA-H19279 1811145002	SXQCA-H17229 1703140413	SXQCA-H17327 1811241754
姓名	屠 巍	王 浩	冯博星
上岗证号	CZHB-1206	SXQCA-H19285 2003141502	SXQCA-H19283
姓名	姚沆汝	雪帅恩	马 岚
上岗证号	CZHB-1614	CZHB-1901	CZHB-1523
姓名	郭亚娟	刘思怡	李红亮
上岗证号	CZHB-1332	CZHB-1124	1703140417
姓名	杨 昭	祝 琦	张雪莉
上岗证号	CZHB-1325	2003240501	CZHB-1331
姓名	冯维肖	杨 蕊	郑 琛
上岗证号	1703140415	2003141503	CZHB-1902
监测仪器检定/校准情况			
监测项目	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检定/校准部门 与有效日期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苯、甲苯、二甲苯、饮食业油烟	YQ3000-D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CZHB151	陕西国华现代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2022-3-1
		CZHB189	陕西力源仪器设备检测有限公司 2021-8-14
		CZHB190	
	WRLDN-6100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CZHB162	陕西国华现代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2021-11-14
	AUW120D 岛津分析天平	CZHB012	陕西国华现代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2021-11-14
	G5 型气相色谱仪	CZHB006、CZHB006	陕西国华现代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2022-11-14
非甲烷总烃、苯、甲苯、二甲苯、颗粒物	MH1200 型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CZHB177	陕西协成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2022-8-3
	MH1200 型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CZHB173、CZHB174 CZHB175、CZHB176	陕西协成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2022-8-3

附件：

监测仪器检定/校准情况						
监测项目	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检定/校准部门与有效日期		
氨、硫化氢	MH1205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CZHB206、CZHB207 CZHB208、CZHB209		陕西国华现代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2022-3-15		
pH 值	HX-W 型便携式常规五参数水质检测仪	CZHB258		陕西协成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2022-5-11		
水温	玻璃温度计	CZHB-QT-110		陕西国华现代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2022-03-01		
耗氧量 化学需氧量	酸式滴定管	CZHB-QT-083 CZHB-QT-080		陕西国华现代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2024-03-01		
悬浮物	BSA224S-CW 电子天平	CZHB263		陕西国华现代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2021-11-14		
	GZX-9070 MBE 电热鼓风干燥箱	CZHB105		陕西国华现代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2022-05-09		
氨氮、氨、硫化氢、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722S 型分光光度计	CZHB003 CZHB004		陕西国华现代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2021-11-14		
五日生化需氧量	QDSH-80 智能生化培养箱	CZHB034		陕西国华现代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2021-11-14		
	JPSJ-605F 溶解氧仪	CZHB044		陕西国华现代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2021-11-14		
锌、镍	TAS-990AFG 型原子吸收	CZHB005		陕西国华现代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2022-11-14		
饮食业油烟、石油类、动植物油	OIL-760 红外测油仪	CZHB010		陕西国华现代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2021-11-14		
厂界噪声	HS6226 多功能声级计	CZHB130		陕西省计量科学研究院 2022-05-23		
	HS6020 声级校准器	CZHB057		陕西省计量科学研究院 2021-11-11		
HS6288E 多功能噪声分析仪校准情况 (CZHB130)						
日期	校准仪值 dB(A)	检测前后	仪器读数 dB(A)	示值偏差 dB(A)	允许偏差 dB(A)	校准结论
7月29日	94.0	前	93.8	0.0	±0.5	合格
		后	93.8			
7月30日	94.0	前	93.8	-0.1	±0.5	合格
		后	93.7			

附件:

YQ3000-D 型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校准情况						
仪器编号	仪器流量 设定值 (L/min)	标准流量计读数 (L/min)		示值误差 ( $\pm 2.5\%$ )		是否 合格
		使用前	使用后	使用前	使用后	
CZHB151	20.0	19.9	19.7	-0.5	-1.5	合格
	30.0	30.3	30.1	1.0	0.3	合格
	40.0	39.9	39.7	-0.2	-0.8	合格
	50.0	50.3	50.1	0.6	0.2	合格
YQ3000-D 型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校准情况						
仪器编号	仪器流量 设定值 (L/min)	标准流量计读数 (L/min)		示值误差 ( $\pm 2.5\%$ )		是否 合格
		使用前	使用后	使用前	使用后	
CZHB189	20.0	20.2	20.1	1.0	0.5	合格
	30.0	29.9	29.7	-0.3	-1.0	合格
	40.0	40.1	39.9	0.2	-0.2	合格
	50.0	49.8	49.6	-0.4	-0.8	合格
YQ3000-D 型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校准情况						
仪器编号	仪器流量 设定值 (L/min)	标准流量计读数 (L/min)		示值误差 ( $\pm 2.5\%$ )		是否 合格
		使用前	使用后	使用前	使用后	
CZHB190	20.0	20.3	20.1	1.5	0.5	合格
	30.0	30.2	29.9	0.7	-0.3	合格
	40.0	40.1	39.8	0.2	-0.5	合格
	50.0	49.9	49.6	-0.2	-0.8	合格
ZR-3710 双路烟气采样器校准情况 (CZHB177)						
气路名称	流量设定 (ml/min)	标准流量计读数 (ml/min)		示值误差 ( $\pm 2.5\%$ )		是否 合格
		使用前	使用后	使用前	使用后	
A 路	600.0	597.6	596.5	-0.4	-0.6	合格

附件:

MH1200 型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校准情况							
气路名称	仪器编号	仪器流量设定值	标准流量计读数		示值误差(±5%)		是否合格
			使用前	使用后	使用前	使用后	
A 路 (ml/min)	CZHB173	200	201.3	200.8	0.7	0.4	合格
	CZHB174		201.1	200.4	0.5	0.2	合格
	CZHB175		200.9	200.2	0.5	0.1	合格
	CZHB176		199.5	199.2	-0.3	-0.4	合格
MH1200 型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校准情况							
气路名称	仪器编号	仪器流量设定值	标准流量计读数		示值误差(±2.0%)		是否合格
			使用前	使用后	使用前	使用后	
C 路(L/min)	CZHB173	100.0	101.2	100.6	1.2	0.6	合格
	CZHB174		100.9	100.4	0.9	0.4	合格
	CZHB175		101.1	100.5	1.1	0.5	合格
	CZHB176		100.7	100.1	0.7	0.1	合格
MH1205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校准情况							
气路名称	仪器编号	仪器流量设定值	标准流量计读数		示值误差(±5%)		是否合格
			使用前	使用后	使用前	使用后	
A 路 (ml/min)	CZHB206	600	596.3	599.3	-0.6	-0.1	合格
	CZHB207		596.8	594.1	-0.5	-1.0	合格
	CZHB208		595.3	593.2	-0.8	-1.1	合格
	CZHB209		599.4	589.4	-0.1	-1.8	合格

附件：

MH1205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校准情况							
气路名称	仪器编号	仪器流量设定值	标准流量计读数		示值误差 (±5%)		是否合格
			使用前	使用后	使用前	使用后	
B 路 (ml/min)	CZHB206	900	899.4	896.3	-0.1	-0.4	合格
	CZHB207		898.3	898.9	-0.2	-0.1	合格
	CZHB208		889.6	901.3	-1.2	0.1	合格
	CZHB209		899.1	899.2	-0.1	-0.1	合格
质量控制措施 (平行样)							
序号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质控结果				是否合格
			测定结果 (mg/L)	平均值 (mg/L)	相对偏差 (%)	质控要求 (%)	
1	污水处理站进口 7月29日 (8:41)	氨氮	37.10	36.62	1.3	≅ 10	合格
			36.14				
2	污水处理站出口 7月29日 (8:51)		0.564	0.554	1.7	≅ 15	合格
			0.545				
3	污水处理站进口 7月30日 (8:41)		37.37	37.02	0.9	≅ 10	合格
			36.68				
4	污水处理站出口 7月30日 (8:53)		0.588	0.576	2.1	≅ 15	合格
			0.564				